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TECNO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庄占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艳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杜艳丽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41,402,67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8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4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5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五、其他备查文件。
- 六、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太龙股份	指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会	指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董事会	指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
太龙光电	指	太龙（福建）光电有限公司
博达微电子	指	博达微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悦森照明	指	悦森照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厦门太龙	指	太龙（厦门）照明电器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曾用名太龙至邦（厦门）展览展示服务有限公司
仕元照明	指	仕元（厦门）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太龙	指	深圳太龙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中慧城通	指	中慧城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太龙参股子公司
太龙豪冠	指	上海太龙豪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太龙智显	指	太龙智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千丝朵	指	福建千丝朵视觉科技有限公司，太龙智显之全资子公司
广东太龙	指	太龙（广东）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太龙视觉	指	深圳市太龙视觉科技有限公司，太龙股份参股子公司
太龙数据	指	太龙（福建）数据有限公司，曾用名漳州市太龙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笑梦风幻	指	深圳笑梦风幻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太龙数据参股子公司
太龙科恩	指	广东太龙科恩照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太龙智捷	指	太龙智捷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深圳悦森	指	悦森照明（深圳）有限公司，悦森照明控股子公司
全芯科微	指	全芯科微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全芯科	指	全芯科电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Upkeen Global	指	Upkee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成功科技	指	成功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芯星电子	指	芯星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博思达	指	博思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博思达国际	指	博思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博思达之全资子公司
博思达资产组	指	全芯科、全芯科微、Upkeen Global 和成功科技，以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深圳品芯	指	深圳品芯电子有限公司，全芯科微控股子公司
香港品芯、品芯科技	指	品芯科技有限公司，博思达控股子公司
香港仁天半导体、香港仁天	指	香港仁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博思达控股子公司
深圳仁天半导体、深圳仁天	指	深圳市仁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香港仁天半导体之全资子公司
保荐机构、天风证券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验资机构、华兴会计师	指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LED	指	发光二极管，当被电流激发时通过传导电子和空穴的再复合产生自发辐射而发出非相干光的一种半导体二极管
照明器具	指	由光源、灯具、电器和配件组成的成套设备
光源、电光源	指	将电能转变为光的器件；按发光原理可分为白炽灯、气体放电灯和 LED 光源等
电子元器件	指	电子元件和电子器件的总称，系电子产品的基础组成部分
半导体	指	常温下导电性能介于导体与绝缘体之间的材料
半导体器件	指	利用半导体材料特殊电特性完成特定功能电子器
IC、芯片	指	半导体集成电路 (Integrated Circuit)，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通过一定的工艺把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二极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组件及布线互连在一起，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芯片或介质基片上，然后封装在一个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射频器件	指	在通讯系统中天线和中频（或基带）电路之间的部分，包括功率放大器、滤波器、双工器、射频开关、低噪声放大器、消谐器等。
射频前端	指	Radio Frequency Front-End，在通讯系统中天线和中频（或基带）电路之间的部分，包括功率放大器、滤波器、双工器、射频开关、低噪声放大器、消谐器等，直接影响着手机的信号收发，广泛应用于通讯及消费电子、物联网等领域。
传感器	指	一种检测装置，能感受到被测量的信息，并能将感受到的信息，按一定规律变换成为电信号或其他所需形式的信息输出，以满足信息的传输、处理、存储、显示、记录和控制等要求。
音频放大器	指	将低功率音频信号放大到合适的水平，用于驱动扬声器的电子放大器，又称音频功率放大器。它通常是一个典型的音频播放系统的最后一级即输出级。
功率放大器	指	是指在给定失真率条件下，能产生最大功率输出以驱动某一负载的放大器。
滤波器	指	滤波器是由电容、电感和电阻组成的滤波电路。滤波器可以对电源线中特定频率的频点或该频点以外的频率进行有效滤除，得到一个特定频率的电源信号，或消除一个特定频率后的电源信号。
CMOS 图像传感器	指	CMOS Image Sensor，是一种典型的固体成像传感器，可将光像转换为与光像成相应比例关系的电信号
电源管理芯片	指	集合数字控制与模拟电路，在电子设备系统中担负起对电能的变换、分配、检测及其他电能管理的职责的芯片。
存储器	指	具备存储功能的半导体元器件，作为基础元器件，具有运行程序或数据存储功能，广泛应用于各类电子产品中。
SOC	指	是一种高度集成的电子元件，它将多个功能模块(如处理器、内存、外设接口等)集成在一个单一的芯片上，广泛应用于通讯及消费电子、物联网等领域。
DSP	指	即数字信号处理芯片，是一种专门用于数字信号处理的集成电路芯片。DSP 芯片通常具有，高性能的数字信号处理能力，能够快速、准确地处理数字信号，广泛应用于通讯及消费电子、物联网、汽车电子等领域。
MCU	指	是把一个微型计算机系统集成到一个芯片上，即将中央处理器以及串口、内存、计数器、模数转换等周边器件整合在单一芯片上，广泛应用于通讯及消费电子、物联网、汽车电子等领域。
ADC、DAC、CODEC	指	将模拟类电信号转成数字信号，将数字信号转换成模拟电信号。广泛应用于通讯及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
AC-DC、DC-DC、LDO	指	AC-DC 芯片是将交流电转换为直流电的开关电源芯片，DC-DC 芯片是将一种直流电转换为另一种直流电的开关电源芯片，把开关电源所需要的控制逻辑电路都集成在芯片中。控制逻辑调节输出电压，并保持输出电压稳定。广泛应用于通讯及消费电子、物联网、汽车电子等。
功率器件 (MOS、二三极管、GaN) 等	指	实现独立功能的元器件，广泛应用各类电子产品。
数字器件	指	基于数字逻辑设计和运行的，用于处理数字信号的半导体器件。
模拟器件	指	处理连续性模拟信号的半导体器件。
数模器件	指	既有数字电路、又有模拟电路的半导体器件。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太龙股份	股票代码	300650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太龙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ECNON 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ECN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庄占龙		
注册地址	福建省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角江路吴宅园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6310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1 年 10 月 14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福建省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文圃工业园”变更为“福建省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角江路吴宅园区”。		
办公地址	福建省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角江路吴宅园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3107		
公司网址	www.tecnon.net		
电子信箱	ir@tecnon.net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庄伟阳	郭婕婷
联系地址	福建省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角江路吴宅园区	福建省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角江路吴宅园区
电话	0596-6783990	0596-6783990
传真	0596-6783878	0596-6783878
电子信箱	ir@tecnon.net	ir@tecnon.net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媒体名称：《证券时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6-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康清丽 沈小强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2,678,074,855.42	2,573,607,712.20	4.06%	2,644,590,15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924,432.96	51,162,221.07	-21.97%	42,834,84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143,328.35	40,302,433.18	-12.80%	38,098,731.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921,554.49	385,652,465.67	-93.80%	613,971,249.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3	-21.74%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3	-21.74%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	4.19%	-1.01%	3.71%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147,779,384.72	2,074,711,882.42	3.52%	2,071,276,60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61,699,964.77	1,246,000,643.55	1.26%	1,194,395,239.72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以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主要会计数据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 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元）	40,667,531.45	55,323,856.31	-26.49%	50,720,930.82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1654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71,187,750.58	735,521,358.71	751,284,175.18	620,081,57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27,556.30	11,855,986.32	20,075,561.89	1,565,328.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90,913.73	10,748,137.47	17,669,603.92	934,67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66,199.44	7,964,191.01	-241,424,770.53	271,148,333.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3,559.48	8,764,009.96	260,164.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470,297.53	4,075,442.08	4,037,780.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514.29	129,205.79	1,526,884.0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48,268.78	1,027,487.81	1,118,056.9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01,611.31		105,319.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2,794.92	-158,967.49	206,332.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0,872.86	2,059,054.74	1,028,453.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4,921.30	918,335.52	1,489,965.98	
合计	4,781,104.61	10,859,787.89	4,736,118.6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半导体分销业务为主，以商业照明业务为辅，同时公司积极向创新科技型企业转型。公司半导体分销业务运营主体主要为子公司博思达。博思达是国内知名的半导体分销商，其分销的产品主要为射频及通讯器件、数字及数模器件、模拟器件等，具体包括射频前端、通讯模组、SOC、DSP、地磁传感器、CMOS 图像传感器、音频放大器、电源管理芯片、存储器等，主要应用于手机、消费电子、物联网、汽车电子等领域。公司商业照明业务产品主要为照明器具，此外还涉及 LED 显示屏和光电标识产品。公司商业照明业务主要是向客户提供集照明设计、开发制造、系统综合服务于一体的商业照明整体解决方案，从而营造商业场所光影环境，用以满足客户照亮空间、产品展示等基础性需求，以及氛围渲染、品牌提升等功能性需求。

（一）半导体分销业务板块：

1、报告期内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半导体分销业务运营主体主要为子公司博思达。博思达是国内知名的电子元器件分销商，其分销的产品主要为射频及通讯器件、数字及数模器件、模拟器件等，具体包括射频前端、通讯模组、SOC、DSP、地磁传感器、CMOS 图像传感器、音频放大器、电源管理芯片、存储器等，主要应用于手机、消费电子、安防、物联网、汽车电子等领域。

博思达基于对各类芯片性能和下游电子产品制造商需求的理解，在客户产品立项、研发、系统集成、量产等环节提供实验室和现场的技术支持，使公司代理的芯片及其他元器件能够嵌入在客户终端产品中，支持这些终端产品预定功能，帮助下游客户快速推出适应市场需求的电子产品。目前，博思达及其子公司拥有 Qorvo（威讯联合半导体）、Pixelworks（逐点半导体）、AKM（旭化成）、Sensortek（昇佳电子）、时创意、晶相光电、圣邦微、炬芯科技等境内外知名原厂的授权，面向小米集团、VIVO、OPPO、荣耀、闻泰科技、华勤技术、海康威视、比亚迪、TCL、大疆、视源股份、创维、安克创新、龙旗科技等知名企业销售半导体产品，是电子元器件产业链中联接上游原厂制造商和下游电子产品制造商的重要纽带。

2、半导体分销业务板块的主要商业模式

（1）销售模式：公司基于对主营的各类半导体产品性能及下游终端电子产品制造厂商需求的深刻理解和把握，在助力下游客户加快产品开发周期并提供技术支持、账期支持与售后服务的同时，协助上游原厂开展市场开拓和产品推广，并向原厂提供产业链的市场信息动态。

公司销售流程具体如下：①公司销售人员和现场技术支持工程师（FAE）团队在与客户的沟通交流中，积极了解客户的产品技术需求；②公司 FAE 团队通过深入理解客户具体需求，向客户提供所代理的电子元器件产品的技术资料，为客户提供一系列的解决方案，并在客户的研究、开发、测试等环节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同时销售人员会与客户沟通产品价格、交期等商务条款；③基于公司提供的解决方案，客户相应设计或优化终端产品，FAE 团队会时刻跟踪客户的进展，及时提供技术支持。如有需要，公司可以要求原厂提供相应技术支持；④在客户终端产品达到量产阶段后，客户制定采购计划，公司向供应商下单，待向客户交付货物后完成销售工作，进入售后服务阶段，持续跟进产品品质及后续产品更新迭代等事项。

具体销售实施过程中，博思达以境外销售为主，少部分销售境内客户，全芯科微主要承担境内客户的产品销售。博思达销售产品主要向境外客户或客户指定的供应链公司交付，少部分由全芯科微自博思达进口，并向境内客户、客户指定的代工厂交付；同时，全芯科微作为境内经营主体，取得了部分国内芯片原厂的授权代理，产品自境内采购后向境内客户、客户指定的代工厂交付。

（2）采购模式：公司境外芯片原厂授权代理权主要集中于博思达，境内子公司全芯科微也取得了部分国内芯片原厂的授权代理。公司以授权分销为主，辅以独立分销业务来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授权分销模式下，分销商获得原厂授权，产品直接来源于原厂，因此，在产品价格、产品品类、需求对接、供应稳定性以及速度等方面具备显著的竞争优势，可

帮助客户有效提升供应链管理能力和有效管控采购周期和采购成本；独立分销指未取得原厂授权的情况下，主要通过向授权分销商或其他独立分销商采购电子元器件后销售。公司日常采购流程如下：①公司结合客户的项目进展、订单需求、公司库存等因素，形成采购计划；②公司与原厂等供应商沟通产品价格、交期及其他商务条款；③经过风控部门审批后，正式生成采购订单，下单给供应商；④采购的产品到货后，经检验并入库，境外采购产品存放于香港仓库，境内采购产品存放于内地仓库。

(3) 盈利模式：在电子产业链中，电子产品制造商分销商扮演着举足轻重的中间角色，连接着上游的原厂和下游的电子产品制造商。其核心职责是向原厂采购物料，并将其提供给下游有需求的电子产品制造商。在这个过程中，分销商不仅提供技术支持、账期支持和售后服务，甚至参与产品设计等工作，还负责收集上游原厂的供应链信息，为行业提供动态洞察。电子元器件分销商在产业链中占据重要地位，尤其在服务长尾客户、提供多样化供应链支持等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原厂与代理商之间存在深度的相互依赖关系，这也正是电子元器件分销商在产业链中创造价值并实现盈利的基础。在开展半导体分销业务时，博思达主要通过提供具有竞争力的服务和技术支持，推动产品的销售。值得注意的是，这些服务和技术支持并不单独收费，而是通过产品的销售量的增长来实现盈利。

3、半导体分销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半导体分销业务实现营收 222,541.47 万元，同比增长 3.97%，经营整体保持稳健。全球半导体行业虽处于复苏上行阶段，但下游应用复苏节奏分化，消费电子领域恢复相对温和。公司坚持稳健经营、风险可控、提质增效的原则，依托供应链与技术服务优势巩固核心客户、拓展新客户，业务结构持续优化。受下游消费电子复苏节奏及市场竞争影响，公司营收增速与行业整体增速存在阶段性差异，经营质量与风险控制保持良好。

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及激烈的行业竞争，公司依托自身业务优势，有效保障了业务的稳定运行。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充分发挥完善的销售网络与供应链体系优势，覆盖境内外的一体化“采、销、存”体系为业务推进提供了坚实支撑。同时，专业技术团队为客户提供从产品立项到售后维护的全流程技术支持，有力稳固了客户资源，保障了营收的稳定，实现了盈利水平的平稳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开拓了部分新客户，带来增量业务机会，并为后续同类客户的规模化拓展提供了示范效应。受账期及合作初期阶段等因素影响，相关业绩尚未在报告期内经营数据中充分体现。

展望未来，随着行业持续复苏，公司将继续深入推进在汽车电子、AIoT 等领域的布局，同时不断完善成本管控体系，力争实现半导体分销业务营收与净利润的双线增长，以稳健的业绩输出，为公司下一年度业绩目标的完成提供坚实保障。

(二) 商业照明业务板块：

1、报告期内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商业照明业务的产品主要为照明器具，此外还涉及 LED 显示屏和光电标识产品。公司商业照明业务主要是向客户提供集照明设计、开发制造、系统综合服务于一体的商业照明整体解决方案，从而营造商业场所光影环境，用以满足客户照亮空间、产品展示等基础性需求，以及氛围渲染、品牌提升等功能性需求，客户包括安踏集团及其旗下 Amer Sports（亚玛芬体育）和 FILA（斐乐）等、特步集团、adidas（阿迪达斯）、Nike（耐克）、DESCENTE（迪桑特）、On（昂跑）、New Balance（新百伦）、利郎、Zegna（杰尼亚）、Bestseller（绫致时装）、顾家家居、Hermès（爱马仕）、Celine（思琳）等知名企业。自 2021 年以来，智能化发展以及 AR 技术的日渐普及，使得 LED 显示屏的应用场景进一步拓展。

2、商业照明业务板块的主要商业模式

公司采用“总部专业化设计、照明器具定制化开发、品牌终端门对门服务”模式，通过照明设计、开发制造、系统综合服务体系的紧密结合，为客户提供集专业化、一体化与全流程于一体的商业照明整体解决方案。公司设计与销售模式、采购模式和生产模式如下：

(1) 设计和销售模式

作为商业照明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公司建立了以照明设计为切入点、将个性化设计和配套产品销售相融合的直接销售模式，致力于为品牌客户提供满足个性化要求、契合品牌形象和提升消费体验的商业照明整体解决方案。公司设计和销售流程如下：

① 初创设计

公司产品经理与品牌客户的空间设计中心进行对接，就客户品牌形象所要求的光影环境效果进行沟通，选择符合其品牌形象的照明产品，进行商业照明整体解决方案的初创意设计暨“模板”设计，同时，公司产品部和技研部进行新品的设计和开发。

② 终端设计及下单

初创意设计后，公司产品经理与客户的工程部或企划部对接，根据客户终端门店的商业环境、营业面积、采光情况、人流密度和陈列方案等具体因素，进行终端门店的照明设计。终端门店的照明设计方案确认后，公司客服中心订单服务部与客户的采购部门对接，跟踪客户的开店进展，确认终端门店的订单需求，包括照明产品类型、数量、规格、交货日期、门店地点、运输方式及联系方式等。

③ 订单完成及配送

订单确认并完成生产后，由客服中心开具出库单，公司物流服务部负责安排配送至客户终端门店或其指定仓库。产品送至订单指定地点后，针对照明器具等不需安装的产品，由客户进行签收确认后公司销售流程完成；针对部分 LED 显示屏和光电标识等需要安装的产品，公司负责或指导安装、调试，由客户进行验收确认后公司销售流程完成。公司根据签收单或验收单和既定的销售价格，与品牌客户总部，或品牌客户的代理商/经销商结算款项。

(2) 采购模式

公司遵循“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原则，即基于实际销售订单和预期订单，综合考虑原材料成本、最优订购量、生产规划和现有库存状况来制定采购申请计划。采购部门在接收到计划部门的采购指示后，编制采购订单，并在确保质量和性价比的前提下，向供应商进行采购。同时，为了能迅速响应客户需求并在可控风险内保持高效运营，公司对单价较低的通用配件类原材料设定安全库存量。品管中心根据全面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负责原材料性能检验。

(3) 生产模式

产品部依据客户定制需求设计灯具及配件，技研部依据设计图制作样品，样品经产品经理和客户确认后定型并转为模具设计，经历开模、试模和首批样品验证后进入批量生产阶段。在预测订单与预备生产模式运作中，营销中心提前与品牌客户沟通开店计划和产品需求预测，计划中心结合当前库存状况制定预备生产计划，生产中心按照订单规定的交货期、产品规格和数量有序组织生产活动。公司不断强化商业照明整体解决方案能力，提供符合客户品牌形象特色的照明产品，逐步完善自身产品线与制造体系。除少数工序因产能限制或工艺特性委外加工之外，公司已建立起覆盖产品打样、模具开发、灯具制造、LED 模组生产至产品组装的全方位生产链条，构建了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柔性生产管理系统，确保了商业照明整体解决方案所需产品的稳定供应能力。

3、商业照明业务板块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照明业务实现营收 45,266.01 万元，同比增长 4.49%，经营整体保持稳健。2025 年国内商业照明行业呈现结构分化、温和复苏、智慧升级态势，传统照明竞争激烈，而高端商业照明、智能照明等细分领域需求韧性较强，线下零售复苏与品牌门店升级为业务发展提供了良好环境。

面对行业发展态势，公司依托自身核心优势，有效保障了商业照明业务的稳定增长。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聚焦高端品牌客户，定位契合行业升级方向，有效抵御传统照明领域的价格竞争压力；同时，核心服饰、零售、家居客户群体稳定、合作粘性强，门店拓展与形象改造带来持续收入支撑。此外，公司持续推进智慧照明与集成化方案服务落地，提升产品附加值与客户综合服务能力，加之精细化生产与供应链管控成效显著，坚持以销定产、柔性交付，优化成本与交付效率，共同推动业务实现稳健增长。

展望未来，随着消费升级持续深化、线下商业持续复苏，公司将继续深耕高端商业照明赛道，强化智慧照明方案、全流程服务、品牌客户深度运营三大优势，把握门店智能化升级机遇，推动商业照明业务持续稳健发展，为公司整体业绩增长提供有力支撑。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 半导体分销业务板块：

1、半导体分销业务板块的行业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在电子元器件产业链上，分销商是上游供给与下游多元化需求匹配的必需纽带，为上游电子元器件制造商分担了大部分市场开拓和技术支持工作，以应对日趋复杂的市场需求及技术变化趋势；并帮助下游大部分的电子产品制造商降低采购成本及供应链风险，向其提供了电子元器件产品分销、技术支持及供应链服务的整体解决方案和一体化服务。元器件分销商作为半导体供应链中的蓄水池，随着近年来分销市场规模逐年扩大，行业市场份额也逐渐增大。全球范围内行业头部企业主要有文晔科技、大联大、艾睿电子、安富利等。

近年来，本土分销商经过近些年的大力发展，个别较大规模的分销商已逐步具与海外大型分销商正面竞争的實力。我国电子产品制造商的产品细分领域众多、产品多样、技术支持服务需求复杂，本土分销商对国内客户提供更加灵活的个性化服务，使其能与海外分销商形成错位竞争。经过多年发展，中电港、深圳华强等中国本土规模较大的分销商已逐步具备与海外分销商正面竞争的實力。此外，海外分销商随着其所在地原厂的强势崛起而成长壮大，而本土分销商则随着中国电子制造产业的发展而成长起来。未来，随着本土原厂的快速成长，本土分销商由于背靠中国电子制造产业，将与本土原厂共同开拓市场，获取更大的竞争优势，或将与海外分销商展开进一步的竞争。

近几年，本土电子元器件分销商上市步伐也明显加快，与此同时并购现象更加密集，资本带来的整合效应突显。上市企业通过不断的并购继续形成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的外延式发展，也加速了分销行业整合。从分销商收购和入股的企业来看，以兼并同行居多。深圳华强、力源信息、英唐智控等均采取了并购举措，例如，深圳华强收购湘海电子、鹏源电子和淇诺科技等；力源信息收购鼎芯无限、南京飞腾和帕太等；英唐智控收购华商龙、前海首科、吉利通等。随着电子元器件行业的日趋成熟，行业内外的兼并收购将会进一步增多，电子元器件分销商的集中度也会逐渐升高。

2、电子元器件行业是现代科技发展和发展的基础，是国家长期重点支持、鼓励发展的行业。近年来，半导体行业国产替代持续推进，国家愈加重视电子元器件从设计、制造到销售等全产业链条的发展，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大。

序号	名称	颁布时间	发文部门	相关内容
1	《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	2023年2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	到2025年数字中国建设取得重要进展，数字基础设施高效联通，数据资源规模和质量加快提升，数据要素价值有效释放；数字化发展水平进入世界前列，数字中国建设取得重大成就，推进数字技术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深度融合。在全面赋能经济社会发展方面，《规划》进一步明确要推动数字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在农业、工业、金融、教育、医疗、交通、能源等重点领域，加快数字技术创新应用。
2	《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	2024年1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	再次强调补齐基础元器件、基础零部件、基础材料、基础工艺和基础软件等短板，夯实未来产业发展根基
3	《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	2024年7月	中共中央	提出抓紧打造自主可控的产业链供应链，健全强化集成电路、工业母机、医疗装备、仪器仪表、基础软件、工业软件、先进材料等重点产业链发展体制机制，全链条推进技术攻关、成果应用
4	《关于推进物联网“万物智联”发展的通知》	2024年9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提出2027年前建成4G/5G协同的物联网生态的目标，旨在推动智能制造、车联网等领域的物联网技术应用，提升工业控制智能化水平，促进跨行业融合创新（如智慧工厂、智慧城市等）。
5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2025年10月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	明确提出“全链条推动集成电路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将其提升至国家科技安全战略高度。
6	《电子信息制造业2025—2026年稳增长行动方案》	2025年8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推动5G/6G关键器件、芯片等核心技术攻关，加强6G技术成果储备；加强CPU、高性能人工智能服务器、软硬件协同等攻关力度，开展人工智能芯片与大模型适应性测试；支持人工智能、先进存储、三维异构集成芯片、全固态电池等前沿技术方向研究；加快推动RISC-V产业发展，促进产品技术研发、标准体系建设、应用落地和国际化合作。

3、半导体分销业务板块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及行业地位

博思达经过多年的发展，突出的技术能力及销售服务能力获得了供应商和客户的普遍认可。在上游原厂合作方面，博思达已经与 Qorvo、AKM、Sensortek、Pixelworks、时创意、圣邦微、晶相、炬芯等知名电子元器件生产厂商合作，主要产品涵盖智能手机、安防、车载、TWS 耳机、机器人等新兴下游应用领域。在客户合作方面，经过多年积累，博思达分销的产品进入了主流手机、消费电子、安防、物联网和汽车领域客户供货体系，如小米集团、VIVO、OPPO、荣耀、闻泰科技、华勤技术、海康威视、比亚迪、TCL、大疆、视源股份、创维、安克创新、龙旗科技等，具有一定的客户规模。博思达经过多年的发展，其突出的技术能力及销售服务能力获得了供应商和客户的普遍认可，根据《国际电子商情》公布的本土电子元器件分销商排名，2022 年至 2024 年博思达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排名分别为第 20 名、19 名和 20 名。

4、半导体分销业务板块所处行业的周期性

半导体分销行业属于全球化产业，是实现半导体电子元器件产品在各地域市场以及各应用领域市场间实现流通发挥有效配置的重要角色，其经营情况受经济周期、半导体产业周期以及上下游产业的经营情况，以及产品创新、技术升级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周期性特征。

2025 年全球半导体市场结束此前调整周期，进入复苏上行通道。根据 SIA/WSTS 统计，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达 7917 亿美元，同比增长 25.6%，AI 算力、存储芯片、汽车电子成为核心增长动力。国内半导体产业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产业链自主可控与国产替代进程不断深化，电子元器件分销行业正从传统贸易模式向技术服务、综合供应链服务、数字化运营方向升级。

报告期内，行业呈现明显的结构性分化特征：汽车电子、工业能源、AI 终端、数据中心等领域需求增长强劲，但消费电子终端需求恢复仍相对平缓，不同应用领域、不同企业的经营表现存在显著差异。

5、半导体分销业务板块同行业公司

(1) 好上好 (SZ.001298) 成立于 2014 年，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为深交所上市公司。好上上是国内知名的电子元器件分销商，主要向消费电子、物联网、照明等应用领域的电子产品制造商销售电子元器件。

(2) 润欣科技 (SZ.300493)，成立于 2000 年，总部位于上海市，为深交所上市公司。润欣科技是国内领先的 IC 产品授权分销商，分销的 IC 产品以通讯连接芯片、射频和功率放大芯片和传感器芯片为主，主要代理高通、AVX/京瓷、思佳讯、AAC 等全球著名 IC 设计制造公司的 IC 产品。

(3) 力源信息 (SZ.300184)，成立于 2001 年，总部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是国内领先的电子元器件代理及分销商，主营业务包括电子元器件的代理分销业务、芯片自研以及智能电网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二) 商业照明业务板块：

1、商业照明板块的行业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商业照明是指营造商业场所光影环境，用以满足照亮空间、产品展示等基础性需求，以及氛围渲染、品牌提升等功能性需求的照明系统，广泛地运用于品牌零售终端、购物中心、超级市场等以销售产品为目标的商品式商业领域和星级酒店、主题公园、娱乐会所等以提供服务为目标的体验式商业领域。商业照明不仅要考虑到环境氛围和消费者心理等因素，还要承担促进商业品牌建设责任，在商业照明设计理念与客户品牌形象保持一致的同时为客户提供个性化服务，以实现客户品牌形象的进一步提升。

商业照明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主要经历了三个阶段。从早期的商业照明企业提供各类标准化照明器具来照亮展示空间和商品，以实现商业经营场所基础性照明需求的阶段。到商业照明企业服务性质的浮现，逐步开始考虑照明效果能否恰当地渲染空间氛围、照明数量和质量能否有效配合作业功能、灯光能否对消费者生理和心理产生积极影响等因素，为客户提供系统的照明设计服务的阶段。再到商业照明企业不仅要考虑到环境氛围和消费者心理等因素，还要承担促进商业品牌建设责任，在商业照明设计理念与客户品牌形象保持一致的同时为客户提供个性化服务，以实现客户品牌形象的进一步提升。

从产品发展历程来看，随着商业照明产业技术进步、国家政策引导以及下游客户需求而不断革新，商业照明行业从白炽灯、荧光灯、卤化物灯等传统灯具，逐步向更具节能环保、安全可靠、智能控制的 LED 灯具方向发展，并加快对传统灯具的替代，使得 LED 灯具在商业照明领域的应用规模较大。但目前宏观经济偏弱，线下消费恢复动能尚不足。未来，随着宏观经济的持续好转，线下门店对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所发挥的作用将日渐显著，围绕线下门店展开体验和进行消费的需求将不断增强，从而对包括绿色照明和智慧照明在内的照明解决方案的需求将不断释放。

同时，随着通信技术、物联网技术的发展，智能控制逐渐进入家居、商业、工业、户外及特种照明等应用领域。无线网络技术包括 WIFI、Zigbee、蓝牙等，成为智能控制系统的连接方式，提供一系列满足不同应用场景及市场需求的解决方案，推进灯具智能化、物联化创新设计。未来，照明行业将更多地深耕于“AI+照明”“照明+跨界场景”等融合发展趋势方面，转向以技术创新、场景深化和价值提升为核心的新竞争模式。商业照明将不再是孤立设备，而是智慧建筑与商业地产运营的数据节点。

2、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有效推动了商业照明的多样化、节能化发展；在下游市场方面，我国发布了一系列扩大内需、刺激消费的文件和政策，促进消费行业发展。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颁布时间	发文部门	相关内容
1	《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	2022 年 6 月	住建部、发改委	提出推进城市绿色照明，加强城市照明规划、设计、建设运营全过程管理，控制过度亮化和光污染，并明确指出到 2030 年 LED 等高效节能灯具使用占比超过 80%，30%以上城市建成照明数字化系统
2	《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的措施》	2023 年 7 月	发改委	挖掘基础型消费潜力、激发改善型消费活力等 6 项重点任务，专门针对餐饮住宿、文旅旅游等社服板块推出支持政策，意在扩大服务业开放，提升品质、丰富和优化场景环境，激发消费内生动能，培育服务消费新增长点。
3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	2024 年 2 月	发改委	将“半导体照明设备”“高效节能固态照明产品及智能控制系统的开发与制造”“半导体照明衬底、外延、芯片、封装及材料等”“城市照明系统智能化改造”列入鼓励类产业。
4	《关于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2024 年 8 月	国务院	意见围绕着力提升服务品质、丰富消费场景、优化消费环境、扩大服务业开放提出多项要求，进一步释放“以服务消费为抓手，为扩大内需添动力”的明确信号

3、商业照明业务板块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及所处的行业地位

作为专业的商业照明企业，为各大知名品牌商的终端门店提供商业照明整体解决方案，行业地位主要体现在公司服务的品牌商的广度和知名度。公司先后获得了“福建省创新型企业”、“福建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企业”、“福建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福建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福建省省级龙头企业”、“福建省创新型企业 100 强”、“国家级绿色工厂”、“红点奖”、“IF 奖”、“十大商业照明品牌”等荣誉。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品牌服饰、家居家纺、餐饮、商超、购物中心、汽车等领域的实体门店，已累计在全国范围内为多个知名品牌提供了商业照明服务，并积累了一批稳定的知名客户群，多数已建立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如特步集团、安踏集团、绫致时装、阿迪达斯、利郎、顾家家居等。

4、商业照明板块所处行业的周期性

商业照明作为现代社会生产和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随着 LED 照明技术的日益成熟，以及全球各国对节能减排议题的高度重视与政策引导，具有较强发展机遇，整体来看，其周期性波动特征并不显著。主要是顺应经济发展的行业周期性，随着经济转型的深化和消费升级，特别是下游客户在功能上更加强调品牌档次提升和消费体验营造，商业照明系统的应用价值不断提高，促使商业照明市场持续增长。商业照明产品主要面向商业客户，其销售往往受到传统消费习惯的显著影响，每年“五一”、“十一”、“圣诞、元旦、春节”是消费旺季，品牌商往往在消费旺季前一到三个月实施零售终端扩张或店面形象升级计划，因此商业照明往往上半年为淡季。

5、商业照明板块同行业公司

(1) 三雄极光 (SZ. 300625)，成立于 1991 年，总部位于广州，是一家一直致力于研发、生产、推广高品质的绿色节能照明产品，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照明解决方案和专业服务的企业。产品品类包括 LED、HID、荧光灯、卤素灯等配套光源、电器和灯具，全方位涵盖商业照明、办公照明、工业照明、户外照明、家居照明等领域，成为国内最具综合竞争实力的照明品牌之一。

(2) 欧普照明 (SH. 603515)，成立于 2008 年，总部位于上海，是一家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综合型照明企业，现有中山工业园、吴江工业园等生产基地，主要从事照明光源、灯具、控制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范围涵盖家居、办公、商业、工业等众多照明应用领域。

(3) 阳光照明 (SH. 600261)，成立于 1997 年，是中国最大的节能灯生产和出口基地之一，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生产紧凑型节能荧光灯、电子节能灯、直管型荧光灯、T5 大功率节能荧光灯及配套灯具、CCFL 荧光屏背景光源及各类台灯系列。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公司在半导体分销业务板块的核心竞争力：

1、供应链体系与风险管理能力优势

近年来，受地缘政治冲突、自然灾害频发等因素影响，全球电子供应链屡次陷入阶段性中断。在此背景下，电子元器件分销商的职能从传统供需匹配延伸至供应链风险管理，逐步承担起“供应链守门人”的角色。博思达依托核心领导团队在行业内深耕多年和对市场的敏锐判断，已逐步构建起覆盖境内外、体系化的经营能力。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博思达已取得多家境内外知名品牌的授权代理资格，在客户拓展、技术支持与客户留存方面具备可验证的实践能力，构建了广泛的销售网络，并形成了覆盖主要电子产业区域的销售网络。

在供应链体系建设方面，博思达已建立起涵盖“采、销、存”全流程的一体化运营体系，具备跨境和境内协同的供应链管理能力和供应链整体安全性与连续性较高。得益于长期业务积累，博思达具备前瞻性库存管理和多元化的采购渠道布局，能够有效应对原厂交货周期延长等外部冲击，在满足下游客户中长期需求的同时，保障供应链稳定运行。此外，太龙股份层面也可为博思达的长周期周转中的资金需求提供持续的流动性支持。

2、销售及服务优势

博思达现场技术支持工程师（FAE）团队技术支持能力、执行力及服务能力较强。该团队对博思达所代理原厂的产品性能、技术参数、新产品特性等都非常了解，能够帮助原厂迅速将产品导入市场；对下游电子产品制造商，该团队能根据客户的研发项目需求，主动提供各种产品应用方案，协助客户降低研发成本，以使客户能够将自身资源集中于电子产品的生产和市场推广，同时也能更好的了解客户的需求，进而使得研发模式下开发的产品能够顺应市场需求做出迅速的反应。

目前博思达 FAE 团队的技术支持能力已经得到众多知名原厂和电子制造商的认可，有助于公司代理产品线体系和下游客户群体的扩大。

3、客户资源优势

经过多年积累，博思达分销的产品进入了主流手机、消费电子、安防、物联网和汽车领域客户供货体系，如小米集团、闻泰科技、OPPO、荣耀、TCL、VIVO、华勤技术、龙旗科技、海康威视、比亚迪、安克创新、大疆、视源股份、创维等，具有一定的客户规模，能够有效提高公司的产品销售推广能力及把握市场的能力，也是令公司长期保持市场竞争优势的重要壁垒。

4、产品线优势

博思达及其子公司拥有境内外知名半导体原厂的授权，包括 Qorvo（威讯联合半导体）、Pixelworks（逐点半导体）、AKM（旭化成）、Sensortek（昇佳电子）、时创意、晶相光电、圣邦微、炬芯科技等，其中，博思达目前系全球射频解决方案领先企业 Qorvo 在中国市场射频领域最大分销代理商。博思达代理的原厂品牌知名度高、产品质量可靠、种类丰富、货源充足稳定，可满足下游通讯及消费电子、物联网、汽车电子等行业客户的需求。

5、团队优势

多年来博思达已经建立起一支高效的运营团队，运营团队包括电子信息、通信工程、集成电路、微电子等领域的专业人才，拥有丰富的电子产品元器件分销经验，对行业的发展亦有着深刻的理解，高效、专业的人才队伍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才基础。

（二）公司在商业照明业务板块的核心竞争力：

1、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有效满足品牌客户“引导消费行为”、“促进品牌建设”和“提供一体化服务”等方面的需求，已得到品牌服饰、家居家纺等领域等知名企业的认可。公司着力构建稳定、双赢的客户关系，积累了一批知名品牌商组成的核心客户体系并形成品牌效应，为公司的长期健康发展奠定了基础。同时，公司保持对其他商业领域的开拓，并已在家居家纺、商超、购物中心、餐饮等领域积累客户。

2、服务能力优势

公司专注于商业照明领域，致力于在初创设计、终端设计及全面服务三方面构建并深化服务能力，为商业企业提供包括产品与服务在内的整体照明解决方案，精准对接其对照明系统外包的需求。公司构建“总部营销客服中心+各地办事

处+售后工程师团队”的三级服务网络，在售前、售中和售后对客户个性化产品选择、定制设计、快速物流、高效售后响应以及新店开业调试、定期巡检、技术培训等多元化服务，通过全面、专业的服务体系，精准满足客户需求，强化合作关系，提升客户满意度与忠诚度。

3、研发能力优势

公司十分重视商业照明整体解决方案配套产品的开发和新型照明技术的研发，通过逐年提高的研发投入和日益深化的研发管理，将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作为公司持续发展的源动力。同时，公司还结合市场发展以及商业照明整体解决方案的需求，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和应用实践，并积累了拥有多项专利技术。专利技术的取得不仅体现了公司在研发领域的实力，更为公司在商业照明领域的竞争提供了有力支持。

在研发成果方面，截至 2025 年度，公司新增开发 478 套灯具，共完成样品单据 7667 单。这些新产品的推出不仅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更为公司赢得了更多客户的青睐。同时，我们还结合市场发展以及商业照明整体解决方案的需求，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和应用实践，截止报告期末已累计获得 290 项有效专利技术。这些专利技术的取得不仅体现了公司在研发领域的实力，更为公司在商业照明领域的竞争提供了有力支持。

4、配套能力优势

公司商业照明业务主要产品为照明器具，此外公司还生产销售 LED 显示屏和光电标识等产品，可以满足客户的多元化需求。公司形成工序的完整配置，通过对生产链条进行有效整合，增强了生产制造系统的快速反应能力。公司通过建立集设备柔性、工艺柔性、产品柔性、生产能力柔性和扩展柔性于一体的柔性化制造体系，具备了针对不同光源电器、不同规格照明器具以及不同功能照明产品的柔性化生产能力。公司可以根据市场发展和客户需求对设备、工艺和人员调整，实现不同类型配套产品的快速转化，有效提高了公司定制化照明产品的配套能力。

5、管理能力优势

面对商业照明行业客户需求多样、品牌形象标准统一、照明产品个性定制、零售终端分布广泛的特性，公司历经多年深耕与体系完善，成功构建了一套涵盖客户信息管理、供应链管理的综合性管理体系，有力驱动商业照明整体解决方案竞争力的持续提升。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678,074,855.42	100%	2,573,607,712.20	100%	4.06%
分行业					
LED 行业	441,094,742.79	16.47%	422,632,567.91	16.42%	4.37%
半导体分销	2,225,398,843.69	83.10%	2,140,388,494.46	83.17%	3.97%
其他收入	11,581,268.94	0.43%	10,586,649.83	0.41%	9.40%
分产品					
照明器具	324,372,299.33	12.11%	304,885,350.07	11.84%	6.39%
LED 显示屏	109,989,027.67	4.11%	110,645,077.39	4.30%	-0.59%
光电标识	6,733,415.79	0.25%	7,102,140.45	0.28%	-5.19%

半导体分销	2,225,398,843.69	83.10%	2,140,388,494.46	83.17%	3.97%
其他收入	11,581,268.94	0.43%	10,586,649.83	0.41%	9.40%
分地区					
内销	673,186,475.23	25.14%	474,591,938.19	18.44%	41.85%
外销	2,004,888,380.19	74.86%	2,099,015,774.01	81.56%	-4.4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52,676,011.73	16.90%	433,219,217.74	16.83%	4.49%
分销	2,225,398,843.69	83.10%	2,140,388,494.46	83.17%	3.97%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对主要收入来源地的销售情况

主要收入来源地	产品名称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行业政策、汇率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内销			673,186,475.23	
外销			2,004,888,380.19	

不同销售模式类别的销售情况

销售模式类别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直销	452,676,011.73	16.90%	433,219,217.74	16.83%	4.49%
分销	2,225,398,843.69	83.10%	2,140,388,494.46	83.17%	3.9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LED 行业	441,094,742.79	342,130,434.69	22.44%	4.37%	8.50%	-2.95%
半导体分销	2,225,398,843.69	2,107,487,225.55	5.30%	3.97%	3.94%	0.03%
分产品						
照明器具	324,372,299.33	247,170,126.37	23.80%	6.39%	11.65%	-3.59%
半导体分销	2,225,398,843.69	2,107,487,225.55	5.30%	3.97%	3.94%	0.03%
分地区						
内销	673,186,475.23	569,757,013.05	15.36%	41.85%	43.45%	-0.95%
外销	2,004,888,380.19	1,890,453,145.15	5.71%	-4.48%	-3.33%	-1.1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52,676,011.73	352,722,932.65	22.08%	4.49%	8.47%	-2.86%
分销	2,225,398,843.69	2,107,487,225.55	5.30%	3.97%	3.94%	0.0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	----	----	--------	--------	------

半导体分销	销售量	Kpcs	917,358.40	837,427.40	9.54%
	库存量	Kpcs	130,379.90	78,941.43	65.16%
	外购量	Kpcs	952,399.21	791,718.33	20.30%
照明器具	销售量	万套	230.96	204.1	13.16%
	生产量	万套	152.92	141.31	8.22%
	库存量	万套	23.94	18.57	28.9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半导体分销库存量同比增加 65.16%，主要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致。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占公司营业收入 10% 以上的产品的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半导体分销	销售量	Kpcs	917,358.40	837,427.40	9.54%
	销售收入	元	2,225,398,843.69	2,140,388,494.46	3.97%
	销售毛利率	%	5.3	5.27	0.03%
照明器具	销售量	万套	230.96	204.10	13.16%
	销售收入	元	324,372,299.33	304,885,350.07	6.39%
	销售毛利率	%	23.8	27.39	-3.59%

占公司营业收入 10% 以上的产品的产销情况

产品名称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照明器具	290	152.92	52.73%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LED 行业	直接材料	300,649,166.85	87.88%	277,002,390.58	87.85%	8.54%
LED 行业	直接人工	17,008,195.91	4.97%	16,012,584.81	5.08%	6.22%
LED 行业	制造费用	24,473,071.94	7.15%	22,301,738.84	7.07%	9.74%
半导体分销	分销	2,107,487,225.55	100.00%	2,027,643,162.93	100.00%	3.94%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品芯科技有限公司	品芯科技	收购股权控股合并
香港仁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仁天	新设控股子公司
深圳品芯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品芯	收购股权控股合并
深圳市仁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仁天	新设控股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不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博思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博思达国际	注销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01,077,918.1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6.0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626,634,954.69	23.40%
2	客户二	479,667,806.62	17.91%
3	客户三	166,613,723.25	6.22%
4	客户四	144,576,722.80	5.40%
5	客户五	83,584,710.79	3.12%
合计	--	1,501,077,918.15	56.0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329,860,918.1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5.9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527,199,732.47	22.16%
2	供应商二	311,516,369.09	13.10%
3	供应商三	167,698,368.58	7.05%
4	供应商四	163,327,344.46	6.87%
5	供应商五	160,119,103.57	6.73%

合计	--	1,329,860,918.17	55.91%
----	----	------------------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中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1	客户一	626,634,954.69
2	客户二	479,667,806.62
3	客户三	166,613,723.25
4	客户四	144,576,722.80
5	客户五	83,584,710.79
合计	--	1,501,077,918.15

贸易业务中公司前 5 大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1	供应商一	527,199,732.47
2	供应商二	311,516,369.09
3	供应商三	167,698,368.58
4	供应商四	163,327,344.46
5	供应商五	160,119,103.57
合计	--	1,329,860,918.17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2,870,775.56	41,978,062.59	25.95%	
管理费用	62,413,154.12	68,593,269.24	-9.01%	
财务费用	3,008,232.01	9,052,714.41	-66.77%	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减少以及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33,526,720.41	33,653,925.20	-0.38%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新型爆破声保护耳机研发	通过创新性的结构设计及降噪软件算法实现有效衰减传入人耳的爆破噪声，将其降低到安全水平，从而避免听力受到损伤，防止噪声性耳聋等听力问题的发生。推动声学技术、材料科学、电子技术等相关领域的技术创新	项目开发完成	有效衰减瞬间爆破声（峰值声压 $\geq 180\text{dB}$ ），同时抑制低频冲击波。主动降噪（ANC）与被动降噪（物理隔音）协同工作，在毫秒级内触发降噪，避免传统耳机的信号延迟。重量控制在 250g 以内，支持蓝牙 5.0，低功耗设计，连续使用 ≥ 24 小时	增强公司在耳机市场竞争力，业务从传统耳机拓展到专业耳机设备，通过方案，吸引客户选择公司主控 Soc 等产品

带降噪功能车载外置功放系统研发	融合高保真音频处理、主动降噪（ANC）、车辆声学环境适配等技术，旨在提升车载音响品质的同时，降低行驶中的路噪、风噪和发动机噪声，打造沉浸式听觉体验	项目开发完成	主动降噪方面，在 20Hz~1kHz 低频范围内（如发动机噪、胎噪）实现 25dB 以上的主动降噪效果。噪声采集→反向声波生成的延迟<0.15ms，避免可感知的降噪滞后。支持 24bit/192kHz Hi-Res 音频，信噪比≥110dB，THD（总谐波失真）<0.01%	提升公司研发团队在音频领域积累，通过方案向重点车载客户有助于推广公司 DSP/DAC 等产品。提升客户粘性和业绩
基于 TOF 建模安防监控系统研发	基于 TOF 技术的安防监控系统，突破传统摄像头和红外传感器的局限性，提供更精准的三维环境感知、动态目标识别和智能安防决策能力。该系统适用于周界防护、室内监控、智慧楼宇、工业安全等场景	项目开发完成	高精度三维感知能力，实现 ±1cm 测距精度和多目标追踪能力（同事追踪≥15 个动态目标），通过智能分析算法，异常行为识别准确率≥98%（包括攀爬、跌倒、滞留等），误报率小于 1 次/天	提升公司技术竞争能力，对突破 IPC 市场高端有积极推动作用，该方案做为公司 IPC 类产品线推广做演示
光能量收集蓝牙控制模块系统研发	基于环境光能量收集技术的自供电蓝牙控制模块系统，通过创新性地整合高效光电转换、超低功耗电路设计和智能能量管理技术，彻底解决传统无线传感设备依赖电池供电带来的维护成本高、环境污染大、部署灵活性差等痛点问题	项目开发完成	能量收集效率达到 15% 以上的光电转换，自动启动功能，储能系统循环效率≥85%，能量预测算法准确率≥95%。符合 BLE 5.2 标准，传输距离≥10m。小于 0.1% 的丢包率	解决 IOT 市场相关技术痛点，提高客户对公司的认可度，提升产品线在 ITO 市场的推广成功率
基于 NFC 芯片的公交卡+学生卡二合一系统研发	基于 NFC 芯片的公交卡+学生卡二合一系统研发通过技术整合技术解决传统卡片使用中的痛点，提升用户体验、管理效率与服务智能化水平。在“智慧城市”“数字校园”的建设背景下，二合一系统通过“一卡多能”减少实体卡片依赖，符合轻量化、智能化的发展趋势，同时为用户建立统一的数字身份标识，为未来接入城市数字服务平台（如手机 NFC 模拟卡片、云端管理）奠定基础	项目开发完成	完全兼容城市公共交通支付体系，支持公交、地铁、轻轨等全品类公共交通的非接触式刷卡支付，全面替代传统学生卡，支持校园门禁（教学楼、宿舍、图书馆）、食堂 / 超市消费、热水 / electricity 使用计费、考勤签到、图书馆借阅等核心场景，与学校现有管理系统数据实时同步。从贴近终端到完成交易≤300ms，误读率≤0.05%	拓展 NFC 相关应用，推动公司 NFC 相关产品销售。强化细分市场竞争力，抢占“校园 + 交通”场景入口。提升公司在该市场的竞争力
基于磁传感器的角度转速检测方法研发	以磁传感器为核心，通过性能提升、成本优化、场景适配与技术自主化，解决传统角度转速检测方法的痛点，推动高精度、低成本、高可靠的检测技术在工业、汽车、消费电子等多领域普及应用。	项目开发完成	角度检测：全量程（0-360°）连续检测，静态角度误差≤0.1°，动态角度（旋转状态）误差≤0.5°，分辨率达 0.01°，满足高精度闭环控制需求；覆盖 0-20000rpm 宽量程，低速（<10rpm）检测无死区，高速（>10000rpm）无信号饱和，转速测量误差≤0.1%，对转速突变（如电机急加速 / 减速）的响应时间≤0.5ms	通过该项目研发，推动该技术在多场景落地，如工业控制/汽车电子/消费和智能家居/新能源。推动公司相关产品在上述领域的销售，并同步提升公司技术研发实力
基于端侧 AI 芯片的手持影像设备研发	通过“端侧 AI 算力本地化”的方式，解决 AI 必须接入云端方式，解决用户对网络依赖和使用成本，同时满足用户对“智能化、实	项目开发完成	满足手持设备低功耗需求，支持动态算力调度，可根据场景自动分配算力（如拍摄 4K 视频时算力优先分配给实时降噪，拍摄夜景照片时优	强化公司在 AI 硬件领域的布局，积累端侧 AI 芯片设计、影像算法优化、低功耗工程化等稀缺人才，为后续拓展其

	时化、场景化” 影像体验的需求		先分配给 HDR 合成), 确保核心功能无卡顿。实现 4K 视频的全流程 AI 处理 (含实时语义分割、动态物体追踪、智能曝光调节), 端到端延迟 $\leq 100\text{ms}$ (用户无感知延迟)	他 AI 硬件 (如智能穿戴、车载影像) 奠定人才基础
一种任意快速安装柔性灯条研发项目	<p>本项目旨在研发一种新型的任意快速安装柔性灯条, 以应对市场对快速、便捷、灵活的照明解决方案的日益增长的需求。项目的主要目的包括: 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 针对商业、家居、展示等不同场景, 提供能够快速、灵活安装的照明解决方案; 提高产品适应性, 确保灯条能够适用于不同材质、形状和尺寸的表面, 提高产品的通用性和适用性; 推动技术创新,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 推动公司在照明技术和产品创新方面的发展, 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p>	项目开发完成	<p>技术创新目标, 在灯条设计、安装机制、材料选择等方面实现技术创新, 确保产品具有行业领先水平; 在用户体验目标上通过简化安装步骤和降低安装难度, 提升用户体验, 确保产品易于使用和操作; 在市场拓展目标, 通过市场调研和产品测试, 确保新产品在市场上具有较高的接受度和竞争力, 拓展市场份额。</p>	<p>增强市场竞争力: 任意快速安装柔性灯条的推出将提升公司在照明市场的竞争力, 为公司赢得更多市场份额。新产品将吸引更多潜在客户, 拓展公司业务领域, 推动业务持续增长。项目实施过程中积累的技术和经验将为公司未来的技术创新提供有力支持, 推动公司持续进步, 通过推出任意快速安装柔性灯条等新产品, 公司将逐步优化产品结构, 提高产品附加值和利润率, 总之, 一种任意快速安装柔性灯条研发项目的成功实施将为公司带来多方面的积极影响, 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促进业务增长、提升品牌形象、推动技术创新和拓展合作伙伴关系, 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p>
一种用 APP 控制的智慧店铺一体化管控平台	<p>本项目旨在研发一种用 APP 控制的智慧店铺一体化管控平台。该平台的设计开发过程中, 对无线通信、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高新技术整合应用, 通过 PC 端、移动端 APP 以及小程序, 实现对店铺范围内的灯光、音乐控制器、LED 屏幕、广告机、空调、监控等设备的远程控制、个性化场景设置以及数据计量等智能化功能, 以应对市场对店铺智能化与自动化、个性化、良好购物体验以及节能环保减排等日益增长的需求。</p>	完成智慧店铺一体化管控平台搭建以及 APP 开发	<p>该平台的创新体现在对设备的接入以及管理。该平台支持多协议, 多网络, 多门店的设备快速接入, 并且对接入设备提供便捷稳定的设备控制功能。同时, 应用物联网安全技术以及大数据云计算, 该平台能够在更为安全的环境中实现接入设备的数据接入、数据解析、数据存储等功能, 并提供相应数据分析报告</p>	<p>一种用 APP 控制的智慧店铺一体化管控平台在设备接入和调试中有明显的减少操作流程和设备调试的优势。在实际操作时能明显降低人工成本、同时提升项目进度、效率, 在经济上表现出显著的节约成本、提高效率、缩短工期的作用。同时引入了设定更加便捷, 可操作动作更加丰富的智能化场景设置功能。可接入的产品覆盖面更广泛, 在丰富公司的产品线, 为公司增加一定的经济效益</p>
一种应用在 LED 显示屏中透声技术的研发	<p>本项目的核心目的是研发一款能透声的显示屏, 以解决传统 LED 屏“不透声”导致的音画割裂、音质劣化、空间浪费等痛点, 实现“显示+声学”一体化, 打造极致沉浸视听体验。从户外广</p>	完成功能、光学、老化实验	<p>① 高透声率: 中高频衰减$\leq 3\text{dB}$, 接近无遮挡传播; ②无显示劣化: 不影响亮度、均匀性、对比度; ③低光泄漏: 微孔结构防止背光透出; ④强结构稳定性: 兼顾散热、防水、耐用性; ⑤</p>	<p>① 打破同质化, 实现差异化定价。告别传统 LED 屏的价格战, 透声技术赋予产品“显示+声学”双重价值, 毛利率可提升 15%-30%, 尤其在高端商显、影院、指</p>

	告、商显，延伸至-影院、飞行影院、球幕、指挥中心、高端展厅等对视听化要求极高的场景，推动 LED 显示向沉浸式、场景化升级。		适配高端认证：满足 DCI 影院、专业音视频标准；一句话总结：让 LED 屏既“看得见”，又“听得透”，实现音画合一的极致沉浸。	挥中心等场景具备强议价权。 ② 快速切入高价值蓝海市场。直接抢占 LED 影院、沉浸式展厅、XR 演播室等传统屏无法进入的领域，这些场景客单价是常规屏的 3-5 倍，能快速拉动营收增长。 ③ 形成技术护城河。微孔结构、声学算法、防漏光设计等形成专利壁垒，短期内竞争对手难以复制，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一种可调节角度线性壁灯研发项目	本项目旨在研发一种可调节角度的线性壁灯，通过创新的机械结构和磁吸安装方式，实现照明角度的灵活调节和快速安装，提升产品的适用性和用户体验。该项目的实施将增强太龙电子在智能照明和定制化照明领域的技术实力，推动公司产品结构向高附加值、高性能方向升级，同时满足市场对个性化、智能化照明解决方案的需求，具有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项目开发完成	本项目所研发的可调节角度线性壁灯，已成功实现角度调节范围 $\geq 180^\circ$ 、调节精度 $\leq 5^\circ$ 、光效 ≥ 90 lm/W 的核心性能指标。产品采用磁吸安装方式，无需工具即可实现快速、整洁的安装效果；灯罩通过倒扣设计与型材牢固结合，确保结构稳定不易脱落；角度调节采用手动无级调节机制，操作灵活顺滑。该产品有效解决了传统壁灯角度固定、安装复杂、调节不便等问题，实现了照明角度的灵活适配与用户友好的安装体验。	本产品的推出，满足了市场对个性化、智能化照明解决方案的需求，尤其适用于家居、商业展示、酒店装饰等场景。其便捷安装与灵活调节的特性，降低了安装与调试成本，提升了照明系统的适用性与美观性，推动了照明行业向智能化、人性化方向发展。该产品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增强在高端照明市场的竞争力，为企业带来可持续的经济收益。
一种多档调光调色轨道灯研发项目	本项目设计了一款“调光、调色、调焦”三合一轨道灯，安装简单快捷，并且可以直接实现单灯角度可调，色温亮度可调节，方便客户备货，大大降低客户备货成本。对现有产品进行优化升级并压缩生产成本。推动照明行业从“单一灯具安装”向“系统化灯光集成”转型，让客户场景内的灯具应用更具统一性与整体氛围感。对客户而言：有效降低综合使用成本，显著提升场景照明整体品质，实现长效稳定、智能便捷的照明体验	项目开发完成	此款调光、调色、调焦”三合一轨道灯，无需开模在公司现有产品直接进行升级改造；六档拨码调色，0-10V 旋钮调光单灯角度可调，操作简单，方便客户备货，降低客户备货成本。	本项目设计的集成可调焦、多档色温与亮度调节功能的灯具，是对现有产品进行优化升级并压缩生产成本。稳定中高端照明市场需求，降低生产成本，形成技术壁垒和核心产品竞争力，稳定品牌形象和附加值。单灯角度可调，色温亮度可调节，方便客户备货，大大降低客户备货成本。
一种壁灯模组安装结构研发项目	本项目设计了一款按压卡扣式壁灯，旨在解决现有产品在拆卸与更换功能上存在的困难及成本高昂等行业痛点。该设计采用门锁开关机制，实现卡扣式固定连接。安装时，首先将吸顶板固定于天花板，随后将灯具上的卡点对准吸顶板并施加轻微压力，即可完成固定；再次按压则可实现拆卸。此	完成功能、光学、老化实验	本款按压卡扣式壁安装过程中，采用门锁式卡扣机构实现快速固定连接：首先将吸顶板固定于天花板预设位置，随后将灯具卡点对准相应位置，轻微按压即可完成安装；再次按压则可实现便捷拆卸。该设计显著提升了产品的使用灵活性及维护便利性，有效改善了传统壁灯安装与更换流程繁琐的不	本项目所提到的壁灯可拆卸性、可维修性及可回收性，显著提升了产品的灵活性与可维护性。当前，市场、酒店、民宿、商业空间及高端住宅等领域对壁灯便捷化与个性化照明的需求持续增长。本产品精准定位于该细分市场，并进行了相应优

	设计显著提升了产品的灵活性与可维护性，从而有效解决了传统壁灯安装与更换不便的问题。		足。在整体结构设计上，该壁灯支持长度调节功能，可依据项目需求进行延长或缩短，有助于缩短产品交付周期，并能通过模块化组合实现多种形态配置，从而在满足定制化客户需求的同时，降低开发与生产成本。	化，具备替代传统解决方案的巨大潜力，市场前景广阔，预期经济效益显著。
一种可自发光灯具研发项目	本项目通过研究一种可自发光灯具，合理利用能源，减少能源损耗。本项目利用钙钛矿电池可吸收太阳光及可见光波段的光，在室内灯光环境下仍能有效发电，解决了传统单晶硅、多晶硅太阳能板在弱光或室内场景下无法正常点亮 LED 灯的问题；同等面积下电能转换效率随光线强度提升而增加，能源利用更高效；结合储能装置实现无光环境自动点亮，提升了灯具的实用性和适用场景范围。	项目开发完成	一种可自发光灯具的研发，利用钙钛矿电池特性将环境光转换成电能，结合储能装置存储电能，让灯具在不外接任何电源的情况下也能自动点亮发光。不仅提高能源利用率，还提升了灯具的实用性和应用场景。	本项目一种可自发光灯具的研发，让 LED 灯在不外接任何电源的情况下也能自动点亮发光，提高能源利用率，提升了灯具的实用性和应用场景，节省成本，真正意义上实现了能源的再利用，还提升了灯具的实用性和应用场景。为能源再利用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一种方型幕墙灯结构研发项目	研发一款与建筑幕墙系统相匹配的、高度集成的方型幕墙灯，解决当前幕墙照明市场中方形灯具存在的结构笨重、安装效率低、与建筑幕墙贴合度差（眩光外泄）以及防护等级不足等痛点。	完成功能、光学、老化实验	产品目标：完成一款规格为 300mm×300mm（可扩展其他幕墙模数）的方型幕墙灯样机的研发与试制，并实现小批量生产。解决现有产品安装不便、影响美观、性能不佳等行业痛点技术目标： 1、防护等级：IP67。 2、光效：≥100 lm/W。 3、色容差：<5 SDCM。 4、使用寿命：>30,000 小时。 5、支持智能控制。	1、推动幕墙照明行业从“灯具安装”向“灯光系统集成”升级，为建筑设计师提供更优秀、更便捷的照明解决方案，引领行业技术发展新方向。 2、抢占高端幕墙照明市场先机，形成技术壁垒和核心产品竞争力，提升品牌形象和附加值，开辟新的业务增长点。 3、降低综合成本（减少安装工时、简化结构设计），提升建筑夜景的艺术价值和整体品质，实现长效、稳定、智能的照明效果。
一种超薄导光结构壁灯研发项目	本项目旨在研发一种基于超薄导光结构的新型壁灯，通过自主创新设计导光板与光学系统，实现灯具厚度小于 25mm、光效高于 90lm/W、均匀度大于 85%的高性能产品。该研发项目不仅致力于打破国外技术垄断，降低生产成本，还将提升太龙电子在高端照明市场的竞争力，推动企业向高技术、高附加值方向转型	项目开发完成	实现灯具厚度≤30mm，光效≥90lm/W，均匀度≥85%；采用自主设计的微纳米级导光结构，通过光学模拟和实验验证，优化导光板的微结构设计，提升光效与均匀度；结合金属复合材料与空气对流散热，解决超薄结构散热难题，确保灯具的长期稳定运行；集成智能感应与调光系统。	本产品的推出市场前景方面，随着国内消费升级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高端照明市场需求持续增长。超薄壁灯因其美观、节能、高效的特点，在高端住宅、酒店、商业综合体等场所所有广阔的应用前景。据市场调研数据显示，未来五年内，中国超薄壁灯市场规模年均增长率将超过 20%。太龙电子凭借完整的产业链和 CNAS 实验室支持，可实现快速量产与品质保障，具有较强的市场竞

				争力。
一种可调光调色吸顶灯具研发项目	<p>本项目旨在研发一种具有高度模块化和可定制化特点的调光调色吸顶灯具，通过创新性的光学结构和电气设计，实现光色、亮度的灵活调节，并支持用户根据实际需求更换光学组件和外观面罩。该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太龙电子在智能照明领域的技术积累和产品竞争力，满足市场对个性化、智能化照明产品的需求，推动公司向高附加值产品转型，同时符合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导向，具有显著的经济和社会效益。</p>	项目开发完成	<p>本项目成功研发的可调光调色吸顶灯具，已达成光效≥ 100 lm/W、色温在 2700K 至 6500K 范围内可调、显色指数≥ 90、调光范围 10%-100%的核心性能指标，并已完成 CCC 产品认证的技术准备。产品采用拨码器结合智能控制的双模方案，实现了灵活的无级调光调色，有效解决了传统吸顶灯具功能单一、调节不便、缺乏个性化配置的问题，为用户提供了高度定制化的照明体验与便捷的安装方式。</p>	<p>本产品的推出，积极响应了智能家居与绿色照明的发展趋势。其可定制的光学与外观设计，满足了消费者对个性化生活空间的追求；优异的能效表现与灵活的调光功能，有助于用户节能降耗。产品提升了家居与商业照明的舒适度与智能化水平，推动了照明行业向个性化、人性化、可持续化方向发展。该产品的成功研发将进一步丰富公司智能照明产品线，增强在中高端家居照明市场的品牌影响力与竞争力，为公司带来显著且可持续的经济回报。</p>
一种轨道灯隐藏式转轴结构研发项目	<p>新设计一款轨道式射灯，灯头设计成方形结构，电器盒的造型与灯头外形融为一体，在电器盒与灯头中间，加入转轴结构，灯头与电器盒可形成 60° 旋转，转轴隐藏于电器盒与灯头之间，形成转轴隐藏式结构，此设计可使整套灯外观更为简洁，灯头的方形结构，通过反光杯的设计，可实现照射角度为 40x80° 有效的应用在超市货架的照明场景。</p>	项目开发完成	<p>此款新型转轴隐藏式轨道射灯，转轴连接件与散热器融为一体，通过设计，将转轴连接件的外形，与散热器保持一致，很好的隐藏了转轴连接件的存在，转轴隐藏于电器盒与散热器之间，达到可转动，不可见转轴的效果，；通过反光杯的设计，可实现照射角度为 40x80°，有效的应用在超市货架的照明市场。</p>	<p>本项目的此款隐藏式转轴轨道射灯，转轴隐藏于电器盒与灯头之间，形成转轴隐藏式结构，此设计可使整套灯外观更为简洁，灯头的方形结构，通过反光杯的设计，可实现照射角度为 40x80°，可满足客户不同的场景需求，一旦研发成功，将在市面上全面推广，可大量使用于商业照明，将给公司带来更多的效益。</p>
一种悬挂式轨道灯研发项目	<p>新设计一款轨道式射灯，内置 24V 变压器，配套设计一组吊装式轨道，轨道 24V 供电；轨道灯设计倒挂式安装结构，在倒挂式安装结构内，安装一个迷你轨道头，作为通电结构；配套设计一组吊装式轨道组合，供电轨道，安装在吊装式轨道的背部，形成倒装结构，如此，正面看不到轨道，显得更为简洁，供电采用 24V 供电，更为安全。吊装式轨道安装后，轨道灯的安装，只需把灯具扣到轨道背部即可通电，安装极为简便，且采用低压设计，更为安全，特殊的外形设计，更能满足不同场景的要求。</p>	项目开发完成	<p>本项目的此款新型悬挂式轨道射灯，配套设计一组吊装式轨道，轨道 24V 供电，轨道灯的安装，只需把灯具扣到轨道背部即可通电，安装极为简便，且采用低压设计，更为安全，特殊的外形设计，更能满足不同场景的要求；可快速安装、拆卸，给客户更好的体验感。</p>	<p>本项目的此款新型悬挂式轨道射灯，配套设计一组吊装式轨道，轨道 24V 供电，轨道灯的安装，只需把灯具扣到轨道背部即可通电，安装极为简便，可满足客户不同的场景需求，一旦研发成功，将在市面上全面推广，可大量使用于商业照明，将给公司带来更多的效益。</p>
一种新型多头嵌入灯研发项目	<p>新设计一款多头嵌入式射灯，内圈转动采用钣金设计，通过设计，灯头可实现万向转动，360° 无死角转</p>	制作样机，对样机进行功	<p>新设计一款多头嵌入式射灯，内圈转动采用钣金设计，通过设计，灯头可实现万向转动，360° 无死角转</p>	<p>此款新型多头嵌入式射灯，内圈转动采用钣金设计，通过设计，灯头可实现万向转动，360°</p>

	动，满足客户不同照射位置的调光需求；面板采用钣金焊接的方式实现，在客户需求量不大的情况下，通过开压铸模的方式，成本高，且开发周期长，不能满足客户快速响应的需求，通过钣金的方式实现面板的设计，客户如需求三头、四头、五头、甚至更多灯头的时候，采用钣金实现面板的设计，可以实现加长，缩短的任意需求，落地速度更快，且可实现多种组合的需求，从而满足客户需求量少，减少开发成本。	能、光学、老化实验，完成编制技术文件	动，满足客户不同照射位置的调光需求；面板采用钣金焊接的方式实现，在客户需求量不大的情况下，通过开压铸模的方式，成本高，且开发周期长，不能满足客户快速响应的需求，通过钣金的方式实现面板的设计，客户如需求三头、四头、五头、甚至更多灯头的时候，采用钣金实现面板的设计，可以实现加长，缩短的任意需求，落地速度更快，且可实现多种组合的需求，从而满足客户需求量少，减少开发成本。	无死角转动，满足客户不同照射位置的调光需求；面板采用钣金焊接的方式实现，在客户需求量不大的情况下，通过钣金的方式实现面板的设计，客户如需求三头、四头、五头、甚至更多灯头的时候，采用钣金实现面板的设计，可以实现加长，缩短的任意需求，落地速度更快，且可实现多种组合的需求；一旦研发成功，将在市面上全面推广，可大量使用于商业照明，将给公司带来更多的效益。
一种多头联动长条灯研发项目	新设计一款多头联动长条灯，整灯由面板，万向支架，12个灯头，及联动支架组合而成，每四个灯头安装一个联动支架，形成三个组合灯头，当调整一个灯头的方向时，通过联动支架，可带动其他三个灯头摆动，如此，可以保证四个灯头都往同一个方向摆动，通过此联动方式，调整一个灯头，就可以实现四个灯头一起摆动，并保持四个灯头的方向一致，调光更为简单，调节后，更为美观。	完成工作原理、结构、电器设计	本项目的此款多头联动长条灯，整灯由面板，万向支架，12个灯头，及联动支架组合而成，每四个灯头安装一个联动支架，形成三个组合灯头，当调整一个灯头的方向时，通过联动支架，可带动其他三个灯头摆动，如此，可以保证四个灯头都往同一个方向摆动，通过此联动方式，调整一个灯头，就可以实现四个灯头一起摆动，并保持四个灯头的方向一致，调光更为简单，调节后，更为美观。	本项目的此款多头联动长条灯，在四个灯头上增加联动结构，通过此联动方式，调整一个灯头，就可以实现四个灯头一起摆动，并保持四个灯头的方向一致，调光更为简单，调节后，更为美观，给客户更好的体验感。一旦研发成功，将在市面上全面推广，可大量使用于商业照明，将给公司带来更多的效益。
一种模块化快拆式智慧路灯结构系统研发项目	本项目旨在研发一种集成运动感知与决策模型的模块化快拆式智慧路灯结构系统，实现对路灯的智能分组控制，提升照明效率，降低能耗，适应智慧城市发展趋势。	完成系统化、性能优化与第二轮样品测试	在路灯以默认低亮度进行工作的基础上，通过运动感知模型对获取的道路信息进行分析，并结合决策模型对路灯进行分组决策、重叠决策、分层决策以及替换决策，以目标速度和区域密度两个角度进行分析，对路灯进行分组控制，通过分组控制使路灯以小组为单位进行提亮和降亮，并通过分层决策和替换决策来更新小组，从而适应道路状态提供更匹配的照明方案，减少电能浪费。	目前城市路灯控制多采用传统定时控制，无法动态响应交通需求，导致电能浪费。智慧路灯系统通过运动感知模型与决策模型，实现对路灯亮度的动态分组控制，具有显著节能潜力。本项目采用运动感知模型分析道路信息，决策模型实现分组、重叠、分层、替换决策，系统响应时间≤2秒，技术水平先进。适用于城市道路、环城公路等场景，市场前景广阔。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31	129	1.5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7.19%	19.91%	-2.72%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59	61	-3.28%

硕士	2	1	100.00%
大专及以下	70	67	4.4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9	45	-13.33%
30~40 岁	65	64	1.56%
40 岁以上	27	20	35.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33,526,720.41	33,653,925.20	34,450,261.9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25%	1.31%	1.3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2,417,409.89	2,942,417,761.87	-1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8,495,855.40	2,556,765,296.20	-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21,554.49	385,652,465.67	-93.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34,585.15	9,750,909.45	40.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32,648.70	18,694,085.84	108.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98,063.55	-8,943,176.39	-181.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4,455,777.21	200,623,265.26	156.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3,671,551.38	330,885,858.72	88.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15,774.17	-130,262,593.46	16.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339,005.95	252,659,327.61	-147.2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变动-93.8%，主要系本期结算第一大客户大额返利，导致销售现金流减少较多所致。

2、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期变动 40.85%，主要系本期赎回理财产品金额增加所致。

3、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期变动 108.26%，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投入增加以及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4、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变动-181.76%，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投入增加以及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5、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期变动 156.43%，主要系本期借入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6、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期变动 88.49%，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增加以及新增贷款质押保证金所致。

7、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较上期变动-147.23%，主要系本期收到货款减少、银行贷款及贷款保证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345,024.44	-3.01%	主要系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796.29	0.02%	主要系持有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20,853,572.30	-46.63%	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142,729.47	2.56%	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营业外收入等	否
营业外支出	237,046.93	0.53%	主要系其他支出及罚金所致	否
信用减值损失	-274,575.67	-0.61%	主要系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否
其他收益	5,568,882.54	12.45%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贴	否
资产处置收益	-54,835.79	-0.12%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68,874,958.20	21.83%	497,304,079.76	23.97%	-2.14%	
应收账款	419,072,305.04	19.51%	276,311,424.52	13.32%	6.19%	
合同资产	3,726,720.74	0.17%	3,758,582.09	0.18%	-0.01%	
存货	306,495,706.07	14.27%	320,798,576.27	15.46%	-1.19%	
投资性房地产	58,572,480.38	2.73%	64,444,875.15	3.11%	-0.38%	
长期股权投资	537,201.51	0.03%	530,008.03	0.03%	0.00%	
固定资产	254,407,474.00	11.85%	249,330,760.16	12.02%	-0.17%	
在建工程	675,250.00	0.03%	11,211,009.18	0.54%	-0.51%	
使用权资产	3,877,649.25	0.18%	5,739,263.23	0.28%	-0.10%	
短期借款	371,727,614.09	17.31%	126,420,664.64	6.09%	11.22%	主要系基于经营需要，增加银行借款
合同负债	68,346,377.87	3.18%	185,817,602.43	8.96%	-5.78%	

长期借款	117,750,000.00	5.48%	150,880,000.00	7.27%	-1.79%	
租赁负债	2,044,933.41	0.10%	1,589,094.19	0.08%	0.0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博思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99,173,645.12 元	香港	自主经营	自主统一经营管理	净利润 56,280,961.48 元	45.44%	否
芯星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4,448,515.07 元	香港	自主经营	自主统一经营管理	净利润 5,256,743.25 元	0.47%	否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8,796.29			9,500,000.00	8,557,257.51		951,538.78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68,502.30		452,839.09					7,452,839.09
金融资产小计	7,368,502.30	8,796.29	452,839.09		9,500,000.00	8,557,257.51		8,404,377.87
应收款项融资	5,762,566.01						1,545,193.11	7,307,759.12
上述合计	13,131,068.31	8,796.29	452,839.09		9,500,000.00	8,557,257.51	1,545,193.11	15,712,136.99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变动的内容

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变动主要为报告期内可以保理的应收账款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0,834,563.42	质押借款保证金
货币资金	2,500.00	ETC 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3,623.21	涉诉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500,000.00	已贴现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1,434,819.60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120,574,959.66	并购借款及售后回租产生的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8,162,729.24	为并购借款进行抵押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58,441,640.80	为并购借款进行抵押担保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博思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贸易	74,080,311.94	899,173,645.12	583,475,232.15	1,890,107,510.22	64,396,154.81	56,280,961.48
全芯科微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贸易	10,000,000	150,955,386.68	25,989,155.18	250,152,017.55	4,477,973.97	4,444,076.82
芯星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贸易	87,970.00	44,448,515.07	6,003,712.99	149,286,615.57	6,112,869.32	5,256,743.2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品芯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股权控股合并	无
深圳品芯电子有限公司	收购股权控股合并	无
香港仁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控股子公司	无
深圳市仁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控股子公司	无
博思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注销	无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趋势

1、半导体分销行业

根据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协会（WSTS）数据，2025 年全球半导体销售额已达到 7917 亿美元，同比增长 25.6%。进入 2026 年，增长势头进一步加快：美国半导体行业协会（SIA）最新数据显示，2026 年 2 月全球半导体销售额达 888 亿美元，较 1 月增长 7.6%，同比 2025 年 2 月更是大幅增长 61.8%。与此同时，我国半导体市场亦保持强劲发展态势。据工信部发布的 2026 年 1—2 月份电子信息制造业运行情况，我国电子信息制造业生产快速增长，出口恢复向好，效益显著改善，投资增速加快，行业整体发展态势良好。

在全球与中国市场同步扩张的背景下，我国半导体产业链上下游协同效应日益增强。电子元器件分销商作为连接设计与制造、供给与需求的关键纽带，正迎来快速发展的战略窗口期，并逐步展现出以下显著的发展特征：

（1）技术服务需求升级，分销商加速向“技术伙伴”转型

随着下游电子产品设计日趋复杂，上游原厂对市场推广、技术落地的需求持续提升，下游制造商对选型指导、定制化方案、现场技术支持的需求激增，推动分销商从“单纯中间商”向“技术伙伴”转型。当前，领先分销商已深度嵌入客户研发流程，提供选型建议、替代方案、样品测试甚至联合开发等全流程服务，从被动响应转向主动赋能，成为企业

技术创新不可或缺的战略伙伴。我国本土电子制造商细分领域广、需求多样，随着制造业转型升级，更倾向与具备专业技术服务能力的分销商合作，具备个性化、差异化解决方案提供能力的分销商，将显著提升自身不可替代性和客户粘性。

（2）行业集中度持续攀升，并购整合成为主流发展路径

近几年，本土电子元器件分销商上市步伐明显加快，并购整合现象愈发密集，深圳华强、力源信息、英唐智控等同行上市公司均通过并购同行实现外延式扩张，加速行业资源集中。未来，随着半导体行业日趋成熟，行业内外的兼并收购将进一步增多，头部企业凭借资金、供应链、客户资源等优势，持续整合中小分销商，行业将逐步形成“头部集中、尾部出清”的竞争格局，具备资源整合能力的分销商将获得更大发展空间。

（3）应用需求结构性分化，新兴领域成为核心增长引擎

当前半导体行业增长主要由 AI 基础设施建设驱动，高价值 AI 芯片贡献显著，下游应用需求呈现结构性差异：消费电子领域复苏温和，需求相对平稳；汽车电子、AIoT、工业自动化等新兴领域需求强劲，其中 2026 年全球 AI 服务器出货量预计增长 20%以上，将成为半导体分销业务的核心增长极。未来，聚焦新兴高景气领域、优化业务结构的分销商，将获得更高的增长空间和盈利水平。

总体来看，半导体分销行业机遇与挑战并存，行业受半导体产业周期、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大，存在周期性波动风险，同时面临下游应用复苏节奏分化、市场竞争加剧等压力；但国产替代推进、政策支持力度加大，为本土分销商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也为相关企业该业务的持续发展提供了良好环境。

2、商业照明行业

商业照明行业已进入“成熟稳定、结构升级”阶段，LED 灯具已实现对传统灯具的大规模替代，行业整体增速趋于平稳，但细分领域仍有较大增长空间。当前行业受宏观经济偏弱、线下消费复苏不足影响，传统商业照明需求增长乏力，但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趋势明显，叠加政策支持、消费升级推动，行业将逐步进入“质量竞争、细分突围”的新阶段。

结合行业发展规律及市场需求变化，未来商业照明行业将呈现以下核心发展趋势：

（1）专业设计成为核心需求，细分场景深耕成为主流

商业照明下游涵盖商品式商业、体验式商业等众多细分市场，各细分市场商业模式、经营业态差异显著，客户对商业照明的“氛围营造、品牌赋能”需求持续提升，不再局限于基础照明，而是要求供应商提供贴合自身业态的专业化设计方案。因此，深耕细分场景、具备专业设计能力的企业，将获得更多市场份额。同时，“新商照”趋势显现，过往高端场所专属的专业商照灯具，正以亲民价格向大众市场渗透，进一步拓宽行业发展空间。

（2）市场竞争加剧，快速响应能力成为核心竞争力

商业照明市场参与者众多，中低端市场同质化竞争激烈，价格战频发；高端市场竞争则聚焦于设计能力、产品品质、服务响应速度。下游客户（尤其是连锁品牌）对设计方案落地、产品供应、售后指导的响应速度要求不断提高，具备快速响应能力、能同步适配客户品牌战略调整的企业，将更受下游青睐，逐步扩大市场份额。

（3）绿色、智能融合发展，成为行业升级核心方向

政策层面，《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明确要求 2030 年 LED 高效节能灯具使用占比超 80%，30%以上城市建成照明数字化系统；市场层面，下游客户出于成本控制和消费体验提升需求，对节能、环保、智能的照明产品需求日益迫切。随着通信技术、物联网技术的发展，“AI+照明”“照明+物联网”融合成为趋势，商业照明将从孤立设备升级为智慧建筑与商业地产运营的数据节点，智能化、绿色化成为企业突围的关键。

（4）海外市场与细分领域成为新增长点

国内商业照明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头部企业逐步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力度，尤其是东南亚、欧美等地区的商业照明需求，为国内企业提供了新的增长空间。同时，品牌服饰、高端酒店、智慧门店等细分领域需求韧性较强，深耕细分领域、形成品牌优势的企业，将实现稳健增长，进一步提升盈利稳定性。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1、半导体分销业务的未来发展战略

半导体产业作为全球科技竞争的重点领域，是我国增强科技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先导性和战略性产业，是推进新质生产力建设的重要引擎之一。结合行业复苏及国产替代推进的发展趋势，公司半导体分销业务将立足现有基础，聚焦核心领域实现突破。

公司将不断深化半导体分销业务领域的技术服务能力，紧跟前沿技术发展方向提升自身的应用创新能力，做好半导体产业链的衔接配套和资源赋能，契合行业“分销商向技术伙伴转型”的发展趋势，并持续加大在半导体应用方案设计领域的业务布局，以高度的市场敏锐度探索汽车电子、AIoT 等新型应用场景，依托旗下博思达已积累的客户资源，进行市场和业务的开拓以及客户需求的深入挖掘，成为下游优质头部客户的重要战略合作伙伴。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自主研发，通过引进、培训等多种手段提升技术人员的专业能力，建设专业化芯片研发服务团队，契合行业对分销商技术服务能力的核心要求；同时公司也将继续探索外延式发展契机，积极寻找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的优质项目及企业，通过股权投资、并购重组等资本运作模式，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依托原厂的合作基础，为中国半导体产业崛起贡献自己的力量。

2、商业照明业务的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商业照明业务已在包括时尚休闲、运动、商务等在内的品牌服饰领域建立了广阔的市场基础，并形成品牌效应，契合行业“细分场景深耕、专业设计赋能”的发展趋势，公司将利用细分领域的成功模式和经验，进一步积极开拓消费连锁品牌、家居家纺、商超、餐饮、酒店等其他商业照明市场，持续强化智能照明产品的开发和应用，积极布局智慧门店，融合照明设计的功能与美学，打造科技感强、智能化控制、应用场景多样化的商业照明解决方案，延续“总部专业化设计、终端门对门服务”的核心模式，为客户的品牌建设和消费体验提供更优质的服务，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商业照明领域的领先地位。

未来的经营中，公司将积极布局 LED 照明产品与物联网、智能控制、虚拟现实等技术的深度融合，契合行业绿色化、智能化的升级方向，增强产品的智能化、高效节能及可扩展性，不断扩展产品的全新应用场景，并随核心客户进行海外拓展，加大海外知名客户的 ODM 业务，拓宽业务增长空间。

（三）2026 年的经营计划

2026 年，公司将围绕双主业协同发展目标，立足行业发展趋势，聚焦核心能力提升、业务拓展与资源整合，制定以下经营计划，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努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1、强化内部管理，夯实发展根基

依托已完成的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充分发挥新注入募集资金的赋能作用，为业务拓展、创新升级、效率提升夯实基础，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优化境内外“采、销、存”一体化运营体系，细化发展布局，持续提升内部管理运营效率；同时稳步推进销售体系改革，优化销售团队建设，建立优胜劣汰的竞争机制与完善的激励方案，提升团队专业性，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服务支撑。

2、深耕双业，拓展市场与产品边界

半导体分销业务方面，紧跟行业前沿技术动态，依托博思达的原厂授权优势，进一步丰富产品线资源，重点在汽车电子、物联网、安防监控等新兴高景气领域深化布局，加大市场推广力度；立足现有优质客户资源，深入挖掘核心客户潜在需求，优化产品方案，新增互补性强、协同性高的产品线，完善市场营销网络，培育潜在优质客户，深化与上下游的战略合作，提升盈利能力。

商业照明业务方面，紧扣智能化、绿色化、高端化发展方向，运用物联网、5G、电力载波通讯及节能控制等技术，推进照明设备智能化升级，探索“智能照明+万物互联”新模式；紧跟电光源技术发展趋势，结合客户需求优化体验，延续整体解决方案核心模式，提升产品附加值；同时依托现有品牌优势，积极开拓消费连锁、家居家纺、商超餐饮等新细分市场，加大出口外销及海外知名客户 ODM 业务力度，挖掘新的利润增长点。

3、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核心技术竞争力

持续加大自主研发投入，通过引进、培训等多种方式提升技术人员专业能力，建设专业化研发服务团队。依托博思达与国内外知名 IC 原厂的紧密合作，及时吸纳新产品、新技术，洞悉全球 IC 产业发展趋势；围绕代理产品技术优势与客户需求，加强上下游技术交流合作，开展半导体应用方案研发、定制化设计等工作，持续提升技术分销能力，强化半导体分销业务核心竞争力；同步推进商业照明领域智能、节能技术研发，助力产品升级与场景拓展。

4、推进产业整合，实现外延式发展

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优势，依托现有产品、技术、客户及服务资源，重点关注半导体相关领域的优质项目与企业。通过新设、股权投资、并购重组等资本化运作方式，整合分销行业上下游资源，延续行业外延式发展路径，探寻可持续

发展新机遇；推动半导体分销与商业照明的协同赋能，实现多元化发展，进一步提升企业规模与核心竞争实力，推动公司快速发展。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

1、资金流动性风险

公司核心业务为半导体分销，该业务具有资金密集型特点，需持续投入大额资金用于芯片等电子元器件采购、库存储备及市场拓展，对资金流动性要求较高。随着公司半导体分销业务规模持续扩大，资金投入需求将进一步增加，若未来宏观融资环境收紧、融资渠道受限导致资金筹措困难，或存货占用资金过多、资金周转效率下降，将直接导致公司现金流紧张，面临流动性压力，进而影响公司核心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聚焦半导体分销业务资金流动性管理，优化资金配置效率，合理规划资金使用节奏，优先保障核心业务的资金需求；加强存货管控，实时跟踪市场动态，合理控制存货规模，提升资金周转效率，减少资金占用；同时拓展多元化融资渠道，优化负债结构，加强现金流预算与管控，合理调配资金，保障公司资金链稳定，有效降低流动性风险。

2、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充分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加快发展，积极收购境内外优质资产。若并购的博思达资产组未来期间经营业绩发生恶化，则可能会引起博思达资产组作为整体资产组未来期间自由现金流量的降低，上市公司将会因此产生商誉减值损失，对其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企业要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定期检查并完善各项制度企业应加强财务报告的准确性，准确反映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以免因不合理的财务报告而导致商誉减值。其次，企业应充分考虑市场变化的影响，定期对经营活动进行分析，及时调整经营策略，防止市场变化带来的商誉减值风险此外，企业还应加强风险控制，做好财务报表及各项财务指标的审计工作，及时发现风险，有效地控制风险，避免商誉减值。企业也要提高自身的信誉度，建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坚持质量第一，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需求，增强客户的信任，保持企业商誉的稳定。

3、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半导体分销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市场参与者涵盖国际大型分销商、国内头部分销企业及众多中小分销商，竞争格局呈现多元化态势。国际分销商凭借品牌优势、丰富的原厂资源及完善的全球服务网络，占据高端分销市场主导地位；国内同行则通过价格优势、本地化服务抢占中低端市场，同时部分上游芯片原厂逐步加大直销力度，进一步挤压代理商市场空间。若公司未来不能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优化产品结构及服务质量，或无法有效拓展优质客户与原厂资源，可能导致市场份额下降、盈利能力下滑，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聚焦半导体分销核心业务，深耕细分市场，优化客户结构，重点拓展高附加值客户群体；持续深化与上游原厂的合作，丰富授权产品线，提升产品竞争力；加强技术服务能力建设，为客户提供多元化增值服务，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同时优化成本管控，提升运营效率，增强市场竞争力，有效应对行业竞争加剧带来的挑战。

4、贸易摩擦风险

国际贸易政策的变化及贸易摩擦给全球商业环境都带来了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国家通过加征关税、技术禁令等方式，对贸易双方都造成了一定阻碍。同时给全球经济发展带来诸多不确定、不稳定影响。虽然目前的国际政治形势尚未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直接影响，但国际政治、经济形势逐渐复杂化，行业需求及发展也有很大的不确定性，可能对公司的客户、供应商等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或改变业务发展模式，以及国际形势的变化可能对物流的时效性、成本上涨等产生一定影响，这些未来都可能对公司的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际贸易政策变化和 international 政治形势走向，积极调整市场策略和经营管理策略来应对可能会发生的风险。同时，与客户密切沟通，积极共商解决办法，尽可能降低贸易政策或其他政治形势变化带来的业务损失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	调研的基本情

					料	况索引
2025 年 05 月 14 日	通过全景网 “投资者关系 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 交流	个人	所有投资者	2025 年度网上 业绩说明会暨 2025 年福建辖 区上市公司投 资者网上集体 接待日活动	《投资者关系 活动表》(编 号: 2025-5- 14)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为加强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市值管理行为，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已制定《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并已经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管理层均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要求。良好的法人治理结构是企业持续经营的基石。公司设立以股东会、董事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作为基本的法人治理结构，对于涉及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及投资的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各规章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已经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

1、关于股东和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规范股东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同时公司聘请专业律师见证股东会，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召开。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6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职工董事 1 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开展工作，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均由董事长召集、主持。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各委员会议事规则。

3、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与协调、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等工作。董事会已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

4、关于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及完备的运营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根据其议事规则或公司制度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5、关于独立董事制度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制度履行职责，共召开 2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发展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对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重要经营信息，确保公司全体股东和投资者能够公平获得信息，持续提高公司透明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资产方面:公司生产经营场所及土地使用权情况、商标注册及使用情况独立,各发起人投入股份公司的资产权属明确;

2、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

3、财务方面: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并依法独立纳税;

4、机构方面:公司组织体系健全,董事会、管理层及部门动作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从属关系;

5、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未曾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干涉公司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庄占龙	男	58	董事长	现任	2018年10月29日	2027年10月30日	48,238,860				48,238,860	
			总经理		2024年10月31日		48,238,860				48,238,860	
黄国荣	男	58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18年10月29日	2027年10月30日	15,695,520				15,695,520	
汪莉	女	40	董事	现任	2024年10月	2027年10月						

					月 31 日	月 30 日						
杜艳丽	女	45	财务总监	现任	2018 年 10 月 29 日	2027 年 10 月 30 日						
			职工董事		2025 年 10 月 30 日							
			董事	离任	2024 年 10 月 31 日	2025 年 10 月 30 日						
王荔红	女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10 月 31 日	2027 年 10 月 30 日						
胡学龙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11 月 15 日	2027 年 10 月 30 日						
庄伟阳	男	35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04 月 24 日	2027 年 10 月 30 日						
合计	--	--	--	--	--	--	63,934,380	0	0		63,934,38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含 1 名职工董事，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公司原董事杜艳丽因内部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根据《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实际情况，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合规运作，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杜艳丽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其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杜艳丽	董事	离任	2025 年 10 月 30 日	工作调动
杜艳丽	职工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0 月 30 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庄占龙，196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 年 8 月至 2002 年 6 月历任福建省农科院稻麦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厦门外商投资服务中心经理，2002 年 6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厦门太龙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厦门中加进出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07 年 9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太龙有限执行董事兼经理，2012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2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2024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

黄国荣，196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0 年 8 月至 2001 年 6 月曾任厦门特贸有限公司能源化工进口部经理、厦门国际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 年 5 月至 2015 年 4 月曾任厦门恒晟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监事等职务，2006 年 6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厦门太龙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07 年 9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太龙有限副总经理，2012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杜艳丽，1981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3 月至 2009 年 2 月曾任厦门汉江工贸有限公司会计，2009 年 3 月至 2011 年 10 月曾任汉江（漳州）金属工业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1 年 11 月至今历任公司成本会计、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2018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24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0 月任公司董事，202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董事。

汪莉，1986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 7 月至 2013 年 2 月曾任深圳市东电电气有限公司会计，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2 月曾任深圳市有棵树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7 月曾任江龙游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5 年 8 月至 2017 年 2 月曾任全资子公司博思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博思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4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荔红，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厦门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11 年 8 月至 2020 年 7 月历任厦门大学财务管理与会计研究院助理教授、硕士生导师、副教授、博士生导师，2020 年 8 月至今任厦门大学财务管理与会计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同时兼任厦门大学会计研究中心专职研究员和厦门大学财务管理教工党支部书记。学术研究方向为财务管理和公司治理，先后入选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中青年一学术类）、百千万工程省级人才、雏鹰计划青年拔尖人才、省高层次人才、会计人才库以及省杰出青年科研人才培育计划。2024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胡学龙，1963 年出生，中国香港籍，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科技大学物理系学士，美国凯斯西储（CASE WESTERN RESERVE）大学半导体物理博士，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电子工程系博士后。1994 年至 2005 年历任美国 AP Labs，Motorola，Nokia 等公司专家级工程师、部门经理，2005 年至 2018 年历任 TCL 智能家庭科技有限公司创始总经理，TCL 通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智能连接事业部总经理，TCL 创投执行董事等职务，2019 年至今担任珠海境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合伙人，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庄伟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 年出生，本科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兴业证券泉州分公司投资顾问，2017 年 5 月进入公司证券部，2017 年 8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3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庄占龙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主要把控公司宏观战略方向和重大经营决策，而日常经营管理执行由公司总经理负责，此分工模式有利于提高决策与执行效率。相关任职情况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具体的实践工作中，公司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明确划分了董事会与经营层的职权边界，总经理在授权范围内独立开展工作。同时，公司也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保障公司治理规范，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运作，能够有效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杜艳丽	厦门嘉科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杜艳丽	厦门国熙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胡学龙	深圳千柳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胡学龙	深圳南湾通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胡学龙	成都新翔基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胡学龙	深聪半导体（江苏）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胡学龙	珠海境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合伙人			是
胡学龙	珠海硅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荔红	广东加福加德食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王荔红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其中董事薪酬方案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依据：

- 1、非独立董事薪酬：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
- 2、独立董事津贴：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10 万元/年，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上述薪酬方案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部分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等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其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资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构成，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结合考虑职务价值、责任态度、专业能力等因素确定，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奖金结合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年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后发放。薪资水平与其岗位贡献、承担责任、风险和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挂钩。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计 210.45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庄占龙	男	58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36.01	否
黄国荣	男	58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30.01	否
汪莉	女	40	董事	现任	40.2	否
杜艳丽	女	45	财务总监、职工董事	现任	42.02	否
胡学龙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王荔红	女	45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庄伟阳	男	35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42.21	否
合计	--	--	--	--	210.45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2025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达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无。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庄占龙	7	7	0	0	0	否	3
黄国荣	7	3	4	0	0	否	3
杜艳丽	7	7	0	0	0	否	3
汪莉	7	0	7	0	0	否	1
胡学龙	7	0	7	0	0	否	1
王荔红	7	0	7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会，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王荔红、杜艳丽、胡学龙	3	2025年04月10日	审议通过 1、《关于编制<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编制<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 4 季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汇报》 4、《关于续聘	无	不适用	无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5、《关于 2025 年度审计部工作计划》			
			2025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 1 季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汇报》2、《关于编制〈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无	不适用	无
			2025 年 08 月 15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 2 季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汇报》2、《关于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的审议情况》	无	不适用	无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王荔红、 汪莉、胡 学龙	1	2025 年 10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 3 季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汇报》《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无	不适用	无
第五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胡学龙、 庄占龙、 王荔红	1	2025 年 04 月 1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发展计划》	无	不适用	无
第五届董事会 薪酬委员会	王荔红、 黄国荣、 胡学龙	1	2025 年 04 月 10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	无	不适用	无
第五届董事会 战略委员会	庄占龙、 汪莉、胡 学龙	1	2025 年 04 月 1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经营管理计划的议案》	无	不适用	无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6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42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0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0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51
销售人员	180
技术人员	151
财务人员	33
行政人员	90

合计	70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0
本科	211
大专	202
大专以下	282
合计	705

2、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根据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为适应现代企业发展要求，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提供稳定而有竞争力的薪酬，实行以岗位为基础，以市场工资为导向的岗位工资制度，并参照当地社平工资、行业薪酬水平及公司支付能力，综合制定本公司薪酬水平，并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市场情况适时调整并完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奖金、各项福利组成；其中，绩效工资、奖金与考核结果挂钩。同时，公司按照国家和地方政策要求，已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公司制定的薪酬及培训的管理，对外具有竞争性，对内具有公平性，可以为员工的薪酬及后续培训进行规范有效的管理。

3、培训计划

公司关注员工的能力提升和职业化发展，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以保证员工职业培训教育的实施。

(1) 每年人力资源中心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人力资源发展规划，基于员工任职资格的要求，组织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开展新员工培训、上岗培训和在岗培训，包括课堂学习，工作中学习、轮岗学习等多种形式。

(2) 公司对员工培训过程及培训结果进行考核和评估，建立完整的培训档案，并以此作为培训需求分析、培训实施改进和员工绩效改进的依据。

为满足公司组织扩张和调整对人才的需要，最大限度支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的培训目标为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制定适合不同职能系列及不同层级员工的培训计划。公司对员工培训结果进行考核和评估，并将考核评估结果应用于培训需求分析、培训实施改进和员工绩效改进，同时作为员工转岗、晋升的重要依据之一，实现公司与员工双赢。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18,296,12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6,548,883.7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以下简称“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披露了《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本次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6月20日。

2025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202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总股本218,296,12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

共分配现金红利 4,365,922.5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以下简称“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本次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为 2025 年 11 月 10 日。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切实履行了职责，充分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41,402,672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828,053.44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4,365,922.5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9,193,975.9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18,296,126 股，2026 年 3 月 20 日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新股事项的新股上市，总股本发生了变化，增至 241,402,672 股。

2、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截至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之日公司的总股本 241,402,6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4,828,053.44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转增金额。公司回购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

3、鉴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实施完成了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公司以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218,296,1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4,365,922.5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5 半年度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 4,365,922.52 元；公司 2025 年度拟分配现金红利为 4,828,053.44 元。因此，本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 9,193,975.96 元，占本年度净利润的比例为 23.03%。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无。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由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平、公正、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对董事会负责，履行相应的责任。公司建立了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激励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工作，努力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经营业绩，根据公司设定目标和实际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目标完成情况、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及考核方案报公司董事会审批。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方案执行情况良好。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在公司或子公司全职工作，领取薪酬并签订劳动合同的正式员工	60	1,745,960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管理委员会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已择机出售全部标的股票。	0.80%	员工的合法薪酬、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杜艳丽	财务总监、职工董事	27,329	0	0.00%
汪莉	董事	48,679	0	0.00%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二个锁定期已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届满，解锁股份数量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 50%，共计 1,708,030 股（其中授予的回购股份股数为 1,602,4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8%。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全部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管理委员会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已择机出售全部标的股票，并完成资产清算工作。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股份支付系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全部通过非交易过户至“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数 3,204,9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47%，过户价格为 8.50 元/股。截至 2023 年 5 月 29 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及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 3,416,0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成交金额 29,998,892.76 元，成交均价约 8.78 元/股。至此，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上述购买的股票按照规定予以锁定，第一个锁定期为 2023 年 5 月 29 日至 2024 年 5 月 28 日（锁定数量为 1,602,480.00 股），第二个锁定期为 2023 年 5 月 29 日至 2025 年 5 月 28 日（锁定数量为 1,602,480.00 股）。

2023 年-2025 年本员工持股计划费用摊销情况如下表所示：

需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元)	2023 年(元)	2024 年(元)	2025 年(元)
10,217,607.75	4,760,905.79	4,433,846.77	1,022,855.19

注：需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与前次披露情况（10,255,872.00 元）不一致系因汇率变化引起 2025 年摊销费用与之前统计有所差，因此总额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7 月 2 日，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 3,416,060 股公司股票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公司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暨计划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已完成相关资产的清算，并已按持有人持有的份额完成分配工作。

其他说明：

无。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已建立科学合理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由公司内部审计部主导内部审计工作，在审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依法独立开展内部审计、督查公司，行使审计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每季度内部审计部都会出具工作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自我评价，保证了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规避作用。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强化内部审计监督。梳理完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职责，强化在董事会领导下行使监督权，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品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品芯电子有限公司	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对标的公司组织机构、财务体系、业务运营及人力资源等进行了全面整合。	已完成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并给公司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④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2、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3、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1、重大缺陷：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②重大决策程序不民主、不科学；③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④管理骨干人员或技术骨干人员纷纷流失；⑤媒体负面新闻频现；⑥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⑦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2、重要缺陷：一个或多个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的缺陷。3、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缺陷金额≥营业收入 2%或者缺陷金额≥资产总额 1%。2、重要缺陷：营业收入 2%>缺陷金额≥营业收入 0.5%，且超过 100 万或者资产总额 1 %>缺陷金额≥资产总额 0.25%。3、一般缺陷：缺陷金额<营业收入 0.5%或者缺陷金额<资产总额 0.25%。	1、重大缺陷：①直接财产损失达到 500 万元(含)以上；②潜在负面影响：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企业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2、重要缺陷：①直接财产损失达到 100 万(含) --500 万元；②潜在负面影

		响：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3、一般缺陷：①直接财产损失在 100 万元以下；②潜在负面影响：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太龙股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需要整改的情形。公司已经按照《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较为完整、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需要继续加强自身建设、规范运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会继续以严谨、审慎、负责的态度做好今后的工作，继续加强公司治理、重视内部控制、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并不断优化内控体系建设，切实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质量夯实规范基础。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宗旨和理念

公司以“忠诚、执着、敬业”为核心价值观，践行“业精于专，行诚于心”的诚信理念和“永远战战兢兢，永远如履薄冰”的风险管理意识，致力于构建公开透明的现代化企业治理体系。通过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机制，建立投资者长期信任与共赢关系。在追求企业价值增长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通过公益捐赠、社区支持等方式回馈社会，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责任的有机统一。

2、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明确规定，秉持规范、合规的基本运营原则，确保向全体股东提供真实、准确、全面、及时且公正的信息披露。我们依法组织股东会，并积极采用网络投票等多种方式，努力提高股东参与度，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和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时，公司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传真、电子邮件以及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途径，与投资者进行深入交流与沟通，致力于构建和谐的互动机制。在报告期间，公司未发生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未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大股东及关联方使用。除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外，公司未涉及其他任何对外担保事项。

在财务管理层面，公司实行稳健的财务策略，确保资产与资金的安全稳健。我们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条款履行还款义务，并重视与债权人之间的有效沟通与协作，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以降低经营和财务风险。在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我们也充分兼顾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3、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德才兼备的选人用人原则，高度重视员工的全面发展及职业规划。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与人力资源布局，我们致力于为每一位员工在太龙股份的广阔平台上提供展现自我、实现价值的舞台，力求个人职业发展与企业发展的完美融合，共同促进员工与企业的和谐共生。在保障员工权益方面，公司严格遵循《劳动法》及《劳动合同法》的法律法规，切实维护员工的合法利益。所有员工均依据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签订了正式的劳动合同，确保了双方权益的清晰与保障。此外，公司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要求，为员工提供全面的福利保障，涵盖了五险一金等各项福利。我们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法定的福利缴纳比例及基数，确保员工能够享受到全面、应有的社会保障和福利待遇。总之，公司致力于营造一个公平、公正、和谐的工作氛围，让每一位员工在太龙股份这个大家庭中都能感受到归属感与成就感，携手共促企业的繁荣发展。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获得 SA8000 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标志着我们在环境保护、员工权益保障及可持续发展方面的系统化能力获得国际认可。以此为契机，公司进一步将绿色低碳理念嵌入产品全生命周期与供应链管理，在严控“三废”排放、优化工艺与原材料的同时，系统推进节能降耗与循环利用，形成了以 SA8000 为框架、以绿色工厂为载体的责任运营体系。

具体节能环保行为如下：

(1) 产品生态设计：在满足照明产品相关标准的基础上，严格按照《产品生态设计通则》GB/T 24256 进行产品研发，并对主要产品开展生命周期生态评价，对资源属性指标、能源属性指标、环境属性指标、产品属性进行产品全生命周期管控。

(2) 有害物质源头管控：严格按照国家对产品中有有害物质限制使用要求，对原材料制定禁用或减量计划，加强原材料入厂质量检查，从源头上控制有害元素和污染物混入，确保安全、规范和绿色化管理，并符合国家安全法律法规及其它要求，同时，工厂在有毒有害物质管理、出厂产品检测方面已形成较为完善的制度体系。

(3) 合规排放与第三方监测：生产及建设过程中严控“三废”排放，持续优化工艺与原材料提升绿色水平，同时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福建省地方标准要求处理，并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检测机构定期检测。

(4) 供应链绿色协同：将环保理念融入供应商准入与管理全流程，推动供应链伙伴协同践行绿色生产，努力减少自身及供应链对环境的影响。

(5) 员工培训与体系化改进：定期开展员工环保培训，提升全员可持续发展意识；通过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等闭环机制持续优化环境管理体系，确保环保投入与减排目标落地。

主要成效与示范意义：

(1) 体系认证成果：公司成功通过 SA8000 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系统证明了公司在环境保护、员工权益及可持续发展方面的综合管理能力，呈现出负责任的绿色企业形象。

(2)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2020 年 1 月通过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实现节能减排、资源综合利用、提高能源利用效率、降低成本与增加效益。

(3) 生态设计产品达标：产品能源指标、材料使用及生产工艺均符合《生态设计产品评价通则》（GB/T 32161）要求。

(4) 员工参与与环境文化：通过绿色工厂建设，加大环境管理人员培养，增加绿色环保设备与植被等建设，让员工直接或间接参与环境管理，增强环保意识与绿色工厂认同感。

(5) 循环利用与清洁能源成效显著：公司建立的光伏电站在满足工厂自身用电需求的基础上，余电售出，实现节能节电与经济效益双赢；公司建立的压铸机冷却水循环使用系统，将生产废水系统收集、处理后回用于冷却，达到显著节水效果。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庄占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鉴于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博思达资产组事项完成后，本人承诺如下：</p> <p>1.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利用本人对太龙股份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太龙股份及其中小股东、太龙股份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太龙股份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与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企业，不会持有与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权益；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会利用从太龙股份或其控股子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或直接间接参与与太龙股份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不会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太龙股份及其中小股东、太龙股份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行为或活动；4.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5.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或其他关联方获得与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太龙股份或其控股子公司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太龙股份或其控股子公司。若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人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且给予太龙股份选择权，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太龙照明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20年05月22日	长期	正在履行

			任。本承诺函有效期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不再系太龙照明的实际控制人之日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庄占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鉴于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博思达资产重组事项完成后，太龙股份 100%控股博思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及芯星电子（香港）有限公司，本人作为太龙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为规范和减少与太龙股份的关联交易，作出如下承诺：1.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太龙股份及其中小股东利益。2. 本人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太龙股份的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太龙股份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太龙股份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承诺函有效期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不再系太龙股份实际控制人之日止。</p>	2020年05月22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就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支付现金购买博思达资产重组事项，本公司承诺如下：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公司不会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含本次重组后成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的博思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芯星电子（香港）有限公司、全芯科电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Upkee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和 Fast Achieve Ventures Limited、成功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全芯科微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博思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本公司不会因本次重组而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公司产生新的同业竞争。</p>	2020年05月22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就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博思达资产重组事项，本公司在此确认并保证：1、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印章、签名均是真实的，相关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文件，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公司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4、如因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2020年05月22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陈朝;程晓宇;杜艳丽;黄国荣;兰小华;林	其他承诺	<p>就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博思达资产重组事项，本人在此确认并保证：1、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p>	2020年05月22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希胜;苏芳;向潜;许晓峰;庄汉鹏;庄占龙		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印章、签名均是真实的,相关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文件,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人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4、如因本人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5、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本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陈朝;程晓宇;杜艳丽;黄国荣;林希胜;苏芳;向潜;庄占龙	其他承诺	为确保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支付现金购买博思达资产组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承诺如下: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6、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7、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0年05月22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庄占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作为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就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减少和规范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本人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人不存在拥有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公司的情况。除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	2015年12月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

		<p>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p> <p>3. 本人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发行人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及发行人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作为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保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避免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经营或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出现同业竞争，本人现作出如下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人不存在拥有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的情形，本人及其他关联方没有从事或投资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利用本人对发行人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企业，不会持有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权益；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不会利用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或直接或间接参与与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不会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行为或活动；(5)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将促使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6)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或其他关联方获得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征得第三方同意），并优先提供给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人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且给予发行人选择权，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7)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8)本承诺函有效期间自该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人</p>			
--	--	--	--	--	--

			不再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日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朝;黄国卿;黄国荣;兰小华;苏芳;孙洁晓;向潜;许晓峰;许中兴;庄汉鹏;庄宗明	其他承诺	太龙股份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投资者损失数额确定前,本人不得转让太龙股份股份(如有),太龙股份将应付本人薪金和现金分红(如有)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本人不会因离职或职务变更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承诺。	2015年12月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庄占龙	其他承诺	(一)本人承诺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人亦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及购回价格按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之日前30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确定,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购回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二)太龙股份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投资者损失数额确定前,本人不得转让太龙股份股份,太龙股份将应付本人薪金和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2015年12月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朝;黄国卿;黄国荣;苏芳;孙洁晓;向潜;许中兴;庄占龙;庄宗明	其他承诺	关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将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已做出的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17年05月03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30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	2015年12月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

			作相应调整。(二) 本公司承诺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庄占龙	其他承诺	如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的经营活动中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登记等瑕疵问题而须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承担任何罚款或遭受任何损失, 本人将足额补偿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承受的损失, 且毋需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任何对价。	2015年12月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庄占龙	其他承诺	如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租赁的物业存在瑕疵而未能继续承租该物业或承受任何损失, 在太龙股份未获出租方补偿的情形下, 本人将足额补偿太龙股份因此发生的搬迁费、基建费、装修费等支出费用或承受的损失, 且毋需太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支付任何代价。	2015年12月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 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 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品芯科技有限公司	品芯科技	收购股权控股合并
香港仁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仁天	新设控股子公司
深圳品芯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品芯	收购股权控股合并
深圳市仁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仁天	新设控股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不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博思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博思达国际	注销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康清丽 沈小强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2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审计机构的公告》。2025 年度，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原指派文斌、沈小强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康清丽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由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安排调整，公司的 2025 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为康清丽、沈小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为文斌。

本年度，公司共支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合计 110 万元，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我司（包含总部、办事处、子公司）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情况，公司在异地租赁场所主要用于市场人员办公或公司产品展示等，公司对外租赁的经营用房产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房产位置	合同约定用途/ 实际用途
1	太龙股份	方翠彬	福建省泉州晋江市池店镇万科金域滨江二期1号楼307室	办公/办公
2	太龙股份	杭州笕桥商会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环站东路777号西子国际大厦B座408室	办公/办公
3	太龙股份	广州众盈汇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中景大厦A座811单元	办公/办公
4	太龙股份	北京华谊置地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东城区广渠家园7楼19层1902	办公/办公
5	全芯科微	袁春朴、金海霖	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2025号1919室	办公/办公
6	全芯科微	赛瓦软件（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2025号1920-1921-1922室	办公/办公
7	全芯科微	深圳市创科园区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国际创新谷打石一路6栋A座2104、2105、2106房	办公/办公
8	全芯科微	深圳市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	深圳市南山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6栋	办公/办公

			B座 2107 房	
9	广东太龙	亿航智能（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黄埔亿航项目 1 期 1#1 单元 701-1	办公/办公
10	太龙智显	深圳集创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宝安区石头山工业区中集创谷产业园厂房 A 栋 1 楼 101, 1 楼 102, 2 楼 201, 2 楼 202	办公/办公
11	太龙智显	深圳集创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宝安区石头山工业区中集创谷产业园厂房 D 栋 1 楼 101, 1 楼 102	办公/办公
12	悦森照明	丰树金达仓储（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金达路 428 号办公楼一层南单元及二层南单元	仓库/仓库
13	悦森照明	深圳市星田极客创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工业园区 521 栋 2 层 201	办公/办公
14	悦森照明	李立文	上海市嘉定区希望路 1333 弄 2 号 1301 室	住宿/住宿
15	悦森照明	上海昊元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盛捷徐汇滨江界服务公寓 622 单元	住宿/住宿
16	悦森照明	孙伟萍	上海市普陀区绿杨路 51 弄 75 号 301 室	住宿/住宿
17	太龙豪冠	姚黎聪	福州市晋安区东二环泰禾城市广场 9 号楼 6 层 17、18、19 办公	办公/办公
18	太龙数据	南安沁杨信毅房产代理有限公司	厦门市翔安区新澳路 1609 号（永利大厦）1106 单元	办公/办公
19	太龙数据	林国辉	漳州市芗城区御泰大厦 6A	办公/办公

2、其他公司租赁我司资产（包含公司写字楼、厂房、设备的出租情况）：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房产位置	合同约定用途/实际用途
1	漳州汇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太龙股份	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文圃工业园锦霞路 21 号	办公/办公
2	福建省萌牛智联照明有限公司	太龙股份	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角江路吴宅太龙工业园厂区内 2 号厂房第 2 层、3 层	办公/办公
3	福建省萌牛智联照明有限公司	太龙股份	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角江路吴宅园区 1 号厂房 1-5 层、1 号地下层往 3 号一层西侧的运输物流通道及宿舍楼第 4 层和 8 层	办公/办公
4	厦门鑫林轻工有限公司	太龙股份	漳州台商投资区吴宅太龙工业园厂区 2#4-5 层	办公/办公
5	鑫林轻工（漳州）有限公司	太龙股份	漳州台商投资区吴宅太龙工业园厂区内 2#1 层	办公/办公
6	漳州吉合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太龙股份	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角江路吴宅园区 4#1 层（部分）、3#6 层（部分）	办公/办公
7	厦门睿洲工业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太龙股份	漳州台商投资区吴宅太龙工业园厂区 4#1 楼模具车间	办公/办公
8	厦门志图广告标识有限公司	太龙股份	漳州台商投资区吴宅太龙工业园厂区内 4#1 楼发光标识场地	办公/办公
9	厦门问米进出口有限公司	太龙股份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 999 号 701 室之 1 单元	办公/办公
10	厦门蒙仕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太龙股份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 999 号 701 室之 4 单元	办公/办公
11	厦门巨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太龙股份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 999 号 701 室之 6 单元	办公/办公
12	厦门集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太龙股份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 999 号 701 单元之 7 单元	办公/办公
13	厦门麦根新能源有限公司	太龙股份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 999 号 701 室之 8 单元	办公/办公
14	厦门麦根新能源有限公司	太龙股份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 1003 号地下一层第 8 号车位	车位/车位
15	厦门麦根新能源有限公司	太龙股份	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 1003 号地下一层第 6 号车位	车位/车位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太龙（厦门）照明电器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4日	5,000	2024年06月2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否	否
			2025年03月05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否	否
太龙（福建）光电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4日	2,000		0		无	无	无	否	否
仕元（厦门）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4日	2,000		0		无	无	无	否	否
博思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4日	98,403.2	2020年11月25日	2,955.7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无固定期限	否	否
			2023年08月24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无固定期限	否	否
			2025年08月28日	524.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无固定期限	否	否
			2025年10月24日	1,166.5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无固定期限	否	否

			2025 年 12 月 08 日	2,569.8 2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无固定 期限	否	否
全芯科 微电子 科技 (深 圳)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4 日	10,000	2025 年 08 月 04 日	1,229.3 8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债 务履行 期限届 满之日 起两年	否	否
			2025 年 03 月 27 日	1,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2025 年 03 月 27 日	1,5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2025 年 05 月 19 日	1,5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2025 年 05 月 20 日	1,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2025 年 08 月 28 日	6,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2025 年 10 月 13 日	1,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全芯科 微电子 科技 (深 圳)有 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5,000		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芯星电 子(香 港)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4 日	3,514.4	2025 年 08 月 04 日	60.46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自主债 务履行 期限届 满之日 起两年	否	否
太龙智 显科技 (深 圳)有 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4 日	1,000	2025 年 11 月 05 日	6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1 年	否	否
福建千 丝朵视 觉科技 有限公 司	2025 年 04 月 24 日	1,000		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无	否	否
太龙 (福 建)数 据有限 公司	2025 年 04 月 24 日	1,000		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无	否	否
太龙 (广 东)照 明科技 有限公 司	2025 年 04 月 24 日	1,000		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无	否	否

司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29,917.6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7,306.0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29,917.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7,306.0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全芯科微电子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05 日	2,200	2025 年 08 月 05 日	0	质押	存款质押	无	1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2,2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2,2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32,117.6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7,306.0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32,117.6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7,306.05
全部担保余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7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0,029.3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59,003.2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69,032.6						

注：表中博思达科技 (香港) 有限公司、芯星电子 (香港) 有限公司所涉担保额度和实际担保额度已按照 2025 年 12 月 31 日汇率 7.0288 换算为人民币。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博思达于 2025 年 8 月与国泰世华分别签署担保相关合约，约定公司全资子公司博思达为公司另一全资子公司全芯科微的担保总额为 2200 万元，其中博思达提供的存款质押担保最高额可达到 2200 万元，太龙股份为全芯科微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最高额可达 1000 万元，均含于总额度 2200 万元内。因此，全芯科微的该项担保实际为复合担保。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已完成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事宜。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相关议案也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占龙，以现金的方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全部股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首次董事会确定的股票发行价格为 7.90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8,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鉴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及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原则，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已由 7.90 元/股调整为 7.84 元/股，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22,784,810 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22,959,183 股（含本数），相关调整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22 日、2024 年 5 月 10 日、2024 年 8 月 6 日和 2024 年 9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在 2024 年 10 月 25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并于 2025 年 2 月 28 号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出具了《关于同意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775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鉴于公司 2024 年年度、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实施完毕，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相关内容，经公司 2026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做了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2026 年 3 月 16 日《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已披露，公司本次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已完成股份登记，并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正式上市。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业务拓展需求、对未来发展的规划以及对拟收购标的（指深圳品芯电子有限公司及品芯科技有限公司）的考察，公司聘请了会计师事务所及评估机构对拟收购标的出具了相关报告。根据标的公司的审计结果及评估结果，太龙股份的全资子公司全芯科微于 2025 年 6 月与深圳品芯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品芯”）的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收购深圳品芯 51% 的股权；太龙股份的全资子公司博思达于 2025 年 7 月与品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品芯”）的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收购香港品芯 51% 的股权，并于 2025 年 7 月完成了深圳品芯及香港品芯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此，深圳品芯成为全芯科微的控股子公司；香港品芯成为博思达的控股子公司。因标的涉及的金额未达到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报告期内，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博思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与 Kingsky Development Co., Ltd.（以下简称“Kingsky”）共同出资设立了香港仁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博思达持股 51%；Kingsky 持股 49%。2025 年 11 月香港仁天以货币方式出资再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仁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因此太龙股份报告期内共新增四家子公司。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5,527,463	30.02%				- 17,576,678	- 17,576,678	47,950,785	21.9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1,232,365	28.05%				- 13,281,580	- 13,281,580	47,950,785	21.9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61,232,365	28.05%				- 13,281,580	- 13,281,580	47,950,785	21.97%
4、外资持股	4,295,098	1.97%				- 4,295,098	- 4,295,09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295,098	1.97%				- 4,295,098	- 4,295,098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2,768,663	69.98%				17,576,678	17,576,678	170,345,341	78.03%
1、人民币普通股	152,768,663	69.98%				17,576,678	17,576,678	170,345,341	78.0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218,296,126	100.00%				0	0	218,296,12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根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初所持有公司股份重新计算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其余部分作为高管锁定股继续锁定。

2、因 2024 年度公司完成换届选举工作，离任董事兼总经理袁怡、董事苏芳、监事庄汉鹏所持股份在其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即 2024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5 年 5 月 14 日）全部锁定，报告期末其所持股份已全部解禁，因此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庄占龙	36,179,145	0	0	36,179,145	高管锁定股	期末限售部分为高管锁定股，高管任职期间，每年按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
黄国荣	11,771,640	0	0	11,771,640	高管锁定股	期末限售部分为高管锁定股，高管任职期间，每年按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
合计	47,950,785	0	0	47,950,78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1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3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庄占龙	境内自然人	22.10%	48,238,860	0	36,179,145	12,059,715	质押	22,440,000	
黄国荣	境内自然人	7.19%	15,695,520	0	11,771,640	3,923,880	不适用	0	
苏芳	境内自然人	5.97%	13,022,880	0	0	13,022,880	质押	6,464,000	
向潜	境内自然人	2.79%	6,084,096	-2,953,864	0	6,084,096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1.25%	2,727,508	2,614,986	0	2,727,508	不适用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8%	1,271,510	1,271,510	0	1,271,510	不适用	0	
杨艺	境内自然人	0.51%	1,105,530	1,105,530	0	1,105,530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50%	1,093,710	1,093,710	0	1,093,710	不适用	0	
广发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绝对收益组合—04—R	境外法人	0.49%	1,065,300	1,065,300	0	1,065,30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45%	974,970	974,970	0	974,97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庄占龙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上述其他股东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3、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苏芳	13,022,880	人民币普通股	13,022,880
庄占龙	12,059,715	人民币普通股	12,059,715
向潜	6,084,096	人民币普通股	6,084,096
黄国荣	3,923,880	人民币普通股	3,923,88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2,727,508	人民币普通股	2,727,50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71,510	人民币普通股	1,271,510
杨艺	1,105,530	人民币普通股	1,105,53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1,093,710	人民币普通股	1,093,710
广发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绝对收益组合－04－R	1,06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5,300
BARCLAYS BANK PLC	974,970	人民币普通股	974,97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庄占龙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上述其他股东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3、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以及上述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庄占龙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太龙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庄占龙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太龙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华兴审字[2026]2501501001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康清丽、沈小强

审计报告正文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龙股份”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太龙股份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太龙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存货跌价准备

1. 事项描述

如第八节附注五、（十七）和附注七、（十）所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334,821,112.28 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28,325,406.21 元，账面价值为 306,495,706.07 元，占期末总资产比例为 14.27%。公司于报告期各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确定存货跌价准备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鉴于该事项涉及金额较大且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存货跌价准备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对太龙股份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获取盘点报告；
- （3）取得太龙股份存货的期末库龄清单，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
- （4）了解并评价太龙股份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的适当性；
- （5）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复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按相关会计政策执行，并重新测算存货跌价准备；
- （6）检查报告期内太龙股份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变化情况，分析并评价存货跌价准备变化的合理性。

（二）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第八节附注五、(三十七)和附注七、(六十一)所述, 202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2,678,074,855.42 元。公司主要从事照明器具、LED 显示屏、光电标识的生产销售以及半导体分销业务。由于收入作为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 在收入确认方面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 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获取公司销售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了解和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实施穿行测试检查确认相关内控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2) 结合销售合同、订单等资料, 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 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检查销售合同、订单、发货单、报关单以及签收确认单据,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 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及完整性;

(4)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选取样本, 核对出库单、签收单等, 进行截止性测试;

(5) 对收入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 评价销售收入和毛利率的合理性;

(6) 对收入执行不可预见程序, 对某些未测试过的低于设定的重要性水平或风险较小的账户余额和认定实施实质性程序。

(三) 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第八节附注七、(二十七)所述,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财务报表所示商誉项目账面原值为 490,249,732.33 元, 减值准备为 0 元, 账面价值为 490,249,732.33 元, 系 2020 年度收购博思达资产组交易所形成。由于该商誉金额重大, 且该商誉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 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公司在期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 委聘独立的外部评估专家对商誉进行评估, 并出具了商誉减值测试评估报告。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商誉减值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复核公司对商誉减值迹象的判断, 确认是否存在有关商誉减值的迹象;

(2) 复核公司对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划分是否合理, 是否将商誉账面价值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之间恰当分摊;

(3) 复核商誉减值测试报告相关内容, 包括减值测试报告的目的、基准日、测试对象、使用的评估方法、运用的假设及参数等;

(4) 关注并考虑期后事项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5) 评价管理层就该商誉减值而委聘的独立外部评估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6) 检查与该商誉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四、其他信息

太龙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太龙股份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太龙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太龙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太龙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太龙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太龙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太龙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8,874,958.20	497,304,079.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1,538.7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67,919.60	3,943,619.07
应收账款	419,072,305.04	276,311,424.52

应收款项融资	7,307,759.12	5,762,566.01
预付款项	39,901,235.92	58,224,541.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939,691.69	13,868,420.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6,495,706.07	320,798,576.2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726,720.74	3,758,582.0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69,525.07	1,175,779.86
其他流动资产	15,506,433.47	12,418,435.94
流动资产合计	1,277,013,793.70	1,193,566,025.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58,743.55	2,071,865.23
长期股权投资	537,201.51	530,008.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52,839.09	7,368,502.3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8,572,480.38	64,444,875.15
固定资产	254,407,474.00	249,330,760.16
在建工程	675,250.00	11,211,009.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877,649.25	5,739,263.23
无形资产	10,217,468.26	11,378,298.4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490,249,732.33	490,249,732.33
长期待摊费用	1,853,938.78	1,576,251.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014,292.16	35,293,331.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48,521.71	1,951,959.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0,765,591.02	881,145,856.67
资产总计	2,147,779,384.72	2,074,711,882.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1,727,614.09	126,420,664.6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8,200,625.17	112,077,811.99
预收款项	786,836.96	708,567.48
合同负债	68,346,377.87	185,817,602.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148,156.24	14,790,230.56
应交税费	8,818,809.13	8,248,798.00
其他应付款	16,121,861.77	12,384,900.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090,909.09	2,727,272.7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059,194.46	185,579,869.62
其他流动负债	2,968,909.66	3,938,726.98
流动负债合计	736,178,385.35	649,967,172.5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7,750,000.00	150,88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44,933.41	1,589,094.19
长期应付款	3,577,382.25	2,467,452.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611,030.36	1,727,772.77
递延收益	2,365,182.83	2,863,00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637.04	45,113.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442,165.89	159,572,439.62
负债合计	863,620,551.24	809,539,612.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8,296,126.00	218,296,1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5,677,944.94	474,740,931.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1,568,907.86	35,816,226.9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848,238.38	30,507,855.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2,308,747.59	486,639,503.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1,699,964.77	1,246,000,643.55
少数股东权益	22,458,868.71	19,171,626.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4,158,833.48	1,265,172,270.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47,779,384.72	2,074,711,882.42

法定代表人：庄占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艳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艳丽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619,824.81	18,921,171.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93,300.00	2,150,000.00
应收账款	95,108,617.16	99,970,749.74
应收款项融资	140,817.73	1,698,000.00
预付款项	5,851,429.42	6,234,488.97
其他应收款	29,084,260.75	30,208,027.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909,090.91	7,272,727.27
存货	31,947,995.54	36,755,388.5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726,720.74	3,750,623.9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2,701.00	554,754.37
其他流动资产	5,542,719.66	4,510,258.71
流动资产合计	211,788,386.81	204,753,463.4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58,743.55	2,071,865.23
长期股权投资	857,958,745.16	857,013,469.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90,561.14	6,481,5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8,769,373.95	75,886,218.28
固定资产	228,486,020.05	221,493,455.19
在建工程	675,250.00	11,211,009.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3,313.49	494,164.09
无形资产	10,032,151.82	11,053,987.8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3,385.61	1,021,068.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47,922.52	19,413,562.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9,868.05	672,577.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96,865,335.34	1,206,812,878.24
资产总计	1,408,653,722.15	1,411,566,341.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593,900.25	66,211,060.1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9,714,190.36	64,603,673.14
预收款项	744,836.96	666,567.48
合同负债	1,606,824.52	3,333,468.42
应付职工薪酬	3,840,266.54	3,585,418.83
应交税费	1,758,754.31	2,598,754.69
其他应付款	97,401,377.62	89,217,792.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018,486.59	137,739,742.87
其他流动负债	687,876.63	2,454,472.78
流动负债合计	379,366,513.78	370,410,950.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5,000,000.00	150,88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6,054.90
长期应付款	3,577,382.25	2,467,452.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53,562.33	895,108.82
递延收益	2,365,182.83	2,863,00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696,127.41	157,171,623.10

负债合计	501,062,641.19	527,582,573.9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8,296,126.00	218,296,1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0,415,339.97	479,389,752.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01,976.97	409,275.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807,908.32	30,467,525.28
未分配利润	174,569,729.70	155,421,088.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7,591,080.96	883,983,767.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08,653,722.15	1,411,566,341.6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78,074,855.42	2,573,607,712.20
其中：营业收入	2,678,074,855.42	2,573,607,712.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17,313,470.15	2,511,444,522.08
其中：营业成本	2,460,210,158.20	2,352,829,941.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84,429.85	5,336,609.29
销售费用	52,870,775.56	41,978,062.59
管理费用	62,413,154.12	68,593,269.24
研发费用	33,526,720.41	33,653,925.20
财务费用	3,008,232.01	9,052,714.41
其中：利息费用	17,899,600.17	20,609,910.99
利息收入	14,562,353.53	11,684,610.81
加：其他收益	5,568,882.54	5,429,088.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5,024.44	7,548,139.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93.48	1,010,705.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86,563.16	-135,404.7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96.2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4,575.67	-723,749.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853,572.30	-16,928,464.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835.79	-226,055.1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811,055.90	57,262,148.51
加：营业外收入	1,142,729.47	280,463.74
减：营业外支出	237,046.93	364,349.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716,738.44	57,178,262.60
减：所得税费用	4,931,896.89	5,682,282.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84,841.55	51,495,980.3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84,841.55	51,495,980.3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924,432.96	51,162,221.07
2.少数股东损益	-139,591.41	333,759.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359,610.83	9,491,309.7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247,319.13	9,490,461.5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450.05	416,908.6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0,450.05	416,908.6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317,769.18	9,073,552.8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317,769.18	9,073,552.88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2,291.70	848.19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425,230.72	60,987,290.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677,113.83	60,652,682.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1,883.11	334,607.4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2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2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庄占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艳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艳丽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9,206,538.30	245,984,541.56
减：营业成本	213,160,620.01	200,601,241.79
税金及附加	3,998,894.30	4,186,495.73
销售费用	16,219,112.36	12,393,581.08

管理费用	22,377,714.42	25,008,980.16
研发费用	10,313,718.05	10,931,530.44
财务费用	12,373,470.13	17,782,356.18
其中：利息费用	12,662,422.70	18,023,343.59
利息收入	166,032.00	300,079.75
加：其他收益	3,625,539.25	2,299,164.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212,670.60	29,489,263.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90,713.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2,757.19	-189,409.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24,524.43	-5,818,175.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081.58	63,083.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813,370.06	924,283.37
加：营业外收入	56,299.27	189,317.48
减：营业外支出	116,558.41	105,624.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753,110.92	1,007,975.96
减：所得税费用	-2,650,719.52	-3,752,377.9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403,830.44	4,760,353.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403,830.44	4,760,353.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701.97	409,275.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701.97	409,275.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2,701.97	409,275.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496,532.41	5,169,628.8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90,177,443.79	2,910,833,170.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0,355.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09,610.61	31,584,591.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2,417,409.89	2,942,417,761.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07,023,397.02	2,366,954,280.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049,067.29	99,192,569.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679,970.91	34,976,336.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743,420.18	55,642,109.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8,495,855.40	2,556,765,296.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21,554.49	385,652,465.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50,571.89	7,822,847.7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1,291.13	569,327.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	1,358,733.8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2,722.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34,585.15	9,750,909.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343,655.10	16,194,085.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9,500,000.00	2,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88,993.6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32,648.70	18,694,085.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98,063.55	-8,943,176.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7,675,777.21	168,885,865.2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00,000.00	31,737,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4,455,777.21	200,623,265.2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3,891,452.61	273,951,848.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596,301.63	32,562,053.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54,093.64	2,727,272.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183,797.14	24,371,956.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3,671,551.38	330,885,858.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15,774.17	-130,262,593.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846,722.72	6,212,631.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339,005.95	252,659,327.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7,273,277.52	244,613,949.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7,934,271.57	497,273,277.5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615,287.13	242,339,025.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841,722.90	78,719,987.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457,010.03	321,059,013.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5,063,500.37	148,723,280.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966,139.95	35,053,486.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16,457.87	10,115,526.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52,698.16	38,457,775.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698,796.35	232,350,068.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58,213.68	88,708,944.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636,363.63	12,272,727.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3,972.50	20,077.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80,336.13	18,292,805.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083,143.06	15,964,298.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367,385.9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83,143.06	24,331,684.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97,193.07	-6,038,879.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5,852,613.54	66,151,060.1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0,000.00	49,553,6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952,613.54	115,704,710.1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6,500,060.12	164,185,288.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585,640.11	27,585,557.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68,765.38	18,627,223.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554,465.61	210,398,069.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01,852.07	-94,693,359.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4,901.09	488,614.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98,653.59	-11,534,679.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20,671.22	30,455,351.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619,324.81	18,920,671.2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218, 296, 126. 00				474, 740, 931. 25		35,8 16,2 26.9 9		30,5 07,8 55.3 4		486, 639, 503. 97		1,24 6,00 0,64 3.55	19,1 71,6 26.6 7	1,26 5,17 2,27 0.22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18, 296, 126. 00				474, 740, 931. 25		35,8 16,2 26.9 9		30,5 07,8 55.3 4		486, 639, 503. 97		1,24 6,00 0,64 3.55	19,1 71,6 26.6 7	1,26 5,17 2,27 0.22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列)					937, 013. 69		- 14,2 47,3 19.1 3		3,34 0,38 3.04		25,6 69,2 43.6 2		15,6 99,3 21.2 2	3,28 7,24 2.04	18,9 86,5 63.2 6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 14,2 47,3 19.1 3				39,9 24,4 32.9 6		25,6 77,1 13.8 3	- 251, 883. 11	25,4 25,2 30.7 2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937, 013. 69								937, 013. 69	768, 573. 43	1,70 5,58 7.12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680, 000. 00	680, 000. 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25,587.12							1,025,587.12			1,025,587.12
4. 其他					-88,573.43							-88,573.43	88,573.43		
(三) 利润分配								3,340,383.04		-14,255,189.34		-10,914,806.30	-2,727,272.73		-13,642,079.03
1. 提取盈余公积								3,340,383.04		-3,340,383.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914,806.30		-10,914,806.30	-2,727,272.73		-13,642,079.0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497,824.45	5,497,824.45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296,126.00				475,677,944.94		21,568,907.86		33,848,238.8		512,308,747.59		1,261,699,964.77	22,458,868.71	1,284,158,833.4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218, 296, 126. 00				470, 690, 442. 48		26,2 71,2 38.0 4		30,0 31,8 19.9 5		449, 105, 613. 25		1,19 4,39 5,23 9.72	28,2 41,5 51.2 9	1,22 2,63 6,79 1.01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18, 296, 126. 00				470, 690, 442. 48		26,2 71,2 38.0 4		30,0 31,8 19.9 5		449, 105, 613. 25		1,19 4,39 5,23 9.72	28,2 41,5 51.2 9	1,22 2,63 6,79 1.01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列)					4,05 0,48 8.77		9,54 4,98 8.95		476, 035. 39		37,5 33,8 90.7 2		51,6 05,4 03.8 3	- 9,06 9,92 4.62	42,5 35,4 79.2 1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9,49 0,46 1.55				51,1 62,2 21.0 7		60,6 52,6 82.6 2	334, 607. 49	60,9 87,2 90.1 1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4,05 0,78 2.57								4,05 0,78 2.57	- 3,94 9,98 6.65	100, 795. 92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433,692.37							4,433,692.37			4,433,692.37
4. 其他					-382,909.80							-382,909.80	3,949,986.65		4,332,896.45
(三) 利润分配								476,035.39		-13,573,802.95		-13,097,767.56	-5,454,545.46		-18,552,313.02
1. 提取盈余公积							476,035.39		-476,035.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97,767.56		-13,097,767.56	-5,454,545.46		-18,552,313.0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4,527.40					-54,527.40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93.80								-293.80		-293.80
四、本期末余额	218,296,126.00				474,740,931.25		35,816,226.99		30,507,855.34		486,639,503.97		1,246,000,643.55	19,171,626.67	1,265,172,220.2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8,296,126.00				479,389,752.85		409,275.00		30,467,525.28	155,421,088.60		883,983,767.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8,296,126.00				479,389,752.85		409,275.00		30,467,525.28	155,421,088.60		883,983,767.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5,587.12		92,701.97		3,340,383.04	19,148,641.10		23,607,313.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701.97			33,403,830.44		33,496,532.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5,587.12							1,025,587.12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25,587.12							1,025,587.1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340,383.04	-	14,255,189.34		-
1. 提取盈余公积								3,340,383.04	-	3,340,383.0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0,914,806.30		-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296,126.00				480,415,339.97		501,976.97		33,807,908.32	174,569,729.70		907,591,080.9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8,296,126.00				474,956,060.48				30,031,819.95	163,670,894.77		886,954,901.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40,330.06	563,642.90		523,312.84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8,296,126.00				474,956,060.48				29,991,489.89	164,234,537.67		887,478,214.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33,692.37		409,275.00		476,035.39	-8,813,449.07		-3,494,446.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9,275.00			4,760,353.88		5,169,628.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33,692.37							4,433,692.3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433,692.37							4,433,692.3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76,035.39	-13,573,802.95			-13,097,767.56
1. 提取盈余公积								476,035.39	-476,035.3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97,767.56			-13,097,767.5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296,126.00				479,389,752.85		409,275.00		30,467,525.28	155,421,088.60		883,983,767.73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太龙（漳州）照明工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2012年12月10日公司在福建省漳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为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变更为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76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578.7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增加注册资本15,787,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63,148,000.00元。2017年5月3日公司发行A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简称太龙照明，证券代码300650，2021年10月14日公司变更股票简称为太龙股份。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218,296,126.00元，实收资本为218,296,126.00元。

公司总部经营地址：福建省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角江路吴宅园区。

法定代表人：庄占龙。

公司经营范围：照明器具、LED 显示屏和光电标识的生产销售以及半导体分销。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1. 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悦森照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悦森照明	72.73	
悦森照明（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悦森		37.09
太龙（厦门）照明电器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太龙	100.00	
仕元（厦门）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仕元照明	100.00	
深圳太龙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太龙	90.00	
太龙智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太龙智显	60.00	
福建千丝朵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千丝朵		60.00
上海太龙豪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太龙豪冠	60.00	
太龙（广东）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太龙	60.00	
太龙（福建）数据有限公司	太龙数据	60.00	
广东太龙科恩照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太龙科恩	60.00	
太龙智捷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太龙智捷	60.00	
全芯科电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全芯科电子	100.00	
Upkee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Upkeen Global	100.00	
成功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成功科技	100.00	
芯星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芯星电子		100.00
博思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博思达		100.00
品芯科技有限公司	品芯科技		51.00
香港仁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仁天		51.00
深圳市仁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仁天		51.00
全芯科微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全芯科微	100.00	
深圳品芯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品芯		51.00
博达微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博达微电子	100.00	
太龙（福建）光电有限公司	太龙光电	10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第八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品芯科技有限公司	品芯科技	收购股权控股合并
香港仁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仁天	新设控股子公司
深圳品芯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品芯	收购股权控股合并
深圳市仁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仁天	新设控股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第八节（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不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博思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博思达国际	注销

本报告期内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第八节（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占期末应收账款原值 0.5% 以上的项目且金额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预算 5000 万元以上且在建工程余额占期末总资产 0.5% 以上的项目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 10% 以上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相应项目总额的 1% 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收益占公司合并利润总额 10% 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 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3. 企业合并中相关费用的处理：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或有对价的安排、购买日确认的或有对价的金额及其确定方法和依据，购买日后或有对价的变动及原因。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本公司判断要素包括：

- （1）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2）对被投资方享有可变回报；
- （3）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下列情况，本公司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持有被投资方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
- （2）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之间的协议能够控制半数以上表决权的。

对于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持有的表决权足以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本公司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 （2）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 （3）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 （4）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本公司基于合同安排的实质而非回报的法律形式对回报的可变性进行评价。

本公司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或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其他方以本公司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的，表明本公司控制被投资方。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2. 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2）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4)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者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金融工具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转移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部分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1）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减值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此外，对合同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4）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5）评估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6）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8.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作为利润分配，减少所有者权益。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管理层评价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一般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基于客户类别、账龄等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客户	合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应收客户款项（分销类）	半导体分销客户的应收账款
应收客户款项（其他类）	其他业务的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应收客户款项（分销类）、应收客户款项（其他类）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关联方客户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按照应收账款入账日期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账龄。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

14、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一）项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处理。

15、其他应收款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基于其他应收款交易对手关系、款项性质等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按照入账日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账龄。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其他应收款（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其他应收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

16、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对于产成品、发出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来确定材料的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8、持有待售资产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其他长期应收款。

对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考虑历史的违约情况与合理的前瞻性信息或各种外部实际与预期经济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正常类长期应收款	本组合为未逾期风险正常的长期应收款
逾期长期应收款	本组合为出现逾期风险较高的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

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

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四）项固定资产和第（二十九）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5%	6.33%-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5%	11.87%-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模具	年限平均法	3	0%	33.33%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或生产工作已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继续发生在购建或生产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4) 所购建或生产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各类别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时点
房屋及其附属工程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造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員和使用人員验收。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各类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及确定依据、残值率：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确定依据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法定年限	-
软件及其他	直线法	5-10	受益期限	-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三十）项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发支出为企业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研发支出的归集和计算以相关资源实际投入研发活动为前提，研发支出包括费用化的研发费用与资本化的开发支出。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研究阶段支出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3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名称	摊销年限
装修费	2-5 年
预付利息	2 年
云服务	2-3 年
其他	4 年

3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

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 A 和 B 项计入当期损益；第 C 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都应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处理如下：

（1）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3）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公司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以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可明确区分商品：

（1）客户能够从该商品本身或从该商品与其他易于获得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

（2）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可单独区分。

下列情形通常表明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不可单独区分：

（1）需提供重大的服务以将该商品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整合成合同约定的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2）该商品将对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予以重大修改或定制；

（3）该商品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具有高度关联性。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除了为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外，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应付客户对价超过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作为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自客户

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在对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发生后续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在合同开始日所采用的基础将该后续变动金额分摊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对于因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不再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1）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2）企业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企业向客户提供服务；

（3）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本公司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这些事实和情况包括：

（1）企业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2）企业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3）企业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4）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2. 各业务类型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1）商业照明业务

境内公司国内销售：针对照明器具等不需安装产品，公司将产品运至买方指定的地点并经买方签收确认后确认收入的实现；针对 LED 显示屏和光电标识等需要安装产品，公司向客户发货、安装调试完成并由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境内公司出口销售：以 FOB 及 CIF 的贸易方式展开的商品出口，公司将产品在装运港装箱上船并越过船舷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具体确认时点为报关单据上记载的出口日期。

（2）半导体分销业务

一般销售模式：在商品货权已转移并取得货物转移凭据（货物签收单）后，视为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VMI 销售模式：在商品到达 VMI 仓库并经客户领用后，视为已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4.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5)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B.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净额抵销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对各类使用权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三十）项长期资产减值。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一）项金融工具。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三十七）项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回购本公司股份

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应当减少所有者权益。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如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公司将其作为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1）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将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将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A. 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将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

B. 如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将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C. 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于未能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资产证券化，相关金融资产不终止确认并维持原来的分类，从第三方投资者筹集的资金作为融资款处理。

当证券化导致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按照转移日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与保留权益的金融资产各自的公允价值进行分配。证券化的收益或亏损，即收到的对价与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分配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5%、16.5%、2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
悦森照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5%
悦森照明（深圳）有限公司	20%
太龙（厦门）照明电器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
仕元（厦门）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
深圳太龙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
太龙智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5%
福建千丝朵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20%
上海太龙豪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
太龙（广东）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
太龙（福建）数据有限公司	20%
广东太龙科恩照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
太龙智捷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
全芯科电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20%
成功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5%
芯星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16.5%
博思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5%
全芯科微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5%
博达微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
太龙（福建）光电有限公司	20%
Upkee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0%
品芯科技有限公司	16.5%
香港仁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6.5%

深圳品芯电子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仁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公司经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取得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5002219，有效期三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2023 年至 2025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悦森照明经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1003223，有效期三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2023 年至 2025 年度悦森照明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太龙智显经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取得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544203798，有效期三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2025 年至 2027 年度太龙智显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全芯科微经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4202681，有效期三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2023 年至 2025 年度全芯科微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国家税务总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跨境应税行为增值税免税管理办法（试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29 号）规定，向境外单位销售的完全在境外消费的专业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全芯科微向境外单位销售的专业技术服务符合相关认定标准，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本公司及太龙智显享受此政策优惠。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相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相关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厦门太龙、太龙豪冠、深圳太龙、仕元照明、广东太龙、太龙数据、太龙科恩、太龙智捷、深圳悦森、全芯科电子、博达微电子、太龙光电、千丝朵、深圳品芯、深圳仁天 2025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标准。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876.21	7,437.96
银行存款	378,001,566.92	497,295,690.55
其他货币资金	90,835,515.07	951.25

合计	468,874,958.20	497,304,079.7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71,097,908.79	447,169,075.24

其他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51,538.78	
其中：		
理财产品	951,538.78	
其中：		
合计	951,538.78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67,919.60	3,943,619.07
合计	2,667,919.60	3,943,619.0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667,919.60	100.00%			2,667,919.60	3,943,619.07	100.00%			3,943,619.0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667,919.60	100.00%			2,667,919.60	3,943,619.07	100.00%			3,943,619.07
合计	2,667,919.60	100.00%			2,667,919.60	3,943,619.07	100.00%			3,943,619.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667,919.60		
合计	2,667,919.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00,000.0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34,819.60
合计		1,934,819.6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

					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1,705,666.36	270,074,275.33
1 至 2 年	12,831,130.80	12,397,954.84
2 至 3 年	4,849,679.63	5,529,321.15
3 年以上	19,471,537.20	20,712,839.78
3 至 4 年	3,857,772.91	4,619,003.69
4 至 5 年	2,055,917.17	4,281,447.18
5 年以上	13,557,847.12	11,812,388.91
合计	448,858,013.99	308,714,391.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19,999.16	2.57%	11,519,999.16	100.00%		13,115,611.12	4.25%	13,115,611.1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7,338,014.83	97.43%	18,265,709.79	4.18%	419,072,305.04	295,598,779.98	95.75%	19,287,355.46	6.52%	276,311,424.52
其中：										
应收客户款项（分销类）	284,988,102.04	63.48%	13,957.19		284,974,144.85	154,121,995.74	49.92%	203,450.70	0.13%	153,918,545.04
应收客户款项（其他类）	152,349,912.79	33.95%	18,251,752.60	11.98%	134,098,160.19	141,476,784.24	45.83%	19,083,904.76	13.49%	122,392,879.48
合计	448,858,013.99	100.00%	29,785,708.95	6.64%	419,072,305.04	308,714,391.10	100.00%	32,402,966.58	10.50%	276,311,424.5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天地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2,960,894.55	2,960,894.55	2,960,894.55	2,960,894.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警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683,296.79	2,683,296.79	2,683,296.79	2,683,296.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飞乐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1,856,828.38	1,856,828.38	1,856,828.38	1,856,828.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贵州栩同源工贸有限公司	861,887.64	861,887.64	835,135.42	835,135.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宇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747,746.94	747,746.94	747,746.94	747,746.9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月步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682,838.43	682,838.43	0.00	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570,527.18	570,527.18	0.00	0.00		预计无法收回
贵阳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7,076.89	537,076.89	527,076.89	527,076.8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天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61,104.27	461,104.27	421,104.07	421,104.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时空魔法（湖北省）科技有限公司	241,118.00	241,118.00	241,118.00	241,11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雅图传媒环艺股份有限公司	186,695.50	186,695.50	160,695.50	160,695.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羽晨服饰有限公司	179,673.98	179,673.98	179,673.98	179,673.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京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67,640.00	167,640.00	167,640.00	167,6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吉尔雅商贸有限公司	162,660.00	162,660.00	0.00	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宏洁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05,000.00	105,000.00	0.00	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胜莱宝展柜有限公司	101,566.43	101,566.43	101,566.43	101,566.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慧城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9,998.42	99,998.42	99,998.42	99,998.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332.00	78,332.00	78,332.00	78,33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艺脉家具制造（上海）有限公司	78,283.53	78,283.53	78,283.53	78,283.5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高速广告有限公司	54,940.00	54,940.00	49,212.47	49,212.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沃特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53,185.00	53,185.00	53,185.00	53,18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海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821.02	44,821.02	44,821.02	44,821.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均裕建筑装饰工程有限	44,602.00	44,602.00	44,602.00	44,60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海门分公司						
深圳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	36,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良业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7,977.39	27,977.39	27,977.39	27,977.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清鹤科技有限公司	27,247.92	27,247.92	27,247.92	27,247.9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数知（北京）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0,780.00	20,780.00	20,780.00	20,7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维莱创新电子有限公司	18,350.00	18,350.00	18,350.00	18,3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南讯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430.00	5,430.00	5,430.00	5,4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蚌埠百大购	5,150.00	5,150.00	5,150.00	5,1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特易购置业有限公司	4,774.30	4,774.30	4,774.30	4,774.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承煦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450.00	3,450.00	3,450.00	3,4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抚顺锦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75.00	2,975.00	2,975.00	2,97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尚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10.06	1,410.06	1,410.06	1,410.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夏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161.20	1,161.20	1,161.20	1,161.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珠海市盈力商贸有限公司	188.30	188.30	0.00	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建龙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00	0.00	15,989.90	15,989.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山水环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54,092.00	54,09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115,611.12	13,115,611.12	11,519,999.16	11,519,999.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客户款项（分销类）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含 6 个月）	284,848,530.19		
7-12 个月（含 1 年）	139,571.85	13,957.19	10.00%
合计	284,988,102.04	13,957.1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客户款项（其他类）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6,797,564.32	6,339,878.23	5.00%
1-2 年 (含 2 年)	12,692,860.37	1,269,286.04	10.00%
2-3 年 (含 3 年)	4,433,799.61	2,216,899.84	50.00%
3-4 年 (含 4 年)	1,457,433.31	1,457,433.31	100.00%
4-5 年 (含 5 年)	1,584,327.70	1,584,327.70	100.00%
5 年以上	5,383,927.48	5,383,927.48	100.00%
合计	152,349,912.79	18,251,752.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13,115,611.12	70,081.90	948,268.78	733,375.68	15,950.60	11,519,999.16
账龄组合	19,287,355.46	2,396,197.86	1,035,075.47	2,398,321.03	15,552.97	18,265,709.79
合计	32,402,966.58	2,466,279.76	1,983,344.25	3,131,696.71	31,503.57	29,785,708.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131,696.7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	合同资产期末余	应收账款和合同	占应收账款和合	应收账款坏账准

	额	额	资产期末余额	同资产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备和合同资产减 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大疆如影 科技有限公司	72,163,140.40		72,163,140.40	15.94%	
汉桑（南京）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24,110,790.72		24,110,790.72	5.32%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HK) COMPANY LIMITED	23,320,877.52		23,320,877.52	5.15%	
重庆萤石电子有 限公司	14,319,528.28		14,319,528.28	3.16%	
利郎（中国）有 限公司	10,191,253.47	3,922,863.94	14,114,117.41	3.12%	705,705.87
合计	144,105,590.39	3,922,863.94	148,028,454.33	32.69%	705,705.87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质保金	3,947,903.94	221,183.20	3,726,720.74	3,981,442.20	222,860.11	3,758,582.09
合计	3,947,903.94	221,183.20	3,726,720.74	3,981,442.20	222,860.11	3,758,582.0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其中：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3,947,903.94	100.00%	221,183.20	5.60%	3,726,720.74	3,981,442.20	100.00%	222,860.11	5.60%	3,758,582.09
其中：										
账龄组 合	3,947,903.94	100.00%	221,183.20	5.60%	3,726,720.74	3,981,442.20	100.00%	222,860.11	5.60%	3,758,582.09
合计	3,947,903.94	100.00%	221,183.20	5.60%	3,726,720.74	3,981,442.20	100.00%	222,860.11	5.60%	3,758,582.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922,863.94	196,143.20	5.00%
4—5 年（含 5 年）	25,040.00	25,040.00	100.00%
合计	3,947,903.94	221,183.2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组合计提		1,676.91		
合计		1,676.91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66,372.43	3,908,290.79
应收账款	6,541,386.69	1,854,275.22
合计	7,307,759.12	5,762,566.0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07,759.12	100.00%			7,307,759.12	5,762,566.01	100.00%			5,762,566.01
其中：										
应收票据	766,372.43	10.49%			766,372.43	3,908,290.79	67.82%			3,908,290.79
应收账款	6,541,386.69	89.51%			6,541,386.69	1,854,275.22	32.18%			1,854,275.22
合计	7,307,759.12	100.00%			7,307,759.12	5,762,566.01	100.00%			5,762,566.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票据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766,372.43		
合计	766,372.4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含 6 个月）	6,541,386.69		
合计	6,541,386.6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及应收账款	28,310,100.31	
合计	28,310,100.31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939,691.69	13,868,420.87
合计	11,939,691.69	13,868,420.8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6,912,379.47	7,247,819.54
股权款	3,000,000.00	6,245,772.00
备用金	758,668.07	1,069,237.15
其他	4,641,394.41	2,675,668.82
合计	15,312,441.95	17,238,497.5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634,185.05	11,780,812.00
1 至 2 年	5,279,240.88	2,516,837.28
2 至 3 年	1,802,576.61	949,264.77
3 年以上	1,596,439.41	1,991,583.46
3 至 4 年	447,926.49	1,144,371.46
4 至 5 年	893,612.24	256,400.00
5 年以上	254,900.68	590,812.00
合计	15,312,441.95	17,238,497.5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0,000.00	0.46%	70,000.00	100.00%		70,000.00	0.41%	70,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242,441.95	99.54%	3,302,750.26	21.67%	11,939,691.69	17,168,497.51	99.59%	3,300,076.64	19.22%	13,868,420.87
其中：										
应收其他款项	15,242,441.95	99.54%	3,302,750.26	21.67%	11,939,691.69	17,168,497.51	99.59%	3,300,076.64	19.22%	13,868,420.87
合计	15,312,441.95	100.00%	3,372,750.26	22.03%	11,939,691.69	17,238,497.51	100.00%	3,370,076.64	19.55%	13,868,420.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厦门基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其他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6,634,185.06	331,709.28	5.00%
1—2 年 (含 2 年)	5,279,240.88	543,313.27	10.29%
2—3 年 (含 3 年)	1,802,576.60	901,288.30	50.00%
3—4 年 (含 4 年)	377,926.49	377,926.49	100.00%
4—5 年 (含 5 年)	893,612.24	893,612.24	100.00%
5 年以上	254,900.68	254,900.68	100.00%
合计	15,242,441.95	3,302,750.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300,076.64		70,000.00	3,370,076.64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02,790.77			302,790.77
本期转回	312,881.91			312,881.91
其他变动	12,764.76			12,764.76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302,750.26		70,000.00	3,372,750.2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70,000.00					70,000.00
组合计提	3,300,076.64	302,790.77	312,881.91		12,764.76	3,302,750.26
合计	3,370,076.64	302,790.77	312,881.91		12,764.76	3,372,750.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张哲	股权转让款	3,000,000.00	1-2 年	19.59%	300,000.00
AWINIC TECHNOLOGY LIMITED	押金及保证金	1,757,200.00	1 年以内	11.48%	87,860.00
华润万家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420,000.00	1-2 年 900,000 元、2-3 年 380,000 元、4-5 年 140,000 元	9.27%	420,000.00
漳州汇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收入	1,000,000.00	1 年以内	6.53%	50,000.00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600,000.00	2-3 年	3.92%	300,000.00
合计		7,777,200.00		50.79%	1,157,86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7,473,281.93	93.91%	57,297,492.34	98.41%
1 至 2 年	1,506,757.67	3.78%	271,512.60	0.47%
2 至 3 年	470,231.66	1.18%	53,929.80	0.09%
3 年以上	450,964.66	1.13%	601,606.62	1.03%
合计	39,901,235.92		58,224,541.36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17,618,726.55	44.16
晶相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8,806,235.98	22.07
昇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072,838.16	10.21
昕诺飞(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398,506.23	6.01
东莞市美创新精密压铸有限公司	575,711.86	1.44
合计	33,472,018.78	83.89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924,071.52	8,466,777.13	18,457,294.39	29,595,426.95	6,769,917.09	22,825,509.86
在产品	365,158.33		365,158.33	856,623.36		856,623.36
库存商品	211,165,509.34	17,334,686.33	193,830,823.01	185,463,008.22	14,687,108.38	170,775,899.84
合同履约成本	4,420,288.12		4,420,288.12	5,914,980.21		5,914,980.21
发出商品	74,631,418.81	466,041.62	74,165,377.19	105,779,447.14	842,967.35	104,936,479.79
半成品	17,239,277.05	2,057,901.13	15,181,375.92	17,450,576.95	1,965,939.74	15,484,637.21
在途物资	75,389.11		75,389.11	4,446.00		4,446.00
合计	334,821,112.28	28,325,406.21	306,495,706.07	345,064,508.83	24,265,932.56	320,798,576.2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 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 资源存货	合计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769,917.09	2,837,542.04		1,140,682.00		8,466,777.13
库存商品	14,687,108.38	6,581,915.52	1,823,063.46	5,368,932.65	388,468.38	17,334,686.33
半成品	1,965,939.74	1,459,467.82		1,367,506.43		2,057,901.13
发出商品	842,967.35	466,041.62		842,967.35		466,041.62
合计	24,265,932.56	11,344,967.00	1,823,063.46	8,720,088.43	388,468.38	28,325,406.21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11,873.37
一年内到期的合同资产	569,525.07	763,906.49
合计	569,525.07	1,175,779.86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及待抵扣进项税额	13,189,740.46	10,200,371.79
预缴企业所得税	1,538,013.77	1,609,384.91
定增费用	778,679.24	608,679.24
合计	15,506,433.47	12,418,435.94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深圳市太龙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6,590,561.14	6,481,500.00	109,061.14		590,561.14			-
中慧城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62,277.95	887,002.30		24,724.35		137,722.05		-
合计	7,452,839.09	7,368,502.30	109,061.14	24,724.35	590,561.14	137,722.05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958,743.55		958,743.55	2,071,865.23		2,071,865.23	0.76%-2.32%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41,256.45		141,256.45	188,263.77		188,263.77	-
合计	958,743.55		958,743.55	2,071,865.23		2,071,865.2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8,743.55	100.00%			958,743.55	2,071,865.23	100.00%			2,071,865.23
其中：										
正常类长期应收款	958,743.55	100.00%			958,743.55	2,071,865.23	100.00%			2,071,865.23
合计	958,743.55	100.00%			958,743.55	2,071,865.23	100.00%			2,071,865.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正常类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正常类长期应收款	958,743.55		
合计	958,743.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笑梦风幻数码	530,008.03				7,193.48							537,201.51	

科技 有限 公司												
小计	530,0 08.03				7,193 .48						537,2 01.51	
合计	530,0 08.03				7,193 .48						537,2 01.5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9,324,206.64	6,781,435.18		116,105,641.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3,372.61	137,803.26		1,291,175.87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转入	1,153,372.61	137,803.26		1,291,175.8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0,477,579.25	6,919,238.44		117,396,817.6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9,850,373.10	1,810,393.57		51,660,766.67
2. 本期增加金额	5,135,492.09	162,959.65		5,298,451.74
(1) 计提或摊销	4,944,049.45	137,296.87		5,081,346.32
(2) 其他增加	191,442.64	25,662.78		217,105.4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4,985,865.19	1,973,353.22		56,959,218.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766,355.53	98,763.37		1,865,118.90
(1) 计提	1,766,355.53	98,763.37		1,865,118.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766,355.53	98,763.37		1,865,118.9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3,725,358.53	4,847,121.85		58,572,480.38
2. 期初账面价值	59,473,833.54	4,971,041.61		64,444,875.1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计入投资性房产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39,757,369.30	37,892,250.40	1,865,118.90	公允价值采用收益法，处置费用为与处置资产有关的费用	租金增长率、报酬率、处置费用	租金增长率：根据市场调查，确定工业用房租金增长水平；报酬率：采用累加法，以安全利率加风险调整值作为报酬率；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合计	39,757,369.30	37,892,250.40	1,865,118.90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
----	--------	----	------	------	--------	--------

	目					益的影响
--	---	--	--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54,407,474.00	249,330,760.16
合计	254,407,474.00	249,330,760.1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模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1,733,500.12	5,046,208.28	62,093,835.56	17,543,990.28	13,194,808.97	40,536,446.59	400,148,789.8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495,421.16	183,768.51	11,754,744.48	3,685,398.07	3,081,806.73	967,720.23	40,168,859.18
（1）购置		171,379.13	3,488,957.04	2,858,650.52	466,830.85	967,720.23	7,953,537.77
（2）在建工程转入	20,495,281.14		8,265,787.44				28,761,068.58
（3）企业合并增加				826,747.55	139,856.66		966,604.21
（4）其他	140.02	12,389.38			2,475,119.22		2,487,648.62
3. 本期减少金额	1,154,257.57	940.17	837,606.57	2,983,623.26	528,102.40	1,220,092.56	6,724,622.53
（1）处置或报废		940.17	837,606.57	2,983,623.26	528,026.42	1,207,703.18	5,557,899.60
（2）其他	1,154,257.57				75.98	12,389.38	1,166,722.93
4. 期末余额	281,074,663.71	5,229,036.62	73,010,973.47	18,245,765.09	15,748,513.30	40,284,074.26	433,593,026.4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5,002,993.31	3,299,883.61	33,704,127.49	13,062,267.30	8,291,393.95	36,642,583.41	150,003,249.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2,055,899.59	523,961.24	7,478,270.00	2,274,056.40	1,790,062.37	2,139,983.55	26,262,233.15
（1）计提	12,055,899.59	513,281.14	7,478,270.00	1,614,185.72	1,669,594.69	2,139,983.55	25,471,214.69

(2) 企业合并增加				659,870.68	120,467.68		780,338.36
(3) 其他		10,680.10					10,680.10
3. 本期减少金额	191,442.64	893.17	700,814.64	2,823,690.96	501,383.53	940,724.22	5,158,949.16
(1) 处置或报废		893.17	700,814.64	2,823,690.96	501,372.94	930,044.12	4,956,815.83
(2) 其他	191,442.64				10.59	10,680.10	202,133.33
4. 期末余额	66,867,450.26	3,822,951.68	40,481,582.85	12,512,632.74	9,580,072.79	37,841,842.74	171,106,533.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14,780.57						814,780.57
2. 本期增加金额	7,264,238.82						7,264,238.82
(1) 计提	7,264,238.82						7,264,238.8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8,079,019.39						8,079,019.3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6,128,194.06	1,406,084.94	32,529,390.62	5,733,132.35	6,168,440.51	2,442,231.52	254,407,474.00
2. 期初账面价值	205,915,726.24	1,746,324.67	28,389,708.07	4,481,722.98	4,903,415.02	3,893,863.18	249,330,760.1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5,941,256.37	624,558.02	1,804,049.61	3,512,648.74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635,110.94
机器设备	8,701,779.75
运输设备	388.23
办公及其他设备	20,210.40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吴宅 1、2、3 号房屋建筑物（计入固定资产计量的部分）	133,758.92 0.66	127,483.95 0.88	6,274.96 9.78	公允价值采用收益法，处置费用为与处置资产有关的费用	租金增长率、报酬率、处置费用	租金增长率：根据市场调查，确定工业用房租金增长水平；报酬率：采用累加法，以安全利率加风险调整值作为报酬率；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吴宅 4 号房屋建筑物及宿舍楼	56,052,045 .22	60,024,073 .78		公允价值采用收益法，处置费用为与处置资产有关的费用	租金增长率、报酬率、处置费用	租金增长率：根据市场调查，确定工业用房租金增长水平；报酬率：采用累加法，以安全利率加风险调整值作为报酬率；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广东太龙房产	4,501,917. 78 ¹	3,512,648. 74	989,269. 04	公允价值参考市场价格，处置费用为与处置资产有关的费用	处置价格、处置费用	处置价格参考公开市场确定；处置费用包括税费佣金等
合计	194,312,88 3.66	191,020,67 3.40	7,264,23 8.82			

注：1 注：广东太龙房产账面价值已考虑期初减值金额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照明灯具产线	11,762,659 .25	13,170,000 .00	0.00	5 年	①2026-2030 年收入增长率为 0%-7%； ②2026-2030 年平均毛利率 24.06%； ③税前折现率：11.64%		
合计	11,762,659 .25	13,170,000 .00	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75,250.00	11,211,009.18
合计	675,250.00	11,211,009.1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吴宅3号楼9楼土建装修工程				11,211,009.18		11,211,009.18
吴宅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675,250.00		675,250.00			
合计	675,250.00		675,250.00	11,211,009.18		11,211,009.1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680,199.01	11,680,199.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437,633.91	3,437,633.91
(1) 新增租赁	2,905,812.33	2,905,812.33
(2) 企业合并增加	531,821.54	531,821.54
(3) 其他	0.04	0.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203,264.42	1,203,264.42
(1) 处置	1,004,101.51	1,004,101.51
(2) 处置子公司		
(3) 其他转出	199,162.91	199,162.91
4. 期末余额	13,914,568.50	13,914,568.5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940,935.78	5,940,935.78
2. 本期增加金额	4,944,993.51	4,944,993.51
(1) 计提	4,700,612.27	4,700,612.27
(2) 企业合并增加	244,381.23	244,381.23
(3) 其他	0.01	0.01

3. 本期减少金额	849,010.04	849,010.04
(1) 处置	826,794.68	826,794.68
(2) 处置子公司		
(3) 其他转出	22,215.36	22,215.36
4. 期末余额	10,036,919.25	10,036,919.2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77,649.25	3,877,649.25
2. 期初账面价值	5,739,263.23	5,739,263.2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503,204.82			6,815,627.25	17,318,832.07
2. 本期增加金额				28,002.50	28,002.50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28,002.50	28,002.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37,803.26				137,803.26
(1) 处置					
(2) 其他	137,803.26				137,803.26
4. 期末余额	10,365,401.56			6,843,629.75	17,209,031.3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73,071.72			4,067,461.94	5,940,533.66
2. 本期增加金额	208,395.90			721,428.79	929,824.69
(1) 计提	208,395.90			693,426.29	901,822.19

(2) 企业合并增加				28,002.50	28,002.50
3. 本期减少金额	25,662.78				25,662.78
(1) 处置					
(2) 其他	25,662.78				25,662.78
4. 期末余额	2,055,804.84			4,788,890.73	6,844,695.5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46,867.48				146,867.48
(1) 计提	146,867.48				146,867.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6,867.48				146,867.4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162,729.24			2,054,739.02	10,217,468.26
2. 期初账面价值	8,630,133.10			2,748,165.31	11,378,298.4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8号地块计入无形资产计量的部分)	3,130,666.20	2,983,798.72	146,867.48	公允价值采用收益法，处置费用为与处置资产有关的费用	租金增长率、报酬率、处置费用	租金增长率：根据市场调查，确定工业用房租金增长水平；报酬率：采用累加法，以安全利率加风险调整值作为报酬率；处

						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土地使用权 (9号地块)	5,178,930.52	5,545,926.22		公允价值采用收益法，处置费用为与处置资产有关的费用	租金增长率、报酬率、处置费用	租金增长率：根据市场调查，确定工业用房租金增长水平；报酬率：采用累加法，以安全利率加风险调整值作为报酬率；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合计	8,309,596.72	8,529,724.94	146,867.48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博思达资产组	490,249,732.33					490,249,732.33
合计	490,249,732.33					490,249,732.3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博思达资产组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长期资产	半导体分销业务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博思达资产组	491,974,038.67	535,000,000.00	0.00	5 年	①2026-2030 年收入增长率分别为：10%、10%、8%、5%、5%； ②2026-2030 年平均毛利率 5%； ③税前折现率：9.31%	①收入增长率：0% ②毛利率：5% ③折现率：9.31%	根据历史经验及市场发展确定
合计	491,974,038.67	535,000,000.00	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预付利息	904,088.05		904,088.05		
装修费	665,088.04	1,238,768.81	498,351.08		1,405,505.77
云服务	7,075.47	428,695.62	37,008.04		398,763.05
其他		55,445.54	5,775.58		49,669.96
合计	1,576,251.56	1,722,909.97	1,445,222.75		1,853,938.78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210,312.13	4,599,318.28	19,995,055.95	2,948,462.5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915,337.68	2,372,434.63	16,280,489.75	2,420,957.71
可抵扣亏损	131,843,006.44	19,759,273.72	109,155,526.35	16,188,440.38
已计提未发放的职工薪酬	40,042,372.65	6,548,910.75	45,947,387.39	7,531,705.16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9,033,205.47	1,354,980.82	8,948,204.12	1,342,230.62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2,365,182.83	354,777.42	2,863,006.67	429,451.00
预计负债	1,987,786.31	260,182.17	1,773,365.85	249,366.39
无形资产、长摊摊销	346,002.38	51,900.36	311,475.70	46,721.36
信用减值损失	31,709,899.96	4,512,664.10	34,858,732.92	5,082,827.28
租赁负债	3,829,873.25	479,220.04	4,812,464.81	713,275.49
股份支付			2,123,649.27	267,268.03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减值	169,998.14	24,371.98		
合计	268,452,977.24	40,318,034.27	247,069,358.78	37,220,705.9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84,383.43	94,481.3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90,561.14	88,584.17	481,500.00	72,225.00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778,986.27	566,847.94	4,927,782.75	739,167.41
使用权资产	3,107,865.98	364,569.66	5,610,510.01	833,085.71
丧失控制权/重大影响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投资收益	1,885,973.51	282,896.03	1,885,973.51	282,896.03
未实现内部损益			300,755.20	45,113.28
合计	9,947,770.33	1,397,379.15	13,206,521.47	1,972,487.4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3,742.11	39,014,292.16	1,927,374.15	35,293,331.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03,742.11	93,637.04	1,927,374.15	45,113.2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349,285.82	2,354,314.56

可抵扣亏损	18,864,997.36	17,924,720.94
合计	22,214,283.18	20,279,035.5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5,151,427.22	
2026 年	4,090,124.60	3,181,498.37	
2027 年	1,176,191.07	963,747.27	
2028 年	8,417,599.20	6,932,927.56	
2029 年	1,566,774.44	1,566,876.30	
2030 年	3,496,098.11		
永久	118,209.94	128,244.22	
合计	18,864,997.36	17,924,720.94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525,783.74	807,255.41	1,718,528.33	2,665,419.46	765,460.17	1,899,959.29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229,993.38		1,229,993.38	52,000.00		52,000.00
合计	3,755,777.12	807,255.41	2,948,521.71	2,717,419.46	765,460.17	1,951,959.29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0,834,563.42	90,834,563.42	保证金	质押借款保证金				
应收票据	500,000.00	500,000.00	已贴现未终止确认	已贴现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41,600.00	41,600.00	质押	贴现未终止确认形成质押借款
存货								
固定资产	184,208,718.33	120,574,959.66	抵押借款	并购借款及售后回租产生的抵押担保	192,582,124.40	138,956,555.80	抵押借款	并购借款及售后回租产生的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0,365,401.56	8,162,729.24	抵押借款	为并购借款进行抵押担保	10,503,204.83	8,630,133.08	抵押借款	为并购借款进行抵押担保
货币资金	2,500.00	2,500.00	保证金	ETC 保证金	2,500.00	2,500.00	保证金	ETC 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3,623.21	103,623.21	账户受限	涉诉冻结资金	28,302.24	28,302.24	账户受限	涉诉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1,434,819 .60	1,434,819 .60	已背书未 终止确认	已背书未 终止确认 应收票据	3,134,041 .07	3,134,041 .07	已背书未 终止确认	已背书未 终止确认 应收票据
投资性房 地产	114,780,0 28.43	58,441,64 0.80	抵押借款	为并购借 款进行抵 押担保	111,689,8 43.74	62,649,52 3.19	抵押借款	为并购借 款进行抵 押担保
合计	402,229,6 54.55	280,054,8 35.93			317,981,6 16.28	213,442,6 55.38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730,000.00	41,600.00
保证借款	217,532,357.00	51,960,775.94
信用借款	21,619,001.00	34,29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49,994,683.90	
质押+保证借款	71,499,097.38	39,993,168.52
应付利息	352,474.81	135,120.18
合计	371,727,614.09	126,420,664.6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

截至期末，本公司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 1,023.00 万元，由博思达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签订存单质押合同（编号：0304202506057906ZY-4）作为保证，存单质押金额 152.70 万美元，保证人对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借款进行保证，保证额度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为 2025 年 12 月 9 日至 2026 年 12 月 9 日。

本公司子公司太龙智显不能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贴现为短期借款，即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50.00 万元。

(2) 保证借款

本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思北支行借款合计 1,799.88 万元，其中：①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签订编号为 202500111011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8.31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 月 16 日；②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签订编号为 202500111067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667.39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4 月 15 日至 2026 年 4 月 15 日；③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签订编号为 202500111084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624.18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5 月 16 日至 2026 年 5 月 11 日。上述三笔借款均由自然人庄占龙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编号：202400196080）提供保证担保，保证人对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借款承担保证责任，保证额度为人民币 4,0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为 2024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1 日。

本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借款合计 1,000.00 万元，其中：①于 2025 年 1 月 3 日签订编号为 2341025280004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0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3 日至 2026 年 1 月 3 日；②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签订编号为 23412025280027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0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23 日至 2026 年 1 月 23 日。上述两笔借款均由以下保证人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自然人庄占龙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ZB2341202500000056），保证额度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为 2025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8 年 9 月 22 日；太龙智显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ZB2341202500000057），保证额度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为 202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8 年 9 月 22 日。

本公司向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海支行借款 1,000.00 万元，系 2025 年 12 月 8 日签订编号为 057001000020250071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0.00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8 日。该笔借款由自然人庄占龙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与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海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编号：057551070120250035）提供保证担保，保证人对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借款承担保证责任，保证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自 2025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8 日。

本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借款合计 1,500.00 万元，2025 年 7 月 10 日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平银漳州贷总字 20250703 第 200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合同项下授信总额为 3,000.00 万元。2025 年 7 月 15 日本公司借款 990.00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7 月 15 日至 2026 年 7 月 15 日；2025 年 7 月 16 日本公司借款 299.89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7 月 16 日至 2026 年 7 月 16 日；2025 年 7 月 28 日本公司借款 210.11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7 月 28 日至 2026 年 7 月 28 日。上述借款均由自然人庄占龙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平银漳州额保字 20250703 第 2001 号）提供保证担保，保证人对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借款承担保证责任，保证额度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自 2025 年 7 月 10 日至 2026 年 7 月 28 日。

本公司向国泰世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合计 3,722.91 万元，2024 年 9 月 13 日本公司与国泰世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编号为《深 2024 流贷字第 0043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合同项下授信总金额为 4,000.00 万元。2025 年 9 月 15 日本公司借款 1,362.08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9 月 15 日至 2026 年 9 月 11 日；2025 年 10 月 17 日本公司借款 1,129.61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6 年 9 月 11 日；2025 年 11 月 12 日本公司借款 1,231.22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6 年 9 月 11 日。上述借款均由自然人庄占龙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与国泰世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深 2025 高保字第 0049 号）提供保证担保，保证人对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借款承担保证责任，保证额度为人民币 4,0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自 2025 年 9 月 11 日至 2026 年 9 月 11 日。

本公司子公司厦门太龙于 2025 年 3 月 5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北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2500111031）借款 600.00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3 月 5 日至 2026 年 3 月 5 日。该笔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由 2025 年 3 月 5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北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202500196010）作为保证，保证期限为 2025 年 3 月 4 日至 2026 年 3 月 5 日，担保合同的最高担保金额为 800.00 万元；并由自然人庄占龙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北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202500196009）作为保证，保证期限为 2025 年 3 月 4 日至 2026 年 3 月 5 日，担保合同的最高担保金额为 800.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太龙智显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25 圳中银上普电借字第 250274 号），授信额度 1000.00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11 月 5 日至 2026 年 11 月 5 日，截至期末借款余额 1000.00 万元。该笔借款合同由自然人郝光军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2025 圳中银上普电保字第 250274A 号）作为保证，保证人对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借款进行保证，保证额度为 1,0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为 2025 年 11 月 5 日至 2026 年 11 月 5 日；并由本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2025 圳中银上普电保字第 250274B 号）作为保证，保证人对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借款进行保证，保证额度为 6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为 2025 年 11 月 5 日至 2026 年 11 月 5 日。

本公司子公司博思达与 United Overseas Bank Limited/大华银行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签订借款合同（编号：CMB/MN/DA/UPSTAR/ic/20240275），该笔合同授信金额 1,500.00 万美金，截至期末借款余额 165.96 万美金，该笔借款合同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 1,500.00 万美金。

本公司子公司博思达与 Cathay United Bank Company, Limited, Hong Kong Branch/国泰世华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签订进口融资借款合同，截至期末借款余额 74.57 万美金，该笔借款合同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 4,000.00 万美金。

本公司子公司博思达与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签订进口融资借款合同（编号：FL-0002258001-2025-003），截至期末借款余额 365.61 万美金，该笔借款合同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 2,200.00 万美金。

本公司子公司全芯科微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25 年圳中银上普流借字第 0099 号）1,000.00 万元。该借款由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2025 年圳中银上普高保字第 0099 号）作为保证，保证人对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借款进行保证，保证额度为 1,0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为 2025 年 3 月 27 日至 2026 年 3 月 29 日。截至期末借款余额为 1,000.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全芯科微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1,500.00 万元，明细如下：①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ZH39052502027-1JK）218.19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3 月 27 日至 2026 年 3 月 26 日；②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ZH39052502027-2JK）1,000.00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5 月 13 日至 2026 年 5 月 12 日；③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ZH39052502027-3JK）147.67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6 月 10 日至 2026 年 6 月 9 日；④于 2025 年 8 月 8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ZH39052502027-4JK）134.13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8 月 8 日至 2026 年 8 月 7 日。该四笔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由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GB39052502027）作为保证，保证人对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借款进行保证，保证额度为 1,5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为 2025 年 3 月 27 日至 2026 年 8 月 7 日。截至期末借款余额合计为 1,500.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全芯科微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1,500.00 万元，明细如下：①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SZ1010120250024）500.00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5 月 19 日至 2026 年 6 月 5 日；②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SZ1040520250023），开具信用证并进行福费廷贴现金额 1,000 万元。该两笔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由本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9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SZ10(高保)20250003-11）作为保证，保证人对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借款进行保证，保证额度为 2,0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为 2025 年 5 月 9 日至 2026 年 5 月 9 日。截至期末借款余额合计为 1,500.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全芯科微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79252025280270）1,000.00 万元。该借款由本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ZB7925202500000056）作为保证，保证人对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借款进行保证，保证额度为 1,0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为 2025 年 9 月 25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4 日。截至期末借款余额为 1,000.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全芯科微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A105374）1,000.00 万元。该借款由本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RTL000223387）作为保证，保证人对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借款进行保证，保证额度为 2,0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为 2025 年 5 月 15 日至 2028 年 5 月 14 日。截至期末借款余额为 1,000.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全芯科微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与国泰世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深 2025 流贷字第 0044B 号）600.00 万元。该借款由本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8 日与国泰世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编号：深 2025 高高保字第 0044 号）作为保证，保证人对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借款进行保证，保证额度为 1,0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为 2025 年 9 月 8 日至 2026 年 8 月 7 日。截至期末借款余额为 600.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品芯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WYDJNS0251231002267868）270.00 万元。该借款由自然人崔继勇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编号：WYDDBNS0251231002461735）作为保证，保证人对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借款进行保证，保证额度为 2,0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截至期末借款余额为 270.00 万元。

（3）信用借款

本公司子公司厦门太龙 2025 年 6 月 13 日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埔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埔支行借款 1,000.00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6 月 13 日至 2026 年 6 月 13 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太龙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城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440009115699250569），银行授信额度为 300.00 万元，期末借款余额为 235.00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7 日。

2025 年 5 月 6 日本公司子公司悦森照明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310009115628657916), 授信额度 300.00 万元, 可循环使用, 借款期间为自 2025 年 5 月 6 日至 2026 年 5 月 6 日。截至期末借款余额 1.00 元。

本公司子公司太龙智显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与共同借款人郝光军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中国建设银行普惠金融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442010815629477467), 授信额度 426.90 万元, 可循环使用, 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6 月 11 日至 2026 年 6 月 11 日, 截至期末借款余额 426.9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太龙智显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与共同借款人郝光军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普惠 e 贷信用贷款”业务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Z2408LN15625108), 授信额度 500.00 万元, 可循环使用, 借款期间为 2024 年 8 月 26 日至 2026 年 8 月 23 日, 截至期末借款余额 500.00 万元。

(4) 抵押+保证借款

本公司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合计 3,999.67 万元, 2025 年 6 月 14 日本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0304202503101185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该合同项下授信总金额为 4,500.00 万元。2025 年 6 月 13 日本公司借款 944.85 万元, 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6 月 13 日至 2026 年 6 月 13 日; 2025 年 8 月 14 日本公司借款 925.28 万元, 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8 月 14 日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 2025 年 8 月 15 日本公司借款 347.34 万元, 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8 月 15 日至 2026 年 8 月 15 日; 2025 年 9 月 11 日本公司借款 1,782.00 万元, 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9 月 11 日至 2026 年 9 月 11 日。上述借款由本公司以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抵押合同编号为 0304202503101185DY-1, 担保限额为人民币 22,941.30 万元; 并由自然人庄占龙及苏燕共同提供保证担保, 保证合同编号为 0304202503101185BZ-1, 担保限额为人民币 4,500.00 万元, 担保期间为 2025 年 3 月 20 日至 2028 年 3 月 20 日。

(5) 质押+保证借款

本公司子公司博思达与中国信托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签订借款合同(编号:FL-0002258001-2025-003), 截至期末借款余额 1,017.23 万美金, 该笔借款合同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担保限额 2,200.00 万美金, 并由博思达提供定期存款进行质押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39,521,767.62	107,959,552.35
应付工程款	5,714,395.29	1,156,378.46
应付设备款	147,740.35	117,640.35
其他	2,816,721.91	2,844,240.83
合计	148,200,625.17	112,077,811.9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4,090,909.09	2,727,272.73
其他应付款	12,030,952.68	9,657,628.15
合计	16,121,861.77	12,384,900.88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4,090,909.09	2,727,272.73
合计	4,090,909.09	2,727,272.7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5,010,062.50	
保证金、押金	4,949,942.86	7,698,222.06
往来款	224,243.53	
其他	1,846,703.79	1,959,406.09
合计	12,030,952.68	9,657,628.1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建省平通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2,697,247.72	未到期
合计	2,697,247.72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786,836.96	708,567.48
合计	786,836.96	708,567.4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8,346,377.87	185,817,602.43
合计	68,346,377.87	185,817,602.4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668,699.58	95,438,192.32	93,097,545.19	17,009,346.7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1,530.98	7,213,925.64	7,196,647.09	138,809.53
三、辞退福利		336,280.00	336,280.00	
合计	14,790,230.56	102,988,397.96	100,630,472.28	17,148,156.2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301,036.27	87,650,224.69	85,126,217.15	16,825,043.81
2、职工福利费		1,712,007.53	1,712,007.53	
3、社会保险费	47,939.83	3,527,395.86	3,502,027.80	73,307.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120.78	3,083,734.83	3,059,281.87	70,573.74
工伤保险费	1,362.41	269,008.67	268,350.49	2,020.59
生育保险费	456.64	174,652.36	174,395.44	713.56
4、住房公积金	40,392.26	1,860,301.91	1,840,289.22	60,404.9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9,331.22	688,262.33	917,003.49	50,590.06
合计	14,668,699.58	95,438,192.32	93,097,545.19	17,009,346.7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8,420.07	6,979,332.09	6,963,399.09	134,353.07
2、失业保险费	3,110.91	234,593.55	233,248.00	4,456.46
合计	121,530.98	7,213,925.64	7,196,647.09	138,809.53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310,733.47	4,994,811.20
企业所得税	2,244,731.33	1,770,808.48
个人所得税	137,372.57	146,929.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4,276.46	183,794.41
房产税	726,465.89	772,047.08
土地使用税	66,988.95	66,988.95
教育费附加	75,901.46	107,027.99
地方教育附加	50,598.92	71,778.67
印花税	81,368.35	129,533.55
其他	371.73	5,078.16
合计	8,818,809.13	8,248,798.00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8,051,533.33	117,23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625,050.70	19,899,236.6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76,996.39	4,862,486.5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6,734,563.93	43,218,289.07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671,050.11	369,857.35
合计	102,059,194.46	185,579,869.62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应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	1,934,819.60	3,134,041.07
待转销项税额	1,034,090.06	804,685.91
合计	2,968,909.66	3,938,726.9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7,9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72,750,000.00	57,980,000.00
质押+保证+抵押借款	45,000,000.00	75,000,000.00
合计	117,750,000.00	150,88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保证借款

截至期末，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借款 1,790.00 万元，明细如下：①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兴银漳企（美）2023 第 0007 号）960.00 万元，其中本期已到期还款 20 万元借款，借款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 月 13 日 10 万元，2023 年 1 月 13 日至 2025 年 7 月 13 日 10 万元，尚未到期还款 940.00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3 日至 2026 年 1 月 13 日 940.00 万元；②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兴银漳企（美）2023 第 0035 号）870.00 万元，其中本期已到期还款 20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3 年 2 月 15 日至 2025 年 2 月 15 日 10 万元，2023 年 2 月 15 日至 2025 年 8 月 15 日 10 万元，尚未到期还款 850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23 年 2 月 15 日至 2026 年 2 月 15 日。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由自然人庄占龙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漳企（美）2023 第 0005 号）作为保证，保证人对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借款进行保证，保证额度为 13,0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为 2023 年 1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 月 12 日。

(2) 抵押+保证借款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太龙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城支行的借款余额为 275.00 万元，系 2025 年 3 月 3 日签订的小微企业抵押快贷借款合同项下的可循环贷款，借款期间为 2025 年 3 月 5 日至 2028 年 3 月 5 日。该笔借款由广东太龙提供不动产抵押担保（担保合同编号：440580014-9613-20250701707，担保限额为 3,977,238 元，担保额度有效期自 2025 年 3 月 3 日至 2035 年 3 月 3 日），并由自然人刘永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440580014-9613-20250701707，担保限额为 3,977,238 元，保证额度有效期自 2025 年 3 月 3 日至 2026 年 3 月 3 日）。

本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会展中心支行于 2025 年 3 月 7 日签订并购贷款合同（编号：0304202503071079），本期借款 9,500.00 万元，截至期末借款余额 9,000.00 万元，还款明细如下：

还款日期	还款金额
2025 年 9 月 27 日	5,000,000.00
2026 年 3 月 27 日	10,000,000.00
2026 年 9 月 27 日	10,000,000.00
2027 年 3 月 27 日	10,000,000.00
2027 年 9 月 27 日	10,000,000.00
2028 年 3 月 10 日	50,000,000.00
合计	95,000,000.00

该笔借款由本公司提供不动产抵押担保（担保合同编号：0304202503071079DY-1，担保限额为 22,941.30 万元），并由自然人庄占龙及苏燕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0304202503071079BZ-1，担保限额为 9,500 万元）。

(3) 质押+保证+抵押借款

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角美支行签订并购借款合同（编号：0140900223-2023 年（角美）字 00209 号），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7500.00 万元，还款明细如下：

还款日期	还款金额
2023 年 12 月 2 日	15,000,000.00
2024 年 6 月 2 日	15,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 日	15,000,000.00
2025 年 6 月 2 日	15,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2 日	15,000,000.00
2026 年 6 月 2 日	15,000,000.00
2026 年 12 月 2 日	15,000,000.00
2027 年 6 月 2 日	15,000,000.00
2027 年 12 月 2 日	15,000,000.00
2028 年 6 月 2 日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该笔并购贷款合同担保由①本公司提供不动产抵押担保，共签订 3 份抵押合同，其中编号为 0140900223-2023 年角美（抵）字 0036 号的抵押合同担保限额 2,351.00 万元，编号为 0140900223-2023 年角美（抵）字 0037 号的抵押合同担保限额 5,223.00 万元，编号为 0140900223-2023 年角美（抵）字 0038 号的抵押合同担保限额 2,419.70 万元；②由自然人庄占龙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编号：01490900223-2023 年角美（保）字 0025 号）担保限额 15,000.00 万元；③本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01490900223-2023 年角美（质）字 0039 号）担保限额 1,000.00 万港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具								
---	--	--	--	--	--	--	--	--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255,934.28	6,655,615.4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34,004.48	-204,034.7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76,996.39	-4,862,486.52
合计	2,044,933.41	1,589,094.19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577,382.25	2,467,452.71
合计	3,577,382.25	2,467,452.71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577,382.25	1,225,943.21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241,509.50
合计	3,577,382.25	2,467,452.71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611,030.36	1,727,772.77	
合计	1,611,030.36	1,727,772.7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863,006.67		497,823.84	2,365,182.83	
合计	2,863,006.67		497,823.84	2,365,182.83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18,296,126.00						218,296,126.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70,638,582.37	5,127,936.00	88,573.43	475,677,944.94
其他资本公积	4,102,348.88	1,025,587.12	5,127,936.00	
合计	474,740,931.25	6,153,523.12	5,216,509.43	475,677,944.9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额系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于本期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其他资本公积减少额系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票于本期解锁行权所产生，同时对应股本溢价增加额。本期股本溢价的减少额系公司与少数股东之间的权益性交易产生。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4,745.70	84,336.79			16,359.17	70,450.05	-2,472.43	385,195.75
其他	314,745.7	84,336.79			16,359.17	70,450.05	-2,472.43	385,195.7

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0							5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5,501,48 1.29	- 14,427,58 8.45				- 14,317,76 9.18	- 109,819.2 7	21,183,71 2.11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35,501,48 1.29	- 14,427,58 8.45				- 14,317,76 9.18	- 109,819.2 7	21,183,71 2.11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35,816,22 6.99	- 14,343,25 1.66			16,359.17	- 14,247,31 9.13	- 112,291.7 0	21,568,90 7.8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507,855.34	3,340,383.04		33,848,238.38
合计	30,507,855.34	3,340,383.04		33,848,238.3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变动系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6,639,503.97	449,105,613.2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6,639,503.97	449,105,613.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924,432.96	51,162,221.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40,383.04	476,035.3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914,806.30	13,097,767.56
其他减少		54,527.4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12,308,747.59	486,639,503.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66,493,586.48	2,449,617,660.24	2,563,021,062.37	2,342,959,877.16
其他业务	11,581,268.94	10,592,497.96	10,586,649.83	9,870,064.19
合计	2,678,074,855.42	2,460,210,158.20	2,573,607,712.20	2,352,829,941.35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1		分部2		商业照明业务		半导体分销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照明器具					324,372,299.33	247,170,126.37			324,372,299.33	247,170,126.37
LED显示屏					109,989,027.67	90,471,160.15			109,989,027.67	90,471,160.15
光电标识					6,733,415.79	4,489,148.17			6,733,415.79	4,489,148.17
半导体分销							2,225,398,843.69	2,107,487,225.55	2,225,398,843.69	2,107,487,225.55
其他业务					11,565,363.28	10,591,193.64	15,905.66	1,304.32	11,581,268.94	10,592,497.9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销					432,522,862.65	340,675,603.45	240,663,612.58	229,081,409.60	673,186,475.23	569,757,013.05
外销					20,137,243.42	12,046,024.88	1,984,751,136.77	1,878,407,120.27	2,004,888,380.19	1,890,453,145.1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										

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19,962,132.54	325,521,817.77	2,225,414,749.35	2,107,488,529.87	2,645,376,881.89	2,433,010,347.64
在某一时段确认收入					32,697,973.53	27,199,810.56			32,697,973.53	27,199,810.56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452,660,106.07	352,721,628.33	2,225,414,749.35	2,107,488,529.87	2,678,074,855.42	2,460,210,158.2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商品销售:

公司向客户交付货物时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价款通常在交付商品后 30 至 120 天内到期。部分客户保留一定比例的质保金,质保金通常在质保期满后支付。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5,048.19	967,175.18
教育费附加	485,883.36	500,461.49
房产税	2,845,809.19	2,906,513.17
土地使用税	256,286.06	256,338.84
印花税	378,054.69	306,959.82
地方教育附加	324,467.16	333,777.17
水利基金	24,992.79	31,270.81
车船税	22,334.64	32,454.64
环境保护税	1,553.77	1,658.17
合计	5,284,429.85	5,336,609.29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30,065,845.39	29,467,680.64
折旧摊销	15,075,585.10	12,576,693.57
业务招待费	5,528,694.80	6,526,179.55
办公费	3,107,051.34	3,516,513.88
中介机构费	2,665,973.59	5,952,566.81
交通差旅费	2,622,809.82	2,937,639.28
股份支付	1,022,855.19	4,433,846.77
信息维护费	101,414.37	285,273.46
其他	2,222,924.52	2,896,875.28
合计	62,413,154.12	68,593,269.24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29,718,031.18	26,714,748.62
业务招待费	5,880,738.80	5,046,457.81
交通差旅费	4,535,411.41	3,732,636.64
服务费	3,848,435.30	48,301.88
折旧摊销	2,817,901.11	2,608,814.93
展览推广费	2,712,546.31	1,951,119.93
办公费	2,500,480.68	1,430,501.12
其他	857,230.77	445,481.66
合计	52,870,775.56	41,978,062.59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474,391.37	21,388,910.92

直接投入	4,679,268.18	6,678,231.50
折旧摊销	3,019,135.30	2,876,168.89
其他	2,353,925.56	2,710,613.89
合计	33,526,720.41	33,653,925.20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701,270.97	20,230,952.00
减：利息收入	14,562,353.53	11,684,610.81
汇兑损益	-735,778.12	-568,523.75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198,329.20	378,958.99
手续费支出	349,562.23	235,686.30
其他	57,201.26	460,251.68
合计	3,008,232.01	9,052,714.41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3,912,473.69	3,427,618.24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1,072,363.45	1,266,884.52
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497,823.84	637,823.84
个税手续费	86,221.56	96,761.81
合计	5,568,882.54	5,429,088.41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8,796.29	
合计	8,796.29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93.48	1,010,705.7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039,010.0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542.38	129,205.79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2,514,446.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4,519.68	-135,404.74
其他	-60,056.6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315,183.95	-3,009,823.15
合计	-1,345,024.44	7,548,139.70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82,935.51	455,674.9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091.14	-1,069,509.36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98,268.70	-109,915.54
合计	-274,575.67	-723,749.94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272,938.12	-15,727,719.51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1,865,118.90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264,238.82	-1,228,697.21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46,867.48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04,408.98	27,952.12
合计	-20,853,572.30	-16,928,464.60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4,835.79	-226,055.18
合计	-54,835.79	-226,055.18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政府补助	60,000.00	10,000.00	60,0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701,611.31		701,611.31
无需支付或返还的款项	220,529.02	14,578.12	220,529.02
罚款、赔偿款收入	56,293.21	184,391.75	56,293.21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69,768.10	
其他	104,295.93	1,725.77	104,295.93
合计	1,142,729.47	280,463.74	1,142,729.47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00,000.00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108,723.69	4,686.52	108,723.69
罚款滞纳金	87,653.03	138,751.13	87,653.03
其他	40,670.21	20,912.00	40,670.21
合计	237,046.93	364,349.65	237,046.93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890,265.69	12,123,314.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58,368.80	-6,441,032.35
合计	4,931,896.89	5,682,282.2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716,738.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707,510.7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55,490.5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73,134.1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87,897.2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33,565.5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8,264.6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217,375.8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384,275.02
其他影响	805,257.10
所得税费用	4,931,896.89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8,981,974.64	9,048,607.96
保证金、押金	6,872,277.70	3,897,078.12
政府补助	3,972,473.69	3,281,618.24
员工还备用金	5,218,019.45	3,499,744.06
其他	16,464,865.13	11,857,543.21
合计	41,509,610.61	31,584,591.5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47,660,092.10	43,396,570.46
保证金、押金	7,276,742.74	3,808,149.65
员工借备用金	5,701,062.75	6,501,846.15
其他	2,105,522.59	1,935,543.73
合计	62,743,420.18	55,642,109.9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子公司产生的现金净增加	1,402,722.13	
合计	1,402,722.13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回租收取款项	11,100,000.00	31,737,400.00
非金融机构借款	5,000,000.00	
合计	16,100,000.00	31,737,4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质押借款保证金	90,834,563.42	
售后回租租金及保证金	25,017,504.80	17,673,560.86
偿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6,378,888.00	
定增费用	106,000.00	645,200.00
使用权资产租金	5,841,567.33	6,042,359.68
其他	5,273.59	10,835.75
合计	128,183,797.14	24,371,956.2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应付款	22,366,689.39	11,100,000.00	1,008,593.27	23,917,504.80	2,355,344.91	8,202,432.95
租赁负债	6,451,580.71		3,415,393.36	5,449,400.31	395,643.96	4,021,929.80
短期借款	126,285,544.46	414,925,777.21	121,064,136.93	288,931,452.61	1,968,866.71	371,375,139.2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5,120.18		8,652,565.33	8,429,723.50	5,487.20	352,474.81
长期借款	267,860,000.00	82,750,000.00		174,960,000.00		175,650,000.00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50,000.00		6,997,799.49	7,096,266.16		151,533.33
其他应付款-自然人借款及利息		5,000,000.00	6,038,064.50	6,028,002.00		5,010,062.50
合计	423,348,934.74	513,775,777.21	147,176,552.88	514,812,349.38	4,725,342.78	564,763,572.67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784,841.55	51,495,980.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128,147.97	17,652,214.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552,561.01	29,880,158.36
使用权资产折旧	4,700,612.27	5,600,904.61
无形资产摊销	901,822.19	831,542.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45,222.75	2,730,844.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835.79	226,055.1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723.69	-65,081.5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96.2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842,234.84	19,989,713.8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20.81	-10,693,367.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98,307.88	-6,413,979.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0,372.30	-129,953.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92,530.60	-16,843,530.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658,208.67	110,549,516.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723,363.41	177,307,406.06
其他	913,749.57	3,534,04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21,554.49	385,652,465.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7,934,271.57	497,273,277.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7,273,277.52	244,613,949.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339,005.95	252,659,327.6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008,128.02
其中：	
品芯科技	5,008,128.02
深圳品芯	5,1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321,856.55
其中：	
品芯科技	3,914,034.42
深圳品芯	1,407,822.13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13,728.53

其他说明：

本期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313,728.53元，其中取得品芯科技支付的现金净额为1,088,993.60元，取得深圳品芯支付的现金净额为-1,402,722.13元。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000,000.00
其中：	
太龙视觉	3,0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77,934,271.57	497,273,277.52
其中：库存现金	37,876.21	7,437.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7,895,443.71	497,264,888.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51.65	951.2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7,934,271.57	497,273,277.52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用于借款质押保证	90,834,563.42		质押受限
涉诉冻结资金	103,623.21	28,302.24	冻结受限
ETC 押金	2,500.00	2,500.00	使用受限
合计	90,940,686.63	30,802.24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3,786,483.51	7.0288	378,054,435.30
欧元	13,342.53	8.2355	109,882.41
港币	4,080,044.94	0.90322	3,685,178.19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7,346,616.57	7.0288	192,213,898.55
欧元	17,656.46	8.2355	145,409.78
港币	105,248.66	0.90322	95,062.69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款项融资			
其中：美元	894,883.78	7.0288	6,289,959.11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257,560.09	7.0288	1,810,338.36
港币	94,500.00	0.90322	85,354.29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8,806,767.95	7.0288	61,901,010.57

港币	442,812.46	0.90322	399,957.07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8,640.83	7.0288	60,734.67
港币	23,129.86	0.90322	20,891.35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6,072,744.30	7.0288	42,684,105.14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博思达	香港	美元
芯星电子	香港	美元
品芯科技	香港	美元

境外经营实体确定记账本位币的原因是：通常以该货币进行商品和劳务的计价和结算；以该货币进行商品、所需劳务和其他费用的计价和结算；融资活动获得的货币以及保存从经营活动中收取款项所使用的货币为该货币。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短期租赁主要为租赁合同期限在一年期（含一年）的房屋租赁。公司本期无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 2025 年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142.79 万元。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023 年 10 月，公司与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回租合同，向其转让机器设备后租回，融资 500 万元，租赁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到期，租赁期限共 24 个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售后租回交易已到期。

2024 年 1 月，公司与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回租合同，向其转让机器设备后租回，融资 2,200.00 万元，租赁至 2026 年 1 月 22 日到期，租赁期限共 24 个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售后租回交易已提前结束。

2024 年 7 月，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向其转让机器设备后租回，融资 1,100.00 万元，租赁至 2026 年 1 月 22 日到期，租赁期限共 18 个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售后租回交易已提前结束。

2025 年 5 月，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向其转让机器设备后租回，融资 1,110.00 万元，租赁至 2027 年 5 月 29 日到期，租赁期限共 24 个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售后租回交易尚未到期。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及设备	9,105,168.16	
合计	9,105,168.1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474,391.37	21,388,910.92
直接投入	4,679,268.18	6,678,231.50
折旧摊销	3,019,135.30	2,876,168.89
其他	2,353,925.56	2,710,613.89
合计	33,526,720.41	33,653,925.2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3,526,720.41	33,653,925.20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据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品芯科技	2025年07月11日	5,003,028.02	51.00%	股权收购	2025年07月11日	工商变更日期	47,742,290.17	2,029,629.05	2,328,012.25
深圳品芯	2025年07月14日	5,100.00	51.00%	股权收购	2025年07月14日	工商变更日期	16,145,546.01	-56,430.92	-1,320,621.68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品芯科技	深圳品芯
--现金	5,003,028.02	5,1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5,003,028.02	5,1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693,189.84	29,035.6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90,161.82	-23,935.6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注：上表购买品芯科技列示的现金为依据平均汇率计算，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依据购买日近似汇率计算，因此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中包含汇率影响的部分。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品芯科技		深圳品芯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3,914,034.42	3,914,034.42	1,407,822.13	1,407,822.13
应收款项	26,442,397.88	26,442,397.88	8,179,903.06	8,179,903.06
存货	10,140,834.68	9,367,283.38	565,948.37	507,850.51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8,840,000.00	8,840,000.00
应付款项	26,408,552.81	26,408,552.81	1,147,404.76	1,147,404.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付股利	3,819,159.92	3,819,159.92		
其他应付款			483,653.53	483,653.53
净资产	11,163,117.34	10,517,202.01	56,932.55	9,987.19
减：少数股东权益	5,469,927.50	5,153,428.98	27,896.95	4,893.72
取得的净资产	5,693,189.84	5,363,773.03	29,035.60	5,093.4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博思达新设控股子公司香港仁天，香港仁天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在香港登记成立，注册资本为 10 万美元，博思达持有香港仁天 51%的股权，公司通过博思达间接持有香港仁天 51%表决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香港仁天实收资本为 0 美元。该新设子公司于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子公司香港仁天新设全资子公司深圳仁天，深圳仁天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深圳市登记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香港仁天持有深圳仁天 100%的股权，公司通过香港仁天间接持有深圳仁天 100%表决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深圳仁天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0 元。该新设子公司于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子公司博思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由于未开展经营活动，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办理公司注销手续，注销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悦森照明	11,000,000.00	上海	上海	商业照明的设计、研发和销售业务	72.73%		设立
深圳悦森	2,000,000.00	深圳	深圳	商业照明的设计、研发和销售业务		37.09%	设立
厦门太龙	20,000,000.00	厦门	厦门	商业照明的设计、研发和销售业务	100.00%		设立
仕元照明	5,000,000.00	厦门	厦门	教育照明的设计、研发和销售业务	100.00%		设立
深圳太龙	10,000,000.00	深圳	深圳	珠宝照明的设计、研发和销售业务	90.00%		设立
太龙智显	20,000,000.00	深圳	深圳	LED 屏的设计、生产、研发和销售业务	60.00%		设立
千丝朵	10,000,000.00	漳州	漳州	LED 屏的设计、生产、研发和销售业务		60.00%	设立
太龙豪冠	2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商超照明的设计、研发和销售业务	60.00%		设立
广东太龙	10,000,000.00	广州	广州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研发和销售业务	60.00%		设立
太龙数据	20,000,000.00	漳州	漳州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研发和销售业务	60.00%		设立
太龙科恩	10,000,000.00	广州	广州	建筑及商业照明灯具设计、研发和销售业务	60.00%		设立
太龙智捷	6,000,000.00	上海	上海	商业照明的设计、研发和销售业务	60.00%		设立
全芯科电子	10,000,000.00	深圳	深圳	电子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Upkeen	357,930.00	英属维	英属维	投资	100.00%		非同一

Global		尔京群岛	尔京群岛				控制下合并
成功科技	125,796.00	香港	香港	电子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芯星电子	91,195.00	香港	香港	电子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博思达	74,080,311.94	香港	香港	电子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全芯科微	10,000,000.00	深圳	深圳	电子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博思达国际	9,119.50	香港	香港	电子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博达微电子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	集成电路芯片的设计和 销售业务	100.00%		设立
太龙光电	100,000,000.00	漳州	漳州	商业照明的设计、研发和 销售业务	100.00%		设立
品芯科技	8,230,178.55	香港	香港	电子贸易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香港仁天	707,890.00	香港	香港	电子贸易		51.00%	设立
深圳仁天	10,000,000.00	深圳	深圳	电子贸易		51.00%	设立
深圳品芯	5,000,000.00	深圳	深圳	电子贸易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公司通过悦森照明持有深圳悦森 51%的表决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	非流动资产	资产	流动	非流动负	负债	流动	非流动资产	资产	流动	非流动负	负债

	资产	产	合计	负债	债	合计	资产	产	合计	负债	债	合计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37,201.51	530,008.0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193.48	1,010,705.73
—综合收益总额	7,193.48	1,010,705.73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863,006.67			497,823.84		2,365,182.83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与资产相关	497,823.84	637,823.84
其他收益-与收益相关	3,912,473.69	3,427,618.24
营业外收入	60,000.00	10,000.00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针对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集团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期末，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金融机构借款额度为 12.04 亿元。

3、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于以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详见“第八节附注七（八十一）外币货币性项目”。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短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3) 本期无其他价格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应收票据背书	银行承兑汇票	32,926,612.03	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终止确认；非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未终止确认	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非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应收票据贴现	银行承兑汇票	6,154,697.42	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或贴现协议无追索的，终止确认；非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未终止确认	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或贴现协议无追索的，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非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应收账款保理	应收客户款项	200,251,397.27	无追索的终止确认，可追索的未终止确认	无追索的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可追索的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合计		239,332,706.72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28,337,209.28	
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	5,579,697.42	-35,088.27
应收款项融资	保理	199,067,759.67	-1,280,095.68
应收账款	保理	1,183,637.60	-24,519.68
合计		234,168,303.97	-1,339,703.63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合计

	计量	计量	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951,538.78	951,538.78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52,839.09	7,452,839.0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理财产品，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不可观察估计值是预期收益率。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对中慧城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太龙视觉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中慧城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 2020 年 4 月成立的公司，经营规模较小，账面净资产与公允价值相近。深圳市太龙视觉科技有限公司系 2024 年度公司持有子公司太龙视觉股权比例下降，转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以评估值进行确认。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漳州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庄占龙。其直接持有公司 22.10% 的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附注 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附注 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笑梦风幻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非重要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苏芳	公司第四届董事
苏燕	庄占龙配偶
黄国荣	副总经理
上海合昕展示设计有限公司	公司前副总经理程晓宇持股 70%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太禾永道商业道具（上海）有限公司	苏芳持股 60%的企业
漳州芳德物流有限公司	庄占龙姐妹之配偶庄文龙持有其 9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深圳市太龙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过去 12 个月内曾是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漳州芳德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4,614.61			192,279.52
深圳笑梦风幻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8,756.44			396,039.60
深圳市太龙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8,827.4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合昕展示设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896.46
太禾永道商业道具（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039.81	42,989.1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	受托方/承包	受托/承包资	受托/承包起	受托/承包终	托管收益/承	本期确认的托
--------	--------	--------	--------	--------	--------	--------

方名称	方名称	产类型	始日	止日	包收益定价依据	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博思达	281,152,000.00	2020年11月25日		否
博思达	49,201,600.00	2023年08月24日		是
博思达	133,547,200.00	2024年10月27日		是
博思达	154,633,600.00	2025年12月08日		否
博思达	105,432,000.00	2024年10月27日	2025年09月26日	是
博思达	105,432,000.00	2025年10月24日	2030年10月23日	否
博思达	281,152,000.00	2024年06月12日		否
芯星电子、全芯科微	14,057,600.00	2024年06月24日		是
芯星电子、全芯科微	35,144,000.00	2025年08月01日		否
全芯科微	15,000,000.00	2024年01月15日	2025年07月12日	是
全芯科微	15,000,000.00	2025年03月27日	2026年08月07日	否
全芯科微	10,000,000.00	2024年01月15日	2025年01月26日	是
全芯科微	10,000,000.00	2025年03月27日	2026年03月29日	否
太龙智显	6,000,000.00	2025年11月05日	2026年11月14日	否
全芯科微	20,000,000.00	2024年07月11日	2025年09月12日	是
全芯科微	20,000,000.00	2025年05月09日	2026年06月05日	否
全芯科微	20,000,000.00	2025年05月15日	2028年05月14日	否
全芯科微	10,000,000.00	2025年09月08日	2026年08月07日	否

全芯科微	10,000,000.00	2025年09月25日	2026年11月14日	否
厦门太龙	10,000,000.00	2024年06月17日	2027年06月17日	否
厦门太龙	8,000,000.00	2024年03月06日	2025年03月05日	是
厦门太龙	8,000,000.00	2025年03月04日	2026年03月05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庄占龙	130,000,000.00	2021年12月30日	2026年02月15日	否
庄占龙、太龙智显	30,000,000.00	2024年09月06日	2025年09月05日	是
庄占龙、太龙智显	30,000,000.00	2025年12月23日	2028年09月22日	否
庄占龙	150,000,000.00	2022年03月29日	2025年04月01日	是
苏芳	150,000,000.00	2022年03月29日	2025年04月01日	是
黄国荣	150,000,000.00	2022年03月29日	2025年04月01日	是
庄占龙	150,000,000.00	2023年06月02日	2028年06月02日	否
庄占龙	40,000,000.00	2023年10月23日	2025年04月18日	是
庄占龙	40,000,000.00	2024年11月13日	2026年05月11日	否
庄占龙	50,000,000.00	2024年01月17日	2025年01月22日	是
庄占龙	48,000,000.00	2024年09月03日	2025年09月12日	是
庄占龙	40,000,000.00	2025年09月11日	2026年09月11日	否
庄占龙、苏燕	95,000,000.00	2025年03月10日	2028年03月10日	否
庄占龙、苏燕	45,000,000.00	2025年03月20日	2028年03月20日	否
庄占龙	10,000,000.00	2025年12月18日	2026年12月18日	否
庄占龙	30,000,000.00	2025年07月10日	2026年07月28日	否
庄占龙	50,000,000.00	2024年01月30日	2025年10月20日	是
庄占龙	50,000,000.00	2025年05月29日	2027年05月29日	否
博思达	22,000,000.00	2025年08月05日	2026年08月07日	否
庄占龙	8,000,000.00	2024年03月06日	2025年03月05日	是
庄占龙	8,000,000.00	2025年03月04日	2026年03月05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1：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博思达向其主要供应商 Qorvo International Pte. Ltd.（以下简称“Qorvo”）采购货物形成的应付账款提供不超过 4,000 万美元的担保额度，担保到期日为 Qorvo 收到公司向其发出的关于终止担保的书面通知之日起 30 天止。

注 2：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博思达提供的短期借款担保无明确到期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博思达已偿清大新银行借款，相关担保义务随主债务结清而履行完毕；若后续博思达继续借入银行借款，则公司将继续履行担保义务。

注 3：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博思达为全资子公司芯星电子(香港)有限公司、全芯科微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基于《经销协议》所形成的全部债务向其供应商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500 万美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为自主债权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持续计算两年，前期签订的 200 万美元协议终止。

注 4：除另有说明外，以上列示的担保到期日为所担保借款的最后到期日与额度保证到期日的孰晚日期。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04,539.00	2,459,545.08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合昕展示设计有限公司			791.00	39.55
应收账款	太禾永道商业道具（上海）有限公司			130,199.43	10,591.0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漳州芳德物流有限公司	61,059.34	37,004.26
应付账款	深圳笑梦风幻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0.00
应付账款	深圳市太龙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8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			1,602,480.00	5,127,936.00	1,602,480.00	5,127,936.00		

人员								
合计			1,602,480 .00	5,127,936 .00	1,602,480 .00	5,127,936 .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收盘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无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库存股实际转让过户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255,872.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22,855.19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股份支付系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根据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平台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获得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拟受让回购股票的价格为 8.50 元/股。截止 2023 年 5 月 24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通过非交易过户至“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至此，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上述购买的股票按照规定予以锁定，第一个锁定期为 2023 年 5 月 29 日至 2024 年 5 月 28 日（锁定数量为 1,602,480.00 股），第二个锁定期为 2023 年 5 月 29 日至 2025 年 5 月 28 日（锁定数量为 1,602,480.00 股）。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分别于 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解锁并行权股票数量 1,602,480.00 股及 1,602,480.00 股。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	1,022,855.19	
合计	1,022,855.19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p>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775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该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p> <p>2026 年 2 月 9 日，公司与庄占龙先生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对本次发行的认购价格、认购数量、认购方式、限售期等进行了详细约定。截至 2026 年 3 月 4 日，庄占龙先生已按照《缴款通知书》的要求将认购资金全额汇入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认购资金专用账户。同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上述认购资金扣除尚未支付的保荐承销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公司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认购对象缴付认购款的情况以及募集资金到达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 2026 年 3 月 5 日分别出具了《关于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认购资金实收情况的验证报告》（华兴验字[2026]24007080148 号）以及《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华兴验字[2026]24007080158 号）。</p> <p>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9,999,993.34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4,479,723.15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5,520,270.19 元，其中增加</p>	1	

	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23,106,546.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52,413,724.19 元。		
转让子公司股权	<p>公司持有子公司悦森照明 72.7273% 股权，系悦森照明控股股东。为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资源利用效率，贯彻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拟将持有的悦森照明 52.73% 股权转让给上海鑫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交易总价为 1,665.00 万元人民币。上述股权转让价格系依据福州和道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和道评估评报字[2026]资 0154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该报告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确认悦森照明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人民币 31,509,162.92 元，本次交易价格系双方基于上述评估结果协商一致确定。</p> <p>上述转让完成后，公司仍持有悦森照明 20% 的股权，但悦森照明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p>	2	

注：1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5,520,270.19 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23,106,546.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52,413,724.19 元。

2 实际出表日期未确定，难以准确估计影响数。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2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4,828,053.4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p>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截至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之日公司的总股本 241,402,6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4,828,053.44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该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会审议通过。</p>

3、销售退回

截至报告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的重要销售退回情况。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报告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业务分部。本公司的业务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业务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 (3) 该分部的分部资产占所有分部资产合计额的 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商业照明业务	半导体分销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41,094,742.79	2,225,398,843.69		2,666,493,586.48
主营业务成本	342,130,434.69	2,107,487,225.55		2,449,617,660.24
资产总额	1,472,076,090.77	1,050,666,680.17	-374,963,386.22	2,147,779,384.72
负债总额	565,925,184.56	374,839,691.07	-77,144,324.39	863,620,551.24
销售费用	37,311,258.17	15,559,517.39		52,870,775.56
管理费用	42,517,511.09	19,895,643.03		62,413,154.12
研发费用	24,067,022.08	9,459,698.33		33,526,720.41
净利润	19,524,227.35	69,260,614.20	-49,000,000.00	39,784,841.5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9,134,035.59	75,903,202.16
1至2年	5,501,644.65	3,912,327.70
2至3年	1,630,421.60	23,768,919.00
3年以上	27,707,702.64	9,550,555.57
3至4年	22,799,018.64	2,737,559.00
4至5年	605,027.72	2,835,444.98
5年以上	4,303,656.28	3,977,551.59
合计	103,973,804.48	113,135,004.4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48,800.81	1.68%	1,748,800.81	100.00%		3,174,826.42	2.81%	3,174,826.42	100.00%	
其										

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225,003.67	98.32%	7,116,386.51	6.96%	95,108,617.16	109,960,178.01	97.19%	9,989,428.27	9.08%	99,970,749.74	
其中：											
关联方组合	41,979,848.76	40.38%			41,979,848.76	45,725,590.91	40.42%			45,725,590.91	
应收客户款项（其他类）	60,245,154.91	57.94%	7,116,386.51	11.81%	53,128,768.40	64,234,587.10	56.77%	9,989,428.27	15.55%	54,245,158.83	
合计	103,973,804.48	100.00%	8,865,187.32	8.53%	95,108,617.16	113,135,004.43	100.00%	13,164,254.69	11.64%	99,970,749.7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宇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747,746.94	747,746.94	747,746.94	747,746.9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月步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682,838.43	682,838.43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570,527.18	570,527.18				预计无法收回
贵阳宏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7,076.89	537,076.89	527,076.89	527,076.8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时空魔法（湖北省）科技有限公司	241,118.00	241,118.00	241,118.00	241,11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羽晨服饰有限公司	179,673.98	179,673.98	179,673.98	179,673.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吉尔雅商贸有限公司	162,660.00	162,66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沃特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53,185.00	53,185.00	53,185.00	53,18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174,826.42	3,174,826.42	1,748,800.81	1,748,800.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8,907,033.56		
2-3年（含3年）	466,031.01		
3-4年（含4年）	22,606,784.19		
合计	41,979,848.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客户款项（其他类）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227,002.03	2,511,350.10	5.00%
1-2年(含2年)	5,501,644.65	550,164.47	10.00%
2-3年(含3年)	923,272.59	461,636.30	50.00%
3-4年(含4年)	192,234.45	192,234.45	100.00%
4-5年(含5年)	605,027.72	605,027.72	100.00%
5年以上	2,795,973.47	2,795,973.47	100.00%
合计	60,245,154.91	7,116,386.5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3,174,826.42		692,838.43	733,187.18		1,748,800.81
组合计提	9,989,428.27		499,599.66	2,373,442.10		7,116,386.51
合计	13,164,254.69		1,192,438.09	3,106,629.28		8,865,187.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106,629.2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太龙(福建)光电有限公司	23,072,815.20		23,072,815.20	21.38%	
利郎(中国)有限公司	10,191,253.47	3,922,863.94	14,114,117.41	13.08%	705,705.87

太龙（广东）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1,759,206.39		11,759,206.39	10.90%	
上海太龙豪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4,874,051.44		4,874,051.44	4.52%	
阿迪达斯体育（中国）有限公司	4,722,637.23		4,722,637.23	4.38%	236,131.86
合计	54,619,963.73	3,922,863.94	58,542,827.67	54.26%	941,837.73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0,909,090.91	7,272,727.27
其他应收款	18,175,169.84	22,935,300.61
合计	29,084,260.75	30,208,027.8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悦森照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909,090.91	7,272,727.27
合计	10,909,090.91	7,272,727.27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09,090.91	100.00%			10,909,090.91	7,272,727.27	100.00%			7,272,727.27
其中：										
关联方组合	10,909,090.91	100.00%			10,909,090.91	7,272,727.27	100.00%			7,272,727.27
合计	10,909,090.91	100.00%			10,909,090.91	7,272,727.27	100.00%			7,272,727.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909,090.91		
合计	10,909,090.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2,038,230.39	13,124,503.66
备用金	415,999.18	270,629.86
保证金、押金	2,046,954.24	2,603,444.84
股权款	3,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	1,802,732.32	2,157,518.94
合计	19,303,916.13	24,156,097.3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870,426.78	13,417,112.79
1 至 2 年	7,866,591.56	8,750,553.64
2 至 3 年	6,116,959.55	1,394,998.87
3 年以上	449,938.24	593,432.00
3 至 4 年	211,501.44	43,291.86
4 至 5 年	15,401.44	98,001.44
5 年以上	223,035.36	452,138.70
合计	19,303,916.13	24,156,097.3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303,916.13	100.00%	1,128,746.29	5.85%	18,175,169.84	24,156,097.30	100.00%	1,220,796.69	5.05%	22,935,300.61
其中：										
关联方组合	12,133,870.39	62.86%			12,133,870.39	13,735,670.57	56.86%			13,735,670.57
应收其他款项	7,170,045.74	37.14%	1,128,746.29	15.74%	6,041,299.45	10,420,426.73	43.14%	1,220,796.69	11.72%	9,199,630.04
合计	19,303,916.13	100.00%	1,128,746.29	5.85%	18,175,169.84	24,156,097.30	100.00%	1,220,796.69	5.05%	22,935,300.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386,560.18		
1—2 年（含 2 年）	4,000,000.00		
2—3 年（含 3 年）	5,713,571.97		
3—4 年（含 4 年）	11,501.44		
4—5 年（含 5 年）	11,501.44		
5 年以上	10,735.36		

合计	12,133,870.39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其他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483,866.60	124,193.34	5.00%
1—2 年（含 2 年）	3,866,591.56	386,659.16	10.00%
2—3 年（含 3 年）	403,387.58	201,693.79	50.00%
3—4 年（含 4 年）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4—5 年（含 5 年）	3,900.00	3,900.00	100.00%
5 年以上	212,300.00	212,300.00	100.00%
合计	7,170,045.74	1,128,746.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20,796.69			1,220,796.69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92,050.40			92,050.4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28,746.29			1,128,746.2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1,220,796.69		92,050.40			1,128,746.29
合计	1,220,796.69		92,050.40			1,128,746.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太龙（广东）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9,713,571.97	1-2年 4,000,000.00元, 2-3年 5,713,571.97元	50.32%	
张哲	股权款	3,000,000.00	1-2年	15.54%	300,000.00
太龙（福建）数据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00,000.00	1年以内	6.73%	
漳州汇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收入	1,000,000.00	1年以内	5.18%	50,000.00
太龙智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往来款	990,920.18	1年以内	5.13%	
合计		16,004,492.15		82.90%	350,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65,526,135.76	7,567,390.60	857,958,745.16	864,535,760.44	7,522,290.79	857,013,469.65
合计	865,526,135.76	7,567,390.60	857,958,745.16	864,535,760.44	7,522,290.79	857,013,469.6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其他		

	值)				准备		值)	
悦森照明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30,704.67					136,744.93	20,367,449.60	
太龙(厦门)照明电器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50,000.00					10,000,000.00	650,000.00
仕元(厦门)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3,992,113.73	745,643.27					3,992,113.73	745,643.27
太龙智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上海太龙豪冠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3,615,352.33					68,372.47	3,683,724.80	
深圳太龙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472,414.22	3,447,340.46			45,099.81		2,427,314.41	3,492,440.27
太龙(广东)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太龙(福建)数据有限公司	7,710,433.27					59,825.93	7,770,259.20	
广东太龙科恩照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20,692.94	2,679,307.06					320,692.94	2,679,307.06
全芯科电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521,198.71						521,198.71	
Upkee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397,689.917.74						397,689.917.74	
博思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4,452,074.06					494,674.88	4,946,748.94	
全芯科微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4,267,422.49					230,757.11	14,498,179.60	
太龙智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成功科技 (香港) 有限公司	372,541,145.49						372,541,145.49	
合计	857,013,469.65	7,522,290.79			45,099.81	990,375.32	857,958,745.16	7,567,390.6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8,339,858.16	202,096,247.13	234,865,047.52	189,744,819.31
其他业务	10,866,680.14	11,064,372.88	11,119,494.04	10,856,422.48
合计	259,206,538.30	213,160,620.01	245,984,541.56	200,601,241.7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商业照明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照明器具					194,723,221.51	154,990,642.29	194,723,221.51	154,990,642.29
LED 显示屏					47,413,680.86	42,776,229.34	47,413,680.86	42,776,229.34
光电标识					6,202,955.79	4,329,375.50	6,202,955.79	4,329,375.50

其他业务					10,866,680.14	11,064,372.88	10,866,680.14	11,064,372.8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销					250,890,245.81	208,962,759.01	250,890,245.81	208,962,759.01
外销					8,316,292.49	4,197,861.00	8,316,292.49	4,197,861.0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250,751,670.28	204,498,015.44	250,751,670.28	204,498,015.44
在某一时点确认					8,454,868.02	8,662,604.57	8,454,868.02	8,662,604.57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259,206,538.30	213,160,620.01	259,206,538.30	213,160,620.0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90,713.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000,00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885,973.51
子公司分红	56,272,727.27	19,545,454.54
其他	-60,056.6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2,878.01
合计	56,212,670.60	29,489,263.69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63,559.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470,297.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514.2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48,268.7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01,611.3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2,794.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0,872.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4,921.30	
合计	4,781,104.6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3.18%	0.18	0.18

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0%	0.16	0.1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